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SPC ENVIRONMENT PROTECTION TECH CO.,LTD.

（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 69 号人民政协报大厦 11 层）

2022 年 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披露日期：2023 年 4 月 29 日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邹艾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斯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婧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内容详见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34,486,07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6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文本。

上述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备查。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本公司、清新环境	指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国资委	指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川发展	指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川发环境、控股股东	指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四川发展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世纪地和	指	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国润水务	指	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赤峰博元	指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清新环境	股票代码	002573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国电清新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清新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SPC Environment Protection 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P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邹艾艾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 69 号人民政协报大厦 11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 69 号人民政协报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 69 号人民政协报大厦 11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6		
公司网址	http://www.qingxin.com.cn		
电子信箱	zhqb@qingxin.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坤	张菁菁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 69 号人民政协报大厦 10 层	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 69 号人民政协报大厦 10 层
电话	010-88146320	010-88146320
传真	010-88146320	010-88146320
电子信箱	zhqb@qingxin.com.cn	zhqb@qingxin.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 69 号人民政协报大厦 10 层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X003879117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9年7月5日，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清新环境273,670,000股股份协议转让给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清新环境的控股股东由世纪地和变更为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梁志刚、李宇恒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顾翀翔、庞晶晶	2021年4月15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元）	8,032,294,112.23	6,879,750,886.31	16.75%	4,701,121,60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6,429,946.83	568,217,585.68	-21.43%	340,871,00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7,349,623.33	500,166,981.29	-18.56%	168,478,20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3,927,832.78	289,695,570.14	263.81%	554,724,593.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80	0.4295	-25.96%	0.31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72	0.4295	-26.15%	0.31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3%	8.36%	-1.23%	5.15%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元）	23,673,394,211.44	21,586,748,892.50	9.67%	16,447,404,45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410,597,284.13	6,089,171,641.20	5.28%	6,394,132,999.2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18,539,363.54	1,980,964,121.33	1,671,254,952.11	2,561,535,67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016,479.91	146,912,128.78	105,944,124.86	77,557,21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697,365.53	130,222,347.12	105,235,391.49	62,194,51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443,610.00	311,282,216.07	374,001,798.42	590,087,428.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98,403.31	14,087,396.95	-2,924,869.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140,775.38	10,478,813.22	17,703,470.3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229,044.9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9,432,926.65	397,792.9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107,648.46	17,456,369.52	23,674,982.6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72,620,026.58	140,299,538.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	1,019,518.40	3,417,284.60	2,528,366.10	

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32,542.11	2,157,480.27	3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92,156.55	-11,930,881.01	3,798,993.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419,447.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384,764.05	-301,135.74	3,755,564.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006,808.57	1,515,366.88	9,232,116.66	
合计	39,080,323.50	68,050,604.39	172,392,800.9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政策密集出台，推动产业发展

2022 年是“十四五”规划中坚之年，是碳达峰碳中和战略从落地到实施的元年，是我国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一年。在“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将“2025 年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较 2020 年降低 18%”作为约束性指标的背景下，节能环保政策密集出台，“1+N”政策体系逐步建立，政策端红利不断释放。在“双碳”目标引领下，环保产业的内涵发生了实质性变化，从过去的治污为主，进入降碳、减污、资源循环利用和绿色生态协同推进的新阶段。

为扎实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2022 年 6 月，生态环境部印发《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着力探索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技术方法和工作路径。其中，大气领域为持续推进蓝天保卫战，2022 年 11 月，生态环境部印发《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要求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柴油货车污染治理三个标志性战役；水务领域为持续推进碧水保卫战，2022 年 9 月，生态环境部分别发布《深入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方案》《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全面部署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生态环境改善工作；为加快推进再生资源循环利用，2022 年 1 月，工信部发布《加快推动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实施方案的通知》，提出主要再生资源品种利用量超过 4.8 亿吨，其中废钢铁 3.2 亿吨，废有色金属 2000 万吨，废纸 6000 万吨目标。在政策的推动下，节能环保产业迎来新一轮的发展。

2、节能环保行业进入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推进时期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推动降碳减污协同增效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把实现降碳减污协同增效作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总抓手，坚持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推进。当前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同时面临实现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和碳达峰碳中和两大战略任务，协同推进降碳减污已成为我国新发展阶段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必然选择。2022 年 6 月，生态环境部联合多部委发布《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统筹大气、水、土壤、固废与温室气体等多领域减排要求，将减污和降碳的目标有机衔接。通过碳达峰行动进一步深化环境治理，以环境治理助推高质量达峰。新的时代背景下，促使环保企业提升建立降碳减污协同的工作能力。

3、能源安全将推动火电新建提速及节能改造需求增加

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将能源安全上升至与粮食安全同等重要的战略高度，对保障我国能源安全、能源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新要求。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强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确保能源安全。2022 年夏季多省份出现电力资源紧缺的现象，火电作为未来电力供需压舱石的作用愈发明显。2022 年 8 月，国家能源局召开会议，明确提出按照“适度超前”原则做好“十四五”电力规划中期评估调整工作，确保“十四五”末全国及重点地区电力供需平衡。其中的具体措施包括逐省督促加快支撑性电源核准、加快开工、加快建设、尽早投运。作为安全保障的来源，8 月全国开始增加核准火电机组。10 月，国家能源局提出进一步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积极推进煤电“三改联动”，包括节能降耗改造、供热改造和灵活性改造，“十四五”期间计划改造规模合计 6 亿千瓦左右，同时扎实推动 CCUS 的技术示范应用，存量火电的改造空间进一步释放。

4、环境企业积极打造二次增长曲线

在传统环境业务趋于稳定发展的背景下，生态环境保护向着全过程减污降碳和清洁生产延伸，极大地扩展了环境产业的内涵。当前市政领域环境治理已逐步实现专业化、标准化，在局部区域需求以及提质增效方面还有待强化。工业污染治理、农村环境治理领域市场空间尚未充分打开，面临较大的发展机遇，也存在挑战。环境企业积极打造二次增长曲线，“环保+新能源”、“环保+低碳节能”、“环保+新材料”、“环保+资源化”，已经成为多家环境企业的选择。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业务发展概述

清新环境是一家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不断坚持自主创新，以工业烟气治理为基础，逐步延伸市政水务、工业节能、生态修复及资源再生等领域，是集技术研发、工程设计、施工建设、运营服务、资本投资为一体的综合环境服务商，目前已形成以“生态化、低碳化、资源化”为战略发展方向，聚焦工业烟气治理、城市环境服务、土壤生态修复、低碳节能服务和资源再生利用五个业务板块。

（1）工业烟气治理

公司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大型烟气治理技术，为首批参与实践烟气环保第三方治理的单位，业务包括电力、钢铁、水泥等行业脱硫脱硝除尘 BOT 特许经营与工程服务业务，拥有环保大气甲级设计资质和环保专业承包资质，拥有脱硫、脱硝、除尘、烟气提水等技术能力。截至报告期，累计承接火电工程燃煤机组容量超 2.9 亿千瓦、机组超 1100 台套，运营脱硫、脱硝等特许经营项目 16 个、总装机容量达 15520MW，连续多年均居于行业前列；累计承接小锅炉总容量超过 11.4 万吨/小时、钢铁总容量超过 7160 m²。

（2）城市环境服务

公司具备从咨询、设计、投资、建设、运营、设备及工艺集成、技术研发为一体的全产业链能力，依托国润水务和深水咨询两大子公司，在川渝区域、粤港澳大湾区具有深厚的水环境治理和城市环境服务资源及业务优势。主要业务为城乡供排水业务、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水务市政设施运营、管网运维、智慧水务、城市综合服务等，以“一城一园一企”多元化业务模式提供系统解决方案。截至报告期，供排水运营项目达 41 个，供水规模约 2.86 亿吨/年，污水规模约 7.69 亿吨/年。

（3）土壤生态修复

2022 年，公司完成对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天晟源公司具备成熟的检验检测、项目调查评估经验，拥有专业的土壤、地下水、地表水调查评估团队，可开展生态环境系统多要素调查评估，可为政府对生态环境智能化管理提供有效支撑。近年来主持或参与科研项目 10 余项，是四川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4）低碳节能服务

清新环境在双碳政策背景下，积极开展工业节能、园区能源综合服务、新能源电力工程服务。2022 年，公司的“山东平阴丰源炭素余热发电+环保一体化项目”一次并网成功，是国内第一家煅烧炉余热发电、脱硫脱硝除尘加循环水减排及废水零排六位一体项目，是炭素行业数字化建设的标杆项目，也是公司工业节能+环保业务一体化的新突破。截至报告期，公司现役水泥、建材、铁合金、炭素、干熄焦等工业领域余热发电项目达 22 个，总装机容量 230MW，处行业领先地位。

（5）资源再生利用

公司在工业固危废、资源再生等行业内开展废弃资源综合利用等业务，重点项目包括四川雅安固废综合处置、达州危废综合处置、新疆金派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安徽宣城再生铜处置等。于 2022 年 5 月完成对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控股权收购，该公司靠近长三角集中产废区域，专注于工业危固废中含铜及稀贵金属的资源化回收。目前清新环境已具备危险废弃物综合处置利用领域的市场拓展、项目建设、运营及管理等业务经验，逐步形成贮存、处置、资源化利用相结合的完整处理体系。

2、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从事节能环保相关业务，除资源再生业务与上下游原材料市场产品价格相关，其他业务主要采用 EPC、BOT、EMC、PPP 等经营模式。

（1）EPC（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2) BOT (Build Operate Transfer) 是指公司与业主签订特许经营类协议, 在协议规定的特许期限内, 由公司负责融资、建设和经营特定的资产设施, 并通过获得持续补贴或出售产品以回收投资、清偿贷款并获取利润。

(3) EMC (Energy Management Contracting) 简称合同能源管理, 主要应用于节能类业务中, 是指用减少的能源费用来支付节能项目全部成本的节能投资方式, 这种模式允许用户使用未来的节能收益为工厂和设备升级, 降低运行成本, 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4) PPP (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 简称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是指政府为增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 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 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

3、业绩驱动因素

(1) 产业政策支持

绿色低碳环保产业政策的持续出台, 是推动环保企业中长期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在保障能源安全及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背景下, 火电新建提速及节能改造需求增加, 使火电烟气治理行业迎来发展新机遇。2022 年 1 月, 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等发布《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2021—2025 年)》, 提出到 2025 年新增完成 8 万个行政村环境整治,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40%; 2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 要求加快补齐重点地区、重点领域短板弱项, 显著提升城镇环境基础设施供给能力和水平; 4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等印发《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2025 年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到 90%, 京津冀、长三角和珠三角等区域力争提前 1 年完成; 6 月, 生态环境部等发布《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 指出当前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同时面临实现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和碳达峰碳中和两大战略任务, 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作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总抓手, 到 2025 年基本形成减污降碳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 推进工业、城乡建设、农业等多个领域的协同增效; 8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 提出六大重点任务, 包括深度调整产业结构、深入推进节能降碳、积极推行绿色制造、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和加快工业绿色低碳技术变革; 10 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 意味着黄河大保护顶层设计基本到位, 国家在黄河流域实行水资源差别化管理, 强调了流域的水环境质量和污染排放、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11 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 纲要提出加大生态环保设施建设力度, 构建集污水、垃圾、固废、危废、医废处理处置设施和监测监管能力于一体的环境基础设施体系, 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 全面推进资源高效利用, 建设促进提高清洁能源利用水平、降低二氧化碳排放的生态环保设施。纲要的实施有望加快我国环境治理

体系从污染端治理向资源化再利用扩展。一系列产业政策的出台，进一步明晰了我国环境治理内涵发生了变化，从过去的“治污”为主，进入降碳、减污、资源循环利用和绿色生态协同推进的新阶段。公司高度重视“十四五”期间国家和地方绿色低碳环保政策的发展动态，力争把握政策方向为企业带来战略发展新机遇。

（2）技术创新驱动

政策支持带来企业收入增长，但技术创新才能驱动企业利润的持续扩张。公司作为技术创新能力领先的高科技环境治理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效喷淋技术、高效除尘技术、活性焦干法烟气净化技术、褐煤制焦技术、单塔一体化脱硫除尘深度净化技术（SPC-3D）、湿法烟气提水技术、脱硫废水零排放技术、静电增强型管束除尘除雾技术、二氧化硫控制技术、燃煤烟气脱汞技术、SCR/SNCR混合法技术、船舶烟气脱硫脱硝技术、湿法脱硫烟气节水消白技术、低温脱硝等烟气脱硫脱硝等一系列环保节能技术。

在双碳背景下，清新环境技术研发工作持续聚焦烟气治污和减碳协同、工业水处理、固危废资源化、生态能源领域，同时向其他重点细分领域拓展。2022年是清新环境科技创新生态建设奠基年、科研集团化管理实践年。清新环境持续深度研发脱硫、脱硝、除尘、超低排放综合治理、余热利用、脱硫废水零排放、储能应用等一系列环保节能技术，并积极推进低温余热回收技术、活性焦干法烟气集成净化技术、新型管束除尘除雾技术、焦油渣资源化制备碳基材料联产轻质煤焦油等技术的工业化应用，包括自主研发的2.5MWh锂电池储能项目目前已经投入运营。市政领域，聚焦于生态环境保护行业的监测检测及修复，大力推动智慧化、信息化赋能传统业务，增强了MBBR移动床生化反应器、磁混凝、市政水处理、VTBR垂直折流生化反应器技术实力。资源再生领域，重点关注铜、锌二次资源回收及稀贵金属回收提取技术，持续推进存量煤炭资源化高效利用领域的技术与产品迭代升级，加快创新技术的成果转化。

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聚焦业务重点，结合技术难点，公司积极推进工业化项目布局，业务范围逐步从传统工业烟气治理拓展到工业及市政废水治理、危废处理及资源利用、节能等多个细分领域，积极探索市政、工业水务、环境修复等领域。在国家30、60“碳达峰、碳中和”政策背景下，从能效提升、零碳排放、负碳技术等方向，公司积极探路电力、焦化、钢铁等行业的综合碳减排路线，降碳的节能和资源利用，新能源领域及综合能源管理智慧化等零碳路线技术研究。在技术研发上保持创新，快速实现与领域先进技术方合作，整合科技创新资源，持续构建先进科学、规范优质的低碳环保服务体系。

（3）两大市场机遇

在国内国际双循环背景下，基于国内绿色低碳环保产业的政策支持，清新环境持续做精做深国内市场，同时在具有技术优势的细分业务领域，参与“绿色一带一路”建设，助力有关国家消除环境污染，输出绿色产能。

截至报告期，公司在大气环境治理方面，已在印度、巴西、巴基斯坦、土耳其、韩国等国取得多个项目合作业绩。在国际业务拓展中，公司会持续关注国际形势的变化，在市场开发阶段针对各类可能出现的风险进行充分分析和预案准备，同时在项目执行阶段，通过购买国家政策性出口保险、聘用有国际业务经验的专业机构、加强项目属地化经营等一系列项目管理措施规避项目风险。在宏观形势及国际局势影响下，公司境外项目通过加强项目成本管控和合同风险防控，加强政策性保险合作等措施，切实保障了在施项目的顺利推进，在国际市场树立了良好企业形象。在 RCEP 协议生效的有利条件推动下，公司力争在东南亚、中亚等区域，拓展新的环保市场。

4、业务所处市场地位

在“2030 年前碳达峰、2060 年前碳中和”和“二十大”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背景下，环境产业的未来存在诸多发展机遇的同时也充满挑战。环保产业向着全过程减污降碳和清洁生产延伸，包括服务于能源结构调整，以及生产过程中的节能降耗等方面。“环保+新能源”、“环保+低碳节能”、“环保+资源化”等，成为多家环保公司的选择。

节能与生态环保产业细分领域众多，不同细分领域所处发展阶段不同。火电烟气治理、城市供排水、余热利用等细分领域已进入成熟期，而钢铁、建材等非电行业烟气治理、资源再生利用、生态环境修复等正处于行业成长期，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园区综合能源服务等还处于行业导入期到成长期阶段，发展前景广阔。清新环境通过内生增长与外延并购，围绕“生态化、低碳化、资源化”的发展战略，形成以工业烟气治理和城市环境服务为基石业务、低碳节能服务和资源再生利用为成长业务、土壤生态修复为培育业务的发展格局，初步构建起了综合环境服务商的协同服务能力。

公司是国内首批参与烟气环保第三方治理的企业，工业烟气治理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特许经营机组数量和装机容量在行业均名列前茅。随着十四五期间火电投资的加速，公司有望凭借自主技术、运营经验和良好的客户关系进一步获取订单。同时，三改联动带来新增市场空间，公司深耕火电行业 20 余年，技术上有储备、资金上有优势，客户关系良好，先发优势较为明显；公司逐渐布局新能源领域和节能领域，2022 年在节能领域较快地完成了复制创新，将余热发电、烟气治理和废水减排、零排有机结合，最大限度进行资源综合化利用，实现高温烟气、蒸汽、水资源阶梯利用，解决单一系统中存在的水资源、热能资源的浪费。随着新能源建设的强制配储，未来火电厂在新型电力系统中也需要配置储能进行调峰，目前公司的研究范围与方向涉及储能调峰等领域。公司在盐城生产基地进行的用户侧储能示范项目，已成功并网；2022 年 5 月并购的安徽宣城富旺项目，标志着公司成功进入金属资源化细分领域，已运营的新疆金派项目加上即将投运的四川雅安、达州等固危废处置项目，公司在西部固危废处置市场已具有一定行业影响力。“十四五”期间，公司将持续加强治污减排和循环经济方面的协同研究，不断深耕综合

环境治理、低碳节能服务、资源再生利用领域的相关业务，致力于打造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综合环境服务商。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不断提升研发能力，在环境综合治理领域取得多项专利。以工业环境治理为基础，逐步延伸市政水务、工业节能、生态修复及资源再生等领域，深耕国内环保领域的同时，借助公司强大的品牌优势及丰富的建造运营优势，积极开拓国际市场。稳定的运营资产及优质的管理能力，使公司持续保持较好的营运能力。公司不断优化组织架构，形成以战略研究院和技术研究院进行战略规划及创新引领，以事业部负责主营业务的管理和拓展，以战略支撑部门实现对财务、资本、人才等战略资源的快速整合和系统供给，以职能部门为业务部门提供服务及保障的现代组织架构，打造具有竞争意识的新型团队。报告期内，公司还通过实施绩效考核体系优化、干部队伍梯队建设、激励体系完善、员工系统培训、信息化水平升级等工作，促进公司综合管理效能的持续提升。

同时，公司的博士后工作站，不断吸引环保领域高端优秀人才，为公司发展奠定基础。公司在技术创新、品牌营销、建造运营、管理能力、资本运营和经营理念等要素上的领先优势构成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中脱颖而出并实现持续稳定的经营发展。

1、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清新环境技术中心被评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拥有一支涵盖博士后、博士、教授级高工等行业专家在内的技术研发团队，并聘请国内著名高校及研究机构的教授、高工以及博士作为技术顾问，为企业技术创新提供了坚实的技术保障，构建起覆盖理论研究、研发论证、小试中试及工程应用等阶段的全生命周期的产业化创新体系。截至报告期，公司拥有国家授予的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资格，北京、广东、江苏认定的三个省级技术中心，在四川和广东拥有三个认证实验室和检测机构以及一个院士工作站。近年来，获得 2 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 项中国电力科技进步一等奖。2022 年 6 月，丰源炭素综合服务一体化项目上榜“清馨 2022 绿色实践先锋项目”名单；11 月，“外周边同向流多段泥膜生化嵌套沉淀一体化与加磁高效沉淀池组合的污水处理系统”获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12 月，“超磁分离复合多模式曝气生物滤池水处理技术”和“外周边同向流多段泥膜生化嵌套沉淀一体化与加磁高效沉淀池组合的污水处理系统”获 2022 年“深圳市减污降碳示范工程及深圳市减污降碳实用技术”认定。

过去 20 余年，清新环境肩负使命，砥砺前行，通过自主研发打破国外技术垄断，持续保持迭代创新的核心竞争力，参与国家、行业标准编写近 20 项。凭借创新思维、创新机制和创新平台，研发并拥有了工业烟气脱硫脱硝除尘、提水、余热利用及衍生工业客户服务与技术，SPC-3D 脱硫技术、深度脱硫除尘

净化回收水技术、高效喷淋技术、高效除尘技术、脱硫废水零排放技术、静电增强型管束除尘除雾技术、三氧化硫控制技术、燃煤烟气脱汞技术、选择性催化还原法（SCR）、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法（SNCR）、活性焦干法烟气净化技术、褐煤制焦技术、SCR/SNCR 混合法技术、低温脱硝等烟气脱硫脱硝等一系列环保节能技术，并成功将自主研发的技术应用于电力、冶金、石化等多个行业工业烟气的治理中。公司通过技术集成，不断拓展前沿领域。通过与高校合作开展 CCUS、好氧颗粒污泥技术、电泳分酸碱等低碳技术研究；依托参股公司铝能清新，与多个工艺路线技术方开展高炉煤气精脱硫技术合作；通过技术集成，在江苏盐城生产基地成功实施电化学储能技术工业化示范。

截至本报告期，清新环境拥有专利 662 项，其中发明专利 89 项、实用新型 552 项、外观设计 21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247 项，累积参与 60 余项标准制定。

近年来公司不断探索新业态，技术研发工作重点方向为烟气治污和减碳协同、固危废资源化、综合环境治理、低碳能源服务。在“双碳”政策背景下，公司持续关注双碳政策与相关产业动态，关注新能源、储能、分布式能源和火电行业发展，推进碳捕集与碳利用技术的行业调研、技术调研，进行核心技术的选题、研发与整合，为公司的经营管理、投资决策、业务拓展提供支撑。

2、品牌营销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秉持着“初心、匠心、恒心”的企业精神和“创新、合作、至诚、担当”的企业核心价值观，以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根基，以品质保障获得企业品牌长足发展，打造出一批高质量、广受业内好评的优质项目。公司品牌的核心价值是科技创新和高质量发展。公司品牌营销部门积极开展品牌建设、营销推广等工作，通过传统媒体、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和渠道进行宣传报道传播，并开展多次国际性、全国性、区域性的品牌推广活动，塑造出了具有清新特色的企业品牌，全面提升了公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2022 年，公司荣获金牛奖“2021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奖”、“最佳上市公司董事会”、“2022 中国环境企业 50 强”、中电联“2021-2022 年度先进会员企业”、“烟气行业品牌雇主”、“烟气治理节能降碳优秀案例”、“钢铁烟气治理影响力企业”等奖项。清新环境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获得“海淀区总工会授牌采有林劳模创新工作室”；公司“丰源炭素综合服务一体化项目”上榜“清馨 2022 绿色实践先锋项目”，承建的“内蒙古盛鲁电厂一期 2x1000MW 超超临界间接空冷机组发电工程”荣获“2022 年度中国电力优质工程奖”；在“喜迎二十大 强国复兴有我”企业形象片征集展示活动中，公司荣获三等奖。

子公司深水咨询荣获首届“智水杯全国水工程 BIM 应用大赛银奖”、“深圳质量百强企业”、旗下中水君信被认定为“四川省 2022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子公司国润水务南充文峰净水厂获评“精细化运营管理标杆”称号；子公司天晟源环保获得四川省总工会授牌“四川省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

室”、于 11 月被认定为四川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子公司新疆金派董事长黄泽华成功入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产建设兵团“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专家库”。

公司现为全国工商联环境商会会长单位；中国循环经济协会、中电联应对气候变化与节能环保分会副会长单位；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中国节能协会、中国环境监察杂志、北京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中关村环都绿色发展产业联盟理事长单位；中国环境科学学会副理事长单位；中关村科技企业家协会、中国能源研究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中国电力发展促进会、E20 环境平台、中华环保联合会、北京市上市公司协会、北京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协会等会员单位。

3、建造运营优势

清新环境作为国家首批获得特许经营试点资格的专业环保公司，拥有从 30MW 到 1000MW 机组百余套脱硫脱硝除尘装置建设及运营业绩。公司为境内外工业环保领域客户提供包括开发、设计、建设（设备供货、土建安装）、调试运行、性能保证及技术培训与支持在内的总承包“交钥匙”工程以及包括投资、设计、建设、运行、维护检修在内的全套解决方案。公司成立以来，累计承建超过 700 个工程类项目，积累了宝贵的工程建造经验。与此同时，公司通过自建和收购的方式，运营管理多个优质节能环保运营资产类项目。截至报告期，16 个工业烟气治理 BOT 项目、22 个余热发电项目、31 个排水项目、10 个供水项目均处于稳定运营期，持续贡献稳定的现金流及利润，为公司的长足发展和战略升级提供坚实保障。

4、管理能力优势

公司成立了博士后工作站及清新战略研究院，拥有经验丰富的战略规划人才、高级管理人才和创新能力优异的研发人才，并培养了一批设计水平高、技术操作能力强、环境治理经验丰富的建设运营队伍，能为客户提供专业、高效、安全的服务。公司依托多年丰富的运营经验和管理体系，通过持续完善干部队伍梯队建设，保持环境综合治理工业领域及市政领域的管理水平优势。公司专业平台公司制管理架构，通过平台化管理的创新模式，使得公司整体运行更加稳健和高效。

5、资本运营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资本运营优势，拓展业务领域、提升盈利水平、激发员工活力，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2022 年 1 月，公司推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员工利益与股东利益高度绑定，激励和吸引市场优秀人才，助力公司十四五及中长期发展目标实现。4 月，公司通过自有资金 0.77 亿元向参股公司天晟源增资，增资完成后持有其 60% 股权，进一步布局生态修复领域。5 月，以 4.85 亿元现金收购宣城富旺 57% 的股权，加强资源化利用业务布局，进军金属资源化领域。6 月，公司公告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计划募资不超过 27.2 亿元，资金将重点投向非电烟气及固危废资源化领域的业务

开展。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制度优化、投资规划及专业培训等，对各业务板块的投资工作提供指导与支持，充分发挥资本运营优势，拓展业务领域，提升盈利能力，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6、经营理念优势

公司作为四川发展旗下的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上市公司，在经营上兼具了国有企业的规范管理与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在控股股东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提供的资信、资金、资源等平台能力支撑下，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技术创新能力、运营管理能力都得到了强化和延伸，公司迈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未来，公司将秉承“开放、合作、共赢”的理念，整合环保市场资源，打造环保产业平台型公司，携手合作伙伴共同进步，促进产业生态良性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世界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际政治格局复杂多变，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经济复苏乏力。我国经济仍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等问题，国内环保企业不断寻求新的发展方向及业绩增长点。在此背景下，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克服外部困难、坚定战略方向、创新工作机制，推动清新环境稳定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32 亿元，实现归母净利润 4.46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4 亿元，持续保持经营稳健。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达到 236.73 亿元，归母净资产达到 64.11 亿元，企业规模再创新高。

过去一年公司不断推进战略落地，勇于开拓创新，构筑崭新的业务格局，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综合竞争力。2022 年公司新增签署工程、技术服务类合同共计 42.6 亿元，其中电力业务合同 3.6 亿元，非电业务合同 7.1 亿元，新能源合同 15.8 亿元（含联合体中标），水务咨询、运管、土壤修复等合同 16.1 亿元；报告期新增项目投资 8.82 亿元。

生态化领域在 2022 年营业收入中占比 63.49%，其中大气板块运营业务在运项目 16 个，合计运营装机量 15.52GW。已投运的脱硫脱硝除尘设施运营项目正常运行，通过降本增效持续发挥公司业绩压舱石的作用。潞安准东电厂（2×660MW）脱硫 BOT 和脱硝、除尘、除灰、除渣系统 OM 项目，云南玉溪玉昆钢铁产能置换升级改造项目 2×450m² 烧结机及 1×400 万吨/年球团设施烟气脱硫脱硝 BOT 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将于 2023 年投入运营。面对市场竞争加剧等复杂而严峻的外部形势，大气板块工程业务坚决贯彻落实公司“向管理要效益、向机制要活力、向市场要增量、向创新要发展”的经营方针，勇于创新经营模式，对工程订单择优选择，主要面向首台套示范类项目。因宏观环境及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火电烟气治理新签合同 3.6 亿元，非电烟气治理新签合同 7.1 亿元，非电项目主要分布在钢铁、石化、化工、有色

金属等领域；水务板块保持稳定增长，在四川地区及粤港澳大湾区的供水规模约 2.86 亿吨/年，污水规模约 7.69 亿吨/年。深水咨询旗下部分出水标准已经达到地标 IV 类，全年新增咨询及运管合同 13.55 亿元；2022 年控股天晟源，标志着公司对生态修复领域延伸拓展，有利于业务向产业链前端进行布局，土壤修复板块全年新增合同订单近 2.54 亿元。

低碳化领域在 2022 年营业收入中占比 6.84%，其中工业节能 EMC 项目，由年初的 16 个存量项目，快速拓展至 22 个，覆盖玻璃、水泥、铁合金、炭素、电子、干熄焦等行业，年发电量近 7.2 亿度。2022 年公司“山东平阴丰源炭素余热发电+环保一体化项目”一次并网成功，是国内第一家煅烧炉余热发电、脱硫脱硝除尘加循环水减排及废水零排六位一体项目，是炭素行业数字化建设的标杆项目，也是公司工业节能+环保业务一体化的新突破；2022 年新增新能源 EPC 订单合同 15.8 亿元（含联合体中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承接风光储建设项目超 880MW。

资源化领域在 2022 年营业收入中占比 29.67%，其中新疆金派作为新疆地区规模最大、类别最齐全的专业危废处置企业，年处置量超过 13 万吨，有效地降低危废对所在地区生态环境的污染及危害；安徽宣城完成技改升级，全年处置危废、固废合计超 16 万吨，生产粗铜及冰铜近 3.5 万吨；达州市危险废物集中处置项目、雅安循环经济固废综合处置项目有序推进，未来随着达州和雅安项目的投产，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在固危废处置领域的业务布局，提升公司在固危废处置市场的行业影响力，优化公司细分领域的战略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团队克服困难砥砺前行，持续推动激励机制创新，不断加强研发投入，促进公司核心竞争力有效提高。管理上公司积极推进全要素智慧平台，建立统一的财务核算和报告体系，全面开展“气、水、固、土、能”综合业务的属地市场协同拓展工作，同时对应收账款加强管理，全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6.75%，应收账款同比减少 16.84%，进一步提高了业务管理效率及资金使用效率；为充分激发公司发展活力，调动核心骨干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完成了新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覆盖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 197 人；清新环境为打造拥有自主研发实力和科技创新能力的环保企业，研发投入逐年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2.32 亿元，同比增加 23.44%，主要用于科研课题研究，实验室建设、科研人员薪资、工业化课题示范等。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032,294,112.23	100%	6,879,750,886.31	100%	16.75%
分行业					
环保业	8,032,294,112.23	100.00%	6,879,750,886.31	100.00%	16.75%
分产品					
生态化-大气	2,590,618,605.85	32.25%	3,372,978,543.86	49.03%	-23.19%
生态化-水务	2,347,975,976.91	29.23%	1,499,094,621.39	21.79%	56.63%
生态化-生态修复	161,051,195.93	2.01%			
低碳化-余热利用	524,550,140.74	6.53%	486,339,076.37	7.07%	7.86%
低碳化-新能源工程	24,783,720.00	0.31%	475,254,678.70	6.91%	-94.79%
资源化-资源利用	2,383,314,472.80	29.67%	1,046,083,965.99	15.21%	127.83%
分地区					
东北区	67,960,908.90	0.85%	191,425,499.17	2.78%	-64.50%
华北区	2,663,140,896.52	33.16%	2,400,775,455.33	34.90%	10.93%
华东区	1,703,443,584.19	21.21%	1,291,546,580.64	18.77%	31.89%
华南区	1,295,949,377.45	16.13%	613,185,858.42	8.91%	111.35%
华中区	169,372,908.76	2.11%	117,761,723.87	1.71%	43.83%
西北区	437,225,820.87	5.44%	866,252,114.70	12.59%	-49.53%
西南区	1,390,737,159.44	17.31%	1,303,322,112.83	18.94%	6.71%
境外	304,463,456.10	3.79%	95,481,541.35	1.39%	218.87%
分销售模式					
运营服务	4,074,751,919.83	50.73%	3,137,397,764.31	45.60%	29.88%
工程建设服务	1,413,176,523.67	17.59%	2,696,269,156.01	39.19%	-47.59%
其他	2,544,365,668.73	31.68%	1,046,083,965.99	15.21%	143.2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生态环保业	8,032,294,112.23	6,189,219,799.34	22.95%	16.75%	16.23%	0.35%
分产品						
生态化-大气	2,590,618,605.85	2,041,301,891.24	21.20%	-23.19%	-25.63%	2.58%
生态化-水务	2,347,975,976.91	1,558,553,451.02	33.62%	56.63%	58.96%	-0.97%
资源化-资源利用	2,383,314,472.80	2,103,913,864.05	11.72%	127.83%	138.78%	-4.05%
分地区						
华北区	2,663,140,896.52	2,266,961,389.21	14.88%	10.93%	17.01%	-4.42%
华东区	1,703,443,584.19	1,493,802,239.07	12.31%	31.89%	44.84%	-7.84%
华南区	1,295,949,377.45	1,009,547,748.67	22.10%	111.35%	40.99%	38.87%

西南区	1,390,737,159.44	735,520,201.78	47.11%	6.71%	-6.23%	7.30%
分销售模式						
运营服务	4,074,751,919.83	2,698,103,246.47	33.78%	29.88%	28.20%	0.87%
工程建设服务	1,413,176,523.67	1,274,194,235.74	9.83%	-47.59%	-45.53%	-3.41%
其他	2,544,365,668.73	2,216,922,317.13	12.87%	143.23%	151.61%	-2.9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生态环保业	生态环保业	6,189,219,799.34	100.00%	5,324,938,408.42	100.00%	16.23%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生态化-大气	生态化-大气	2,041,301,891.24	32.98%	2,744,821,938.42	51.55%	-25.63%
生态化-水务	生态化-水务	1,558,553,451.02	25.18%	980,492,221.28	18.41%	58.96%
生态化-修复	生态化-修复	113,008,453.08	1.83%			
低碳化-余热利用	低碳化-余热利用	349,900,617.08	5.65%	355,814,428.20	6.68%	-1.66%
低碳化-新能源工程	低碳化-新能源工程	22,541,522.87	0.36%	362,702,140.02	6.81%	-93.79%
资源化-资源利用	资源化-资源利用	2,103,913,864.05	33.99%	881,107,680.50	16.55%	138.78%

说明：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777,165,281.1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1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A	941,383,665.61	11.72%
2	B	324,427,068.20	4.04%
3	C	211,134,809.08	2.63%
4	D	162,492,407.76	2.02%
5	E	137,727,330.46	1.71%
合计	--	1,777,165,281.11	22.1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08,072,222.5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6.2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A	548,928,413.65	8.87%
2	B	164,532,724.55	2.66%
3	C	135,502,842.20	2.19%
4	D	86,061,568.22	1.39%
5	E	73,046,673.90	1.18%
合计	--	1,008,072,222.52	16.2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4,198,578.13	63,536,167.99	16.78%	
管理费用	504,488,432.27	348,355,231.38	44.82%	1、因并表企业增加所致； 2、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财务费用	480,466,048.16	350,964,494.21	36.90%	因并表企业增加及融资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79,648,319.24	168,905,294.58	6.36%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研发项目：有色烟羽成分分析及控制项目	1、建立分析有色烟羽成因的技术措施，提出解决方法，解决有色烟羽问题 2、建立对烟气、浆液、燃料、副产物成分综合分析的方法 3、提升脱硝尿素热解、喷氨调平的技术水平，深度分析脱硝对烟羽成因的影响。	正在进行，已掌握烟羽成因，并对脱硝系统进行了监测分析工作，为喷氨调平工作提供基础数据支撑；目前正在针对浆液净化开展试验工作。	掌握有色烟羽成因，解决有色烟羽问题，实现“后超低时代”污染物达标排放。	为公司运营项目、乃至行业内有色烟羽治理提供诊断建议及治理措施。
工业化示范：高氨氮废水自养强化脱氮关键技术研发	研发多维因子胁迫条件下的高负荷亚硝化技术、厌氧氨氧化强化富集模式与长效运维技术，并在垃圾渗滤液处理过程中进行短程硝化-厌氧氨氧化处理工艺的集成示范，为实际高氨氮废水自养脱氮处理的工程应用提供有用的技术参考。	完成了自养脱氮技术机理研究及菌种培养技术研发，搭建了示范工程项目并实现稳定运行。	开发亚硝化关键技术 1 套；开发高氨氮废水厌氧氨氧化菌快速富集技术 1 套；建设垃圾渗滤液废水处理示范工程 1 项，实现节省强化脱氮外源碳源投加≥90%、节约曝气动力能耗≥50%、提高氨氮去除容积负荷≥70%。	立足“双碳”目标，研发一套高效、低碳、节能的新型生物自养脱氮技术，为污水低碳脱氮处理提供先进示范，为公司进一步拓展污水处理市场提供技术支持。
工业化示范：基于市政污泥碳源回收的定向酸化及高效干化资源化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开展适用于污水处理厂污泥减容、减量和资源化利用的相关工艺与技术研究，并构建城市污水处理厂内和厂外污泥最大减量处理处置体系，从根本上解决深圳市城市污泥问题，形成可移植、可复制的市政污泥处理与资源化利用解决方案。	现处于中试阶段，验证了污泥定向酸化技术的可行性，建立了资源化技术体系。	提出针对深圳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减容、减容和资源化利用技术体系 1 套；建立污水处理规模≥1 万 m ³ /d 的工艺中，污泥高效减量及资源化示范应用项目≥1 个；有机污泥过程减量 20%，末端污泥机械脱水达到含水率<50%，且干固体增量<10%。	1.形成一套剩余污泥资源化利用关键技术，进行成果应用推广，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2.开发污泥深度脱水新工艺，构建厂内外污泥最大减量处理处置体系，提高公司影响力。
科研项目：医疗综合处置及焚烧产能提升技术研究及其工程应用	实现医疗废物就地性、及时性安全处置，避免长途运输过程中带来的环境风险的同时，实现医疗废物的减量化、资源化利用	现阶段处于进展阶段。微波消毒系统已到货，等待安装调试。产能提升系统、脱酸系统、破碎系统等已完成制造。	通过研究医疗废物配伍工业危废极其燃烧规律、重金属迁移规律等问题，设计出高含氯、硫烟气净化系统，分析医疗废物理化特性，开发典型工业危废协同处置医疗废物配伍模型，实现医疗废物无害化焚烧处置，同时充分利用燃烧产生的热量	目前，乌鲁木齐和昌吉周边地区均无能力处理师市医疗废物，本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当地医疗废物处置困境，同时，该项目属于清新首个医废处置项目，为公司在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焚烧处置方面的，储备有竞争力的技术和能力，提高公司效益。
科研项目：危险废物固化设备提效研究项目	搭建危险废物料检测平台，制定科学、合理的固化/稳定化配伍模	现阶段处于进展阶段。危险废物检测平台搭建以及大修渣及	对固化/稳定化生产系统改造升级，使其能够连续稳定运行	提高公司生产力，节约时间成本和生产成本。

	型与工艺,且通过增加基础配套设施,使固化稳定化设备能够稳定运行。	炭渣的固化稳定化配伍模型已经完成;固化稳定化增需设备等待后续安装调试。		
工业化示范项目:活性焦集成净化技术在危废焚烧污染控制中的工业化示范研究	实现对危废焚烧处置复杂烟气的干法集成净化处置,可协同脱除 SO ₂ 、NO _x 、Hg、As 类重金属以及 Ash、二噁英等的目标。	1、项目设计完成;2、项目主体设备均已安装完毕,并对解析塔进行了密封性调试。3、目前正进入消缺施工阶段。	(1) 建成 50t/d 危废焚烧烟气活性焦集成净化系统工业化示范装置 1 套并正常运行; (2) 系统独立运行,达标排放; (3) 培养设计、制造、安装、调试、运行人员。	提供一种针对危废焚烧处置、危废资源化火法工艺产生的复杂烟气进行集成净化处置技术和系统,助力公司拓展烟气处理业务。
污泥干化焚烧的特性研究及设备研发	通过自主开发的双筒双回程污泥干燥设备,联合流化床污泥焚烧炉,实现污泥烘干、自持燃烧的减量化、无害化处置,降低传统污泥处置工艺成本。	已完成可行性研究以及核心设备开发	通过利用焚烧热风干燥湿污泥的方式,实现污泥焚烧过程的自持,降低污泥处置能耗;通过焚烧控制、烘干急冷控制,降低二噁英生成量	为集团公司污水处理项目提供固废处置技术支持
技改项目:喷水降温及废水零排放技术研究	该项目采用废水减量化+高温烟气喷浓水减温的工艺,在减量化过程中,回收部分中水,进行中水回用,降低电站补水需求,并减少废水量。	已完成项目的改造	减量化装置的处理能力为 50t/h, 60%的中水回收率,产生 20t/h 的浓水;高温烟气在大负荷时具备全部高浓度废水的处理能力,	传统的废水零排放工艺如以蒸汽为热源,蒸汽消耗量与废水处理量质量比为 1.2:1,能耗巨大;本项目的研究成果能使运行成本明显低于传统工艺,降低了余热电站整体的运行费用,提高了电站的收益。
技改项目:玻璃窑余热锅炉清灰技术研究	该项目基于灰分特性,选择以爆燃吹灰的工艺,辅以流场模拟,两相叠加使得能够发挥更好的吹灰效果,解决现场积灰严重的问题	已完成项目的改造	锅炉更换新的吹灰工艺后,停炉清灰的间隔增加了一倍,同时每次清灰的工作量也降低了,体现出其良好的吹灰效果。	锅炉每次停炉清灰,锅炉冷却、专业人员联系、施工作业等都耗费大量时间,影响锅炉的正常运行,还会影响脱硝工艺运行,增加了合作方的环保风险。更新吹灰方式后,降低自身停炉次数,增加自身运行收益,降低了环保风险。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82	182	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96%	3.35%	-0.3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03	106	-2.83%
硕士	34	39	-12.82%
博士	19	6	216.67%
其他	26	31	-16.1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1	24	-54.17%
30~40 岁	101	97	4.12%
40 岁以上	70	61	14.75%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31,783,277.72	187,770,492.65	23.4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89%	2.73%	0.1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8,473,924.72	18,865,198.07	-55.08%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3.66%	10.05%	-6.39%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93,682,396.10	5,292,648,357.21	6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39,754,563.32	5,002,952,787.07	5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927,832.78	289,695,570.14	263.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902,171.14	653,228,237.44	-27.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5,186,803.07	1,594,212,782.41	9.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2,284,631.93	-940,984,544.97	-35.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13,948,390.56	9,074,312,189.53	-27.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1,505,094.50	7,391,043,847.65	-1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443,296.06	1,683,268,341.88	-83.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769,915.38	1,031,751,852.20	-94.0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82.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95.87%，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及收到的税费返还所致；

(2)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 127,228.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流出 35.21%，主要是由于本期投资规模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 18,954.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8.74%，主要是报告期内，融资规模及融资时点较上期有所变化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69,941,734.27	6.63%	1,596,648,403.01	7.40%	-0.77%	
应收账款	3,676,608,217.06	15.53%	4,421,062,452.92	20.48%	-4.95%	
合同资产	1,350,422,938.44	5.70%	444,109,376.60	2.06%	3.64%	
存货	1,715,371,475.93	7.25%	1,207,145,658.29	5.59%	1.66%	
投资性房地产	62,992,280.74	0.27%	77,079,285.71	0.36%	-0.09%	
长期股权投资	739,622,176.98	3.12%	831,494,524.49	3.85%	-0.73%	
固定资产	4,549,144,580.74	19.22%	4,592,981,711.21	21.28%	-2.06%	
在建工程	1,361,371,198.70	5.75%	351,738,131.62	1.63%	4.12%	
使用权资产	180,520,495.11	0.76%	123,555,015.16	0.57%	0.19%	
短期借款	2,491,286,475.55	10.52%	1,960,233,815.10	9.08%	1.44%	
合同负债	1,014,097,946.59	4.28%	961,363,936.49	4.45%	-0.17%	
长期借款	6,287,669,489.81	26.56%	4,575,231,579.51	21.19%	5.37%	
租赁负债	152,203,471.34	0.64%	101,128,824.87	0.47%	0.1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减 值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279,580.10					572,358.88
2.衍生金融资产		-400,555.83					8,165,820.0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936,114.00		-40,344,246.00			20,232,000.00	39,168,114.00
其他	125,319,392.00						
上述合计	144,255,506.00	879,024.27	-40,344,246.00			20,232,000.00	47,906,292.88
金融负债	0.00	-90,671.76					19,094.14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为本年收购宣城富旺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0,408,032.45	履约保证金、承兑保证金
应收账款	1,039,067,744.43	借款质押、绿色债质押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2,159,001,857.83	承兑质押
无形资产	3,139,527,159.60	借款抵押、质押、融资租赁、轮候查封、诉讼
长期股权投资	3,754,154,073.27	借款抵押、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35,061,334.53	借款质押、绿色债质押
合计	10,277,220,202.11	—

注 1：本公司将大同分公司、丰润分公司、神木分公司、托克托分公司、武乡分公司、徐州分公司、永城分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脱硫脱硝设施特许经营收费权，分别抵押和出质为本公司取得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注 2：本公司下属节能技术，将重庆渝琥、平阴分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应收账款收益权、电费和蒸汽费收费权分别抵押和出质，分别为节能技术向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注 3：本公司下属国润水务，将荆溪排水、绵竹弘润、江安排水、江安供水、南充排水、自贡污水、内江污水、遂宁排水、资中排水、仪陇排水、富顺排水、雅安排水、雅安供水、贵阳排水、什

郝排水、什邡供水、兴文供水、冕宁排水、南部排水、个旧供水、荆溪排水、米易排水、蒙经供水

的特许经营权，绵竹排水特许经营权协议项下全部收益权，绵竹弘润 100% 股权、什邡弘润 100% 股权分别抵押和出质为国润水务取得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内江市市中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个旧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借款提供担保。

注 4：本公司之子公司博元科技将资源综合利用设备出质，为其取得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注 5：本公司之子公司博元科技向赤峰亿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辰公司”）购买赤峰未来城 100 套房屋，未来城房屋于 2021 年转固。博元科技已支付购买款 1,320 万元。法院因亿辰公司与第三方诉讼纠纷将相应房屋轮候查封，本公司已提起诉讼，克什克旗循环经济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作为第三方担保人，本公司预计相应合同能够继续执行。

注 6：本公司将运营业务图木舒克项目、运营业务海勃湾项目、运营业务呼热项目等 29 个项目对电厂或业主的应收账款 3.32 亿元，以及持有的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17,650 万股、盐城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万股、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33,000 万股股权出质，为取得绿色债而接受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提供质押担保。

注 7：2021 年 7 月 9 日，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朔电厂”）与本公司就运营业务产生纠纷，导致相应特许经营权资产的使用权受限，具体详见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注 8：2021 年 8 月 18 日，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乘发电”）与本公司子公司贵州清新未就资产回购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双方产生纠纷，导致相应特许经营权资产的使用权受限，具体详见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注 9：2021 年 10 月 18 日，江苏江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江建”）与本公司就建设工程的施工量未达成一致意见，双方产生纠纷，导致公司 1,800 万元的资金被冻结，具体详见第十节、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注 10：本公司将公司持有的天晟源 60% 股权、国润水务 70%、国润水务 30% 及深水水务 55% 股权分别出质给平安银行成都分行、四川银行、招商银行成都分行及中信银行北京分行为取得相应并购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注 11：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清新环保将其持有宣城富旺 57% 的股权出质，为取得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借款提供担保。

注 12：本公司之孙公司金派环保将房屋及建筑物（工业用房）及土地使用权分别抵押、出质，为取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注 13：本公司之子公司深水水务将持有的投资性房资产（8 套办公楼）以及污水处理收费权，分别抵押和出质，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注 14：本公司之孙公司松岗水务将深水水务持有的 49% 股权以及特许经营收费权，分别抵押和出质，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注 15：本公司之孙公司宁夏茂烨房屋将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应收账款收益权，分别抵押和出质，为本公司取得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236,353,294.27	3,391,345,685.77	-34.0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和利用	收购	484,500,000.00	57.00%	自有资金	宣城耀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期	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和利用	收购完成	0.00	95,644,937.57	否	2022 年 05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清新环境：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7% 股权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046
合计	--	--	484,500,000.00	--	--	--	--	--	--	0.00	95,644,937.57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非公开发行	157,361.09	18,113.38	142,039.88	0	0	0.00%	15,792.39	按照《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继续用于相应的募投项目。	0
合计	--	157,361.09	18,113.38	142,039.88	0	0	0.00%	15,792.3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69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22,448,979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90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79,999,997.10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审计验资费、律师费、股权登记费等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73,610,894.29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全部到位，并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出具的[2021]京会兴验字第 79000004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42,039.88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15,792.39 万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产生的募										

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71.18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慧环境云平台及示范项目建设	否	15,000	15,000	9,355.49	9,355.49	62.37%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究院及产业技术中心升级	否	20,000	20,000	8,757.89	10,222.07	51.11%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否	122,361.09	122,361.09	0	122,462.32	100.0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7,361.09	157,361.09	18,113.38	142,039.8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157,361.09	157,361.09	18,113.38	142,039.88	--	--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受社会经济、宏观环境等客观因素影响，公司研究院及产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智慧环境云平台及示范项目建设在设备采购、运输、安装和人员投入等各方面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制约，预计无法在原计划时间(2023年3月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继续推进公司募投项目的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经审慎判断，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3年12月末。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21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									

	资金不超过 2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使用期限届满之前，将及时归还该部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4,865.00 万元，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节余 15,792.39 万元。资金节余系募集项目未完成。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按照《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继续用于相应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	100000000	2,160,923,323.68	373,820,697.27	524,550,140.74	112,425,968.73	83,864,398.09
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	1500000000	6,661,475,868.29	2,141,161,116.88	1,272,593,873.00	270,944,324.96	245,465,587.76
北京清新环保技术	子公司	技术咨询、技术开发	100000000	2,009,601,527.70	585,996,316.34	1,529,307,613.32	187,754,253.83	157,030,741.01

有限公司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重大影响
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重大影响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重大影响
中水君信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重大影响
四川景天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

当前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同时面临实现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和碳达峰碳中和两大战略任务，协同推进减污降碳已成为新发展阶段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的必然选择，通过碳达峰行动进一步深化环境治理，以环境治理助推高质量达峰。在此背景下，环境企业积极打造二次增长曲线，生态环境保护向着全过程减污降碳和清洁生产延伸，极大地扩展了环境产业的内涵。一是经过高速发展，供排水、生活垃圾处理、火电烟气治理等环境基础设施大规模建设进入尾声，精智运管、提质增效成为发展主题；二是随着生态环境保护、污染防治向纵深推进，非电行业烟气治理、VOCs 治理、生态修复等新的细分领域需求不断扩大；三是随着减污降碳协同发展，环保产业服务界面不断上移、内涵不断扩展，从末端污染治理向新能源、低碳节能、新材料、资源化等前端服务不断延伸，资源再生利用、综合能源服务等领域迎来发展良机；四是“30、60”双碳目标下，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绿色低碳服务范围广、时间长、需求多、空间大，具有领先绿色低碳技术或创新能力的企业将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在产业新形势下，环保企业的核心竞争力转变为战略选择能力、运营管理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

2、公司发展规划

在国家宏观政策及产业政策的指引下，结合已有烟气治理、水务、固危废处置、节能以及土壤修复等业务基础和资源禀赋优势，清新环境继续围绕打造“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综合环境服务商”的战略目标，通过业务与资本双轮驱动，以“生态化、低碳化、资源化”为战略发展方向，聚焦工业烟气治理、

城市环境服务、土壤生态修复、低碳节能服务和资源再生利用五个业务板块，并协同发展工程服务和环保装备制造，通过内生增长与外延并购，持续做优做强。未来，公司五个业务板块看齐头部，进一步加强党建引领，提升公司精智运管能力、技术创新能力和人才保障水平，深入推进降本增效。公司将沿着行业内卓越企业的发展路径，进一步强化能力建设、整合赛道资源、重塑产业生态。

3、公司经营计划

2023 年是清新环境深入推进战略落地、创新引领的关键之年，面临着能源产业、环境产业变革的压力和挑战，公司将通过做精存量、做大增量、培育增长新动能的方式，继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是深入推进战略落地，巩固公司行业地位。紧紧围绕“生态化、低碳化、资源化三化一体，协同增效”的战略规划，在生态化方面紧跟煤电领域新建机会，积极发挥传统优势，同时充分借助股东区域优势开拓优质水务及土壤修复项目。在低碳化方面将工业节能服务范围不断扩大，在工业客户端挖掘新能源产业链价值，优选部分工业园区开展综合能源服务。在资源化方面进一步拓展金属资源化业务范围，推动再生资源利用，服务国家双碳战略。

二是持续深化提质增效，助力公司战略升级。一方面，公司将大力推行以“深、严、细、实”为内涵的精细化管理、狠抓精智运管、实施安全系统化，练好内功、打好基础，持续做好提质增效工作。另一方面，在审慎开展投资并购业务的同时，扎实提升投后管理工作，落实并购协议相关要求，提升并购企业管理、文化融合，防范运营脱节，提升管理效率。

三是提升内部协同效率，做强利润单元，强化总部支撑职能。为匹配发展战略，一是在公司内部各业务板块之前加强资源、技能的沟通交流及转移共享，提升协同效率；二是推进专业公司制，完善治理结构、增强风险隔离、做专做强业务单元、进一步推动责权利下沉；三是强化总部支撑职能，积极发挥总部的指导、支撑、赋能、协调、服务、管控的各项功能，实现融合贯通，提升服务效率。

四是继续强化三种能力建设，提升公司风险防控能力。一是继续强化投资并购能力，全面优化、细化投资项目审核、管控流程，完善投后管理制度，加强重要子公司管理；二是强化法务合规能力，加强法律事务制度建设，确保体系与制度配套统一，完善线上流程，规范公司合同、案件管理；三是强化财务管理能力，持续推动业财一体化融合，提升财务电算化管理水平，完善资金全流程管理。

五是强化技术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清新环境被评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标志着清新环境技术中心成功加冕“国字号”，科研创新能力再上新台阶。公司要用好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的平台优势，紧跟政策、紧贴市场、坚持自主创新为主，重视引进整合外部技术。围绕主业巩固优势技术的领先地位，实现相关多元化技术的横向拓展，同时关注公司未来业务的技术孵化。

六是坚持党建引领，完善人才保障，助力公司发展。公司将强化党建工作，落实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压实党建工作责任。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人才培养机制，通过内

培外招、与高校、研究机构等合作开展联合办班方式培养人才。通过匹配包括物质和非物质激励的方式留住人才、吸引人才，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智力资本支持，助力公司发展。

4、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行业竞争风险

我国环保行业总体处于快速增长的阶段，但近年来，大型央企、国企和民企纷纷跨界进入环保领域，加上数十个地方生态环保集团先后组建，导致竞争持续加剧，环保行业逐步出现头部企业集中的现象。针对此类竞争风险，公司坚定内生增长与外延增长并重的战略，不断提升创新能力、管理能力，并针对性开拓新的竞争蓝海，提高盈利水平，以保证公司在竞争中处于领先地位。

(2) 管理整合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拓展和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经营呈现技术多样化、业务模式多样化特征，管理的广度和深度在逐步加大，对管理的要求越来越高。同时公司在并购完成后，项目标的可能在企业文化、制度体系、经营管理、财务体系等方面与公司存在差异，存在并购后的管理整合风险。针对此类风险，公司在保证并购项目自身优势的同时，将积极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管理制度、提升项目赋能，加强业务交流协同、提升公司文化认同感。

(3) 安全环保风险

随着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的推进，环保企业面临的监管标准和力度愈加严格，对于烟气、污水、危废、节能、资源化等环保细分板块的处置、排放等环节提出更高标准，对公司生产运营提出新挑战，对于操作人员技术、操作工艺流程以及安全管理措施也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将持续加强污染物治理设施管理，提高员工合规操作意识，全面提升安全保障能力，最大化降低安全环保生产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5月20日	全景网	其他	其他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公司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内容详见清新环境：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努力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的整体运作、信息披露较为规范，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治理的实际运作情况符合前述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方面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市场、研发、设计、采购、工程管理、生产运营和投资等生产经营业务体系与能力，生产经营业务活动独立，不存在对股东的依赖。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方面

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控股股东没有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拥有独立运行的部门对公司员工按照有关规定和制度实施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法人财产权，资产完整，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产权关系清晰。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各项资产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完全独立运营。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和其他单位和个人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

4、机构方面

公司已根据业务经营的需要设置了独立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组织结构健全，独立运转，具有独立的决策、经营和管理能力，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企业或个人的干预，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情形。

5、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与财务管理制度，独立作出经营和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投资和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独立开立了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0.33%	2022年01月26日	2022年01月27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02%	2022年05月16日	2022年05月17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2021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0.45%	2022年05月27日	2022年05月28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41%	2022年12月16日	2022年12月17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邹艾艾	董事长	现任	男	51	2019年10月12日		0	0	0	680,000	680,000	限制性股票获授 680,000 股
李顺	董事	离任	男	47	2019年10月09日	2022年01月10日	0	0	0	0	0	
洪浩	董事	离任	男	43	2022年01月26日	2022年03月22日	0	0	0	0	0	
周亮	董事	现任	女	49	2022年05月27日		0	0	0	0	0	
童婧	董事	现任	女	38	2019年10月09日		0	0	0	0	0	
张根华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0年06月08日		142,100	0	0	0	142,100	
刘朝安	董事	现任	男	67	2016年08月10日		14,700	0	0	0	14,700	
骆建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9年10月09日		0	0	0	0	0	
王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9年10月09日		0	0	0	0	0	
张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9年10月09日		0	0	0	0	0	
胡瑞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8	2018年11月30日		0	0	0	0	0	
陈凤英	监事	现任	女	47	2019年10月09日		0	0	0	0	0	
李莉莉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46	2019年09月20日		0	0	0	0	0	
李其林	总裁	现任	男	40	2019年10月12日		142,300	0	0	680,000	822,300	限制性股票获授 680,000 股
王月淼	副总裁	离任	女	57	2018年11月30日	2022年05月05日	196,900	4,500	0	0	201,400	二级市场买入
高春山	副总裁	现任	男	60	2018年06月11日		0	0	0	0	0	
安德军	副总裁	现任	男	57	2011年11月27日		1,215,500	0	0	0	1,215,500	
贾双燕	副总裁	现任	女	45	2016年08月10日		515,800	0	0	260,000	775,800	限制性股票获授 260,000 股
蔡晓芳	副总裁	现任	女	46	2021年12月17日		477,400	0	0	520,000	997,400	限制性股票获授 520,000 股

												股
王斯淳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35	2021年12月17日	0	0	0	520,000	520,000	0	限制性股票 获授 520,000 股
秦坤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0	2021年03月01日	0	0	0	520,000	520,000	0	限制性股票 获授 520,000 股
合计	--	--	--	--	--	2,704,700	4,500	0	3,180,000	5,889,200	--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李顺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战略与业务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公司董事洪浩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战略与业务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公司副总裁王月淼女士因到法定退休年龄向公司提交了退休申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顺	董事	离任	2022年01月10日	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洪浩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1月26日	2022年1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2年1月2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洪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洪浩	董事	离任	2022年03月22日	因工作原因辞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周亮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5月27日	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年5月27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周亮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王月淼	副总裁	退休	2022年05月05日	因到法定退休年龄，退休离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非独立董事简历

邹艾艾先生，出生于 1972 年 7 月，中共党员，研究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什邡市湔氐镇党委书记，四川省德阳市社会保险局副局长，四川三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四川国

源农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曾兼任清新环境下属企业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周亮女士，出生于 1974 年 7 月，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川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童婧女士，出生于 1985 年 1 月，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运营事业部投资经理，四川发展中恒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

张根华先生，出生于 1968 年 2 月，本科，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内蒙古开元生态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贵州润能输送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磐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市清新高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贵州清新万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润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源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博惠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赤峰博元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

刘朝安先生，出生于 1956 年 3 月，中共党员，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电力勘测设计大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国家注册咨询工程师，国际 A 级项目经理，AAPM 美国项目管理学会中国区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北京电力设计院任职技术员及助理工程师，华北电力设计院专业科长、副处长及院长助理，华北电力设计院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国电华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电力工程顾问公司华北电力设计院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董事。

（二）独立董事简历

骆建华先生，出生于 1964 年 6 月，无党派人士，本科，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全国人大环资委办公室副处长、处长、副主任，研究室副主任，全联环境服务业商会秘书长，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桑德国际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全联环境服务业商会副会长兼首席环境政策专家，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华先生，出生于 1962 年 5 月，九三学社社员，博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南京大学地理系助教，南京大学环境科学系助教、讲师，世界银行发展研究部长期咨询专家、环境经济学家、高级环境经济学家，环境保护部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研究员、首席专家、国际环境政策研究所所长、环境与社会管理研究部主任，中国人民大学环境学院院长、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敏先生，出生于 1977 年 2 月，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湖北省化工总公司会计师，广东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系主任，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三）监事简历

胡瑞女士，出生于 1975 年 7 月，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美国休斯网络系统公司高级项目经理，北京锐奇视讯科技有限公司市场总监，清新环境北方公司总经理，贵州清新万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四川清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北京清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恒哲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清新环境下属企业贵州清新万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清新环境运营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清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清新环境资源利用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雄安清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重庆智慧思特大数据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陈凤英女士，出生于 1976 年 9 月，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清新环境人力资源部经理、战略与投资发展部总监，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监事，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赤峰博元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清新环境资源利用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清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河北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监事，清新环境下属企业北京清新环境运营技术有限公司监事，贵州清新万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清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李莉莉女士，出生于 1977 年 6 月，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西安电视台广告中心总经理助理，凤凰卫视欧洲台美洲台中国事务中心运营总监，清新环境品牌营销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工会主席、综合管理部总经理。

（四）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其林先生，出生于 1983 年 2 月，中共党员，北京大学环境科学专业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职于北京源乐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本公司投资总监、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现任公司党支部副书记、总裁、技术研究院院长，全国工商联环境服务业商会会长，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副会长。

高春山先生，出生于 1963 年 9 月，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高级职业经理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石油抚顺石化公司工程管理部部长、工程总监，大连石化公司

总经理助理，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筹备组负责人，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清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普利海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安德军先生，生于 1966 年 4 月，中共党员，大专，工程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大唐国际盘山发电公司设备工程部副部长、监察部部长，天津大唐国际南港公用工程岛开发有限公司工程设备部部长，贵州清新万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清新环境资源利用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清新环境下属企业浙江清新天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鼎业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董事长。

贾双燕女士，出生于 1978 年 11 月，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中级工程师、注册国家公用设备工程师、国家一级建造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公司工艺工程师、设计部经理、总设计师兼设计院院长、董事，深圳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清新环境下属企业贵州清新万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清新环境运营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蔡晓芳女士，出生于 1977 年 6 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公司财务经理、战略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锡林郭勒盟锡林新康活性炭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清新环境下属企业莒南清新热力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清新天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盐城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清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新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清新环境运营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新清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贵州清新万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清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清新环境资源利用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清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王斯淳女士，出生于 1988 年 1 月，本科，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发展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北京川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秦坤女士，出生于 1983 年 10 月，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曾任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财务中心资金经理、董事会秘书助理、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本运营部总经理，清新环境下属企业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童婧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本运营部总经理	2017年11月03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邹艾艾	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周亮	北京川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刘朝安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骆建华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全联环境服务业商会	副会长兼首席环境政策专家	是
张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系主任	是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胡瑞	北京清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北京清新环境运营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北京清新环境资源利用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贵州清新万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智慧思特大数据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雄安清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否
陈凤英	北京清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贵州清新万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北京清新环境运营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安德军	浙江清新天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鼎业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贾双燕	北京清新环境运营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贵州清新万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蔡晓芳	莒南清新热力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浙江清新天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盐城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山东清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天津新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北京清新环境运营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天津清新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贵州清新万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深圳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北京清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北京清新环境资源利用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北京清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秦坤	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年度报酬经由董事会、监事会、报经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后实施。公司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经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报经董事会批准后授权实施。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公司承担独立董事因本公司事务发生的差旅、食宿、培训等费用；其他董事、监事不领薪酬与津贴，在公司有其他任职的董事、监事按照其他工作岗位确定薪酬。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公司董事长实行年薪制，包括基本年薪及绩效工资，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长进行薪酬与考核管理；在公司有其他任职的董事按照其任职工作岗位确定薪酬；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5 万元/年，按月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邹艾艾	董事长	男	51	现任	180.26	否
李顺	董事	男	47	离任	0	是
洪浩	董事	男	43	离任	0	是
周亮	董事	女	49	现任	0	是
童婧	董事	女	38	现任	0	是
张根华	董事	男	55	现任	0	否

刘朝安	董事	男	67	现任	0	否
骆建华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15.00	否
王华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15.00	否
张敏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15.00	否
胡瑞	监事会主席	女	48	现任	115.96	否
陈凤英	监事	女	47	现任	98.14	否
李莉莉	职工监事	女	46	现任	97.15	否
李其林	总裁	男	40	现任	166.26	否
王月淼	副总裁	女	57	离任	60.23	否
高春山	副总裁	男	60	现任	141.87	否
安德军	副总裁	男	57	现任	132.74	否
贾双燕	副总裁	女	45	现任	134.37	否
蔡晓芳	副总裁	女	46	现任	132.92	否
王斯淳	财务总监	女	35	现任	131.93	否
秦坤	董事会秘书	女	40	现任	130.60	否
合计	--	--	--	--	1,567.43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2年01月10日	2022年01月11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2年01月23日	2022年01月24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2年04月12日	2022年04月13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2年04月28日	2022年04月30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2年04月28日	2022年04月30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2年05月12日	2022年05月13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

			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18 日	2022 年 05 月 19 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10 日	2022 年 06 月 11 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2 年 07 月 05 日	2022 年 07 月 06 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07 月 18 日	2022 年 07 月 19 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07 月 28 日	2022 年 07 月 29 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3 日	2022 年 08 月 24 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9 日	2022 年 08 月 30 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半年报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0 日	2022 年 10 月 21 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8）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4.1 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中如董事会审议本次季报一项议案且无投反对票或弃权票情形的，可免于公告相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且无反对票及弃权票情形，因此本次董事会决议按规定免于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01 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6）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邹艾艾	16	0	16	0	0	否	4
周亮	8	0	8	0	0	否	2
童婧	16	0	16	0	0	否	4
张根华	16	0	16	0	0	否	4
刘朝安	16	0	16	0	0	否	4
骆建华	16	0	16	0	0	否	4
王华	16	0	16	0	0	否	4
张敏	16	0	16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各项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要求，按期出席董事会，诚信、勤勉、忠实履行职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以及公司治理提出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相关议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与业务发展委员会	邹艾艾、骆建华、周亮	1	2022年4月18日	对公司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方向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战略与业务发展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审计委员会	张敏、王华、刘朝安	4	2022年4月18日	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审计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2022年8月19日	审议《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年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2年二季度募集资金专项审计报告》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审计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2022年10月24日	审议《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2022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2年三季度募集资金专项审计报告》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审计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2022年12月30日	审议《2023年度内部审计计划》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审计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提名委员会	王华、骆建华、张根华	3	2022年1月6日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名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2年4月15日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名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2年4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名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骆建华、张敏、童婧	3	2022年1月19日	审议《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2年4月13日	审议《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2年4月18日	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6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97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14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14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657
销售人员	176
技术人员	1,966
财务人员	199
行政人员	1,145
合计	6,1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6
硕士	380
本科	2,192
本科以下	3,555
合计	6,143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度，员工的聘用和解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其他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公司为正式员工提供了劳动保障计划，包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结合行业、市场、公司实际情况，严格贯彻按劳取酬，同工同酬的薪酬制定原则，确保公司整体薪酬水平合理、公正、公平。

（1）薪资体现员工所任职位的价值、个人能力的价值，公正地回报员工为公司所做的贡献。

(2) 公司对员工薪酬实行动态管理。员工的薪酬水平随职位、个人能力、个人绩效的变化而相应变化，并与公司整体绩效同向变动。薪酬的评级和晋升以公司的经济效益增长为前提，以个人的工作业绩、工作能力为主要依据。

(3) 依据岗位的贡献价值、岗位的重要性对岗位进行岗位评级，将全部岗位按其价值排序，进入相应的职位等级，并决定了不同岗位的薪酬通道。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为倡导员工通过不断学习和培训来提高个人的综合素质和执行力，加强部门业务间的交流与沟通，有效传承公司相关技术和企业文化并实现知识共享，帮助员工把参加外部培训所学知识在公司内部再转化与再传播，以满足员工职业发展、提高员工综合素质为基础制定公司 2022 年度培训计划。根据公司战略、岗位需求以及员工培训需求制定了各层级的人员的常规类培训计划，同时结合公司人才发展目标、储备人才的规划目标，将管理人员梯队建设培养工作作为管理人员培养的长期、持续的重点工作，以系统性的培养适应公司发展的管理人才，保持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发展。2022 年度内举办各类基础培训、专业技术培训、开展现场实务操作培训，包括综合素质培训、法律知识培训、财务税务、工程项目施工安全、质量验收、业务协同等各类专题知识培训。同时根据公司管理需要，有计划地做好人才储备规划，启动人才梯队培养计划，以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开展管理类、综合能力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434,486,079.00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143,448,607.9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143,448,607.90

可分配利润（元）	2,427,156,594.3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口径）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 162,170,982.55 元，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6,217,098.26 元，2022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45,953,884.29 元；加上 2021 年末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 2,421,574,817.93 元，减去 202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派发的现金股利 140,372,107.90 元，故截至 2022 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427,156,594.32 元。</p> <p>经本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公司最新总股本 1,434,486,07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43,448,607.9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比例。</p>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2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人员名单〉的议案》。

2、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核查〈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的议案》。公司针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数量、拟授予股份数量及授出权益分配、首次授予权益的股份支付费用及摊销情况进行了修订，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权激励事宜获得四川省国资委备案同意的公告》，公司已收到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对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备案有关事项的复函》（川国资函〔2022〕73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同日，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4、公司 2022 年 4 月 30 日至 2022 年 5 月 9 日在公司内网 OA 系统公示了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示的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5、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

6、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7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7、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核查意见。

8、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为 180 人，实际申请办理首次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788.50 万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31 日。

10、2022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核查意见。

11、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激励计划预留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为 17 人，实际申请办理预留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88.00 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 2022 年 11 月 21 日。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数量	报告期授予股票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邹艾艾	董事长							5.56	0	0	680,000	3.35	680,000
李其林	总裁							5.56	0	0	680,000	3.35	680,000
贾双燕	副总裁							5.56	0	0	260,000	3.35	260,000
蔡晓芳	副总裁							5.56	0	0	520,000	3.35	520,000
王斯淳	财务总监							5.56	0	0	520,000	3.35	520,000
秦坤	董事会秘书							5.56	0	0	520,000	3.35	52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3,180,000	--	3,180,00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整体经营目标分解，强化公司业务经营责任，建立责任层层落实、目标逐级保障的高级管理人员激励和约束机制，按照责权利相统一的要求，业绩先行、薪酬匹配，实现激励约束相统一；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新性，提升公司业务经营效益和管理水平。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式员工	429	14,332,790	无	1.00%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无	无	0	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无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2017 年 8 月 10 日和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大宗交易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截至 2017 年 12 月 1 日，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陕国投·清新环境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14,332,790 股，成交均价约为 20.87 元/股，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 12 个月，该计划的存续期为自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的 24 个月。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12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0 年 8 月 28 日止。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24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2 年 8 月 28 日止。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2022 年 8 月 23 日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24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4 年 8 月 28 日止。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处于存续期。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建立了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涵盖公司运行及管理的各个领域，报告期内持续更新，动态完善。公司依照内部控制管理规定开展经营活动，并定期实施审计和监督检查，保障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实现对资产、人员、财务、业务的集合管理，实现业务的协同和赋能。	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作为清新环境土壤修复板块，增强公司产业链的协同创新和发展，不断拓展新业务，将土壤修复业务做大做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实现对资产、人员、财务、业务的集合管理，实现业务的协同和赋能。	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致力于含铜污泥资源化利用领域，通过技术改进与创新做精做深资源化利用业务，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助力碳中和目标的实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2022 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实现对资产、人员、财务、业务的集合管理，实现业务的协同和赋能。	已整合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四川景天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实现对资产、财务、业务的集合管理，实现业务的全面赋能。	已整合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水君信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2 年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实现对资产、人员、财务、业务的集合管理。	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致力于勘察设计、招标造价、全过程咨询等业务做大做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9 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信息错报的影响</p> <p>1.一般缺陷：对内、外部信息使用者不会产生影响，或对信息准确性有轻微影响，但不会影响使用者的判断；</p> <p>2.重要缺陷：对信息使用者有一定的影响，可能会影响使用者对于事物性质的判断，在一定程度上可能导致错误的决策；</p> <p>3.重大缺陷：</p> <p>（1）当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非正常情况下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错误信息可能会导致使用者做出重大的错误决策、截然相反的决策，造成不可挽回的决策损失；</p> <p>（2）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而对应的控制活动未能识别。</p> <p>二、外部审计发现</p> <p>1.一般缺陷：外部审计中非重要的发现。</p> <p>2.重要缺陷：外部审计出具的管理建议书包含了与损益/财务状况相关的重大事项。</p> <p>3.重大缺陷：被外部审计出具保留意见或无法出具意见的审计报告。</p>	<p>一、监管影响</p> <p>1.一般缺陷：一般反馈，未受到调查和罚款；或被监管者执行初步调查，不必支付罚款；</p> <p>2.重要缺陷：被监管者公开警告和专项调查，支付的罚款对年利润没有较大影响；</p> <p>3.重大缺陷：</p> <p>（1）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2）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对监管者持续观察，支付的罚款对年利润有较大的影响。</p> <p>二、信息系统对数据完整性及业务运营的影响</p> <p>1.一般缺陷：对系统数据完整性不会产生影响。对业务正常运营没有产生影响，或对系统数据完整性会产生有限影响，但数据的非授权改动对业务运作及财务数据记录产生损失轻微。对业务正常运营没有直接影响，业务部门及客户没有察觉；</p> <p>2.重要影响：对系统数据完整性具有一定影响，数据的非授权改动对业务运作带来一定的损失及对财务数据记录的准确性产生一定的影响。对业务正常运营造成一定影响，致使业务操作效率低下；</p> <p>3.重大影响：对系统数据的完整性具有重大影响，数据的非授权改动会给业务运作带来重大损失或造成财务记录的重大错误。对业务正常运营造成重大影响，致使业务操作大规模停滞和持续出错。</p> <p>三、声誉影响</p> <p>1.一般缺陷：负面消息在企业内部流传，公司声誉没有受损，或负面消息在当地局部流传，对公司声誉造成轻微损害；</p> <p>2.重要缺陷：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对公司声誉造成中等损害；</p> <p>3.重大缺陷：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引起公众关注，引发诉讼，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p> <p>四、业务影响</p> <p>1.一般缺陷：极小影响或轻微影响，例如对收入、客户、市场份额等有轻</p>

		微影响； 2.重要缺陷：有一定影响，但是经过一定的弥补措施仍可能达到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 3.重大缺陷： （1）公司未按照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2）关键管理人员、技术骨干人才大量流失； （3）较大影响，无法达到部分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
定量标准	<p>一、合并税前利润潜在错报</p> <p>1.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在合并税前利润的 2% 以下；</p> <p>2.重要缺陷：错报金额在合并税前利润的 2%(含)到 5% 之间；</p> <p>3.重大缺陷：错报金额在合并税前利润 5% 及以上；</p> <p>二、合并资产总额潜在错报</p> <p>1.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在合并资产总额的 0.5% 以下；</p> <p>2.重要缺陷：错报金额在合并资产总额的 0.5%(含)到 1% 之间；</p> <p>3.重大缺陷：错报金额在合并资产总额 1% 及以上。</p>	<p>一、财务损失</p> <p>1.一般缺陷： （1）损失金额达到公司合并税前利润的 2% 以下； （2）损失金额达到公司合并资产总额的 0.5% 以下；</p> <p>2.重要缺陷： （1）损失金额达到公司合并税前利润的 2%(含)到 5% 之间； （2）损失金额达到公司合并资产总额的 0.5%(含)到 1% 之间；</p> <p>3.重大缺陷： （1）损失金额达到公司合并税前利润的 5% 及以上； （2）损失金额达到公司合并资产总额的 1% 及以上。</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清新环境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1) 环保相关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2) 环保相关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6889-200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一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水质标准》、《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4-2015》、《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20》、《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地方标准)》、《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2/864—2013 (地方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下属重点排污企业均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境保护“三同时”要求进行建设和运营，均取得了生态环境部门核发的环评批复、环保竣工验收意见、《排污许可证》等。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绵竹国润排水有限公司孝德镇净水厂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5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1.315t	13.14t/a	无
		氨氮	间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272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0.0199t	0.657t/a	无
		总氮	间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6.32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0.86t	4.38t/a	无

						(DB51/2311-2016)				
		总磷	间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16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0.0114t	0.1314t/a	无
绵竹弘润城市排水有限公司城市生活净水厂	废水	COD	连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8.87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22311-2016)	153.66t	547.5t/a	无
		氨氮	连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184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22311-2016)	3.19t	27.375t/a	无
		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0944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22311-2016)	1.64t	5.475t/a	无
		总氮	连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4.29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22311-2016)	74.32t	182.5t/a	无
绵竹国润排水有限公司新市镇净水厂	废水	COD	连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7.002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1.98t	16.43t/a	无
		氨氮	连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0.082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0.0232t	0.82t/a	无
		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0.069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0.0195t	0.1643t/a	无
		总氮	连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3.88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1.098t	5.475t/a	无
绵竹国润排水有限公司新市工业园净水厂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9.01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4.519t	43.8t/a	无
		氨氮	间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0.37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0.186t	3.285t/a	无

		总磷	间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0.198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0.099t	0.5475t/a	无
		总氮	间断排放	1个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6.19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3.105t	16.425t/a	无
绵竹国润排水有限公司江苏工业园净水厂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8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3)	29.2t	146t/a	无
		氨氮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0.194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3)	0.708t	18.25t/a	无
		总氮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10.02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3)	36.57t	54.75t/a	无
		总磷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0.076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3)	0.277t	1.825t/a	无
绵竹国润排水有限公司装备制造产业园净水厂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6.23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3)	2.27t	14.6t/a	无
		氨氮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0.234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3)	0.085t	1.825t/a	无
		总氮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6.11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3)	2.23t	5.475t/a	无
		总磷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0.081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3)	0.029t	0.1825t/a	无

绵竹国润排水有限公司汉旺净水厂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5.85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3）	8.541t	43.8t/a	无
		氨氮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0.1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3）	0.146t	2.19t/a	无
		总氮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4.9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3）	7.154t	14.6t/a	无
		总磷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收纳水体	0.17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3）	0.2482t	0.438t/a	无
什邡弘润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COD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4.89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115.35t	657t/a	无
		氨氮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18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4.28t	32.85t/a	无
		总磷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03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0.63t	6.57t/a	无
		总氮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2.92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69.46t	219t/a	无
什邡国润排水有限公司（什邡市灵江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40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11.5469T	146.0T/a	无
		氨氮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3-5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0.1286T	10.95T/a	无

		TN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15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8.2745T	54.75T/a	无
		TP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5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0.0893T	1.825T/a	无
什邡国润排水有限公司（什邡市师古镇污水处理厂）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4.32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0.6404T	13.69T/a	无
		氨氮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17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0.0251T	0.68T/a	无
		总磷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05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0.0064T	0.14T/a	无
		总氮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4.45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0.6745T	4.56T/a	无
什邡国润排水有限公司（什邡市洛水镇污水处理厂）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5.17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0.6079T	16.43T/a	无
		氨氮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07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0.0068T	0.82T/a	无
		总磷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08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0.0093T	0.16T/a	无
		总氮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5.85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0.6539T	5.48T/a	无
什邡国润排水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4.04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	0.2278T	10.95T/a	无

有限公司 (什邡市禾丰镇污水处理厂)						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氨氮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15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0.0104T	0.55T/a	无	
	总磷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05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0.0025T	0.11T/a	无	
	总氮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4.14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2311-2016	0.2368T	3.65T/a	无	
南部县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连续排放	1	集中	16.6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426.32 吨	1277.5 吨	无
		氨氮	连续排放	1	集中	0.639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16.4 吨	127.75 吨	无
		总磷	连续排放	1	集中	0.264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6.79 吨	12.775 吨	无
		总氮	连续排放	1	集中	10.156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260.82 吨	383.25 吨	无
南充国润荆溪排水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COD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50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	66.362t	357.7t	无
		氨氮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	1.865t	35.77t	无
		总磷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	1.207t	3.577t	无
		总氮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1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	49.508t	107.31t	无
仪陇国润排水有限公司-河西	废水	总磷 (以 P 计)	连续排放, 流量不稳定, 但有周期性规律	1	嘉陵江	0.2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0.024 t/a	0.9125 t/a	无

工业净水厂		氨氮 (NH ₃ -N)	连续排放, 流量不稳定, 但有周期性规律	1	嘉陵江	0.2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0.017 t/a	10.04 t/a	无	
		化学需氧量	连续排放, 流量不稳定, 但有周期性规律	1	嘉陵江	11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0.94 t/a	91.25 t/a	无	
		总氮 (以 N 计)	连续排放, 流量不稳定, 但有周期性规律	1	嘉陵江	7.7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0.64 t/a	27.375 t/a	无	
	废气		臭气	无组织	/	大气	许可排放小时浓度限值: 20 无量纲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硫化氢	无组织	/	大气	许可排放小时浓度限值: 0.06mg/Nm 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甲烷	无组织	/	大气	许可排放小时浓度限值: 1mg/Nm 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氨 (氨气)	无组织	/	大气	许可排放小时浓度限值: 1.5mg/Nm 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仪陇国润排水有限公司-仪陇县城市生活净水厂		总磷 (以 P 计)	连续排放, 流量不稳定, 但有周期性规律	1	嘉陵江	0.3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2.854 t/a	3.65 t/a	无	
		氨氮 (NH ₃ -N)	连续排放, 流量不稳定, 但有周期性规律	1	嘉陵江	1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6.951 t/a	40.16 t/a	无	
		化学需氧量	连续排放, 流量不稳定, 但有周期性规律	1	嘉陵江	35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188.14 t/a	365 t/a	无	
		总氮 (以 N 计)	连续排放, 流量不稳定, 但	1	嘉陵江	9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92.46 t/a	109.5 t/a	无	

			有周期性规律							
	废气	臭气	有组织,无组织	2	集中排放及大气	许可排放小时浓度限值: 20 无量纲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硫化氢	有组织,无组织	2	集中排放及大气	许可排放小时浓度限值: 0.06mg/Nm 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甲烷	有组织,无组织	2	集中排放及大气	许可排放小时浓度限值: 1mg/Nm 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氨(氨气)	有组织,无组织	2	集中排放及大气	许可排放小时浓度限值: 1.5mg/Nm 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富顺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连续排放	1	沱江	10.68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20.51t	146t	无
		总氮	连续排放	1	沱江	6.34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12.17t	54.75t	无
		总磷	连续排放	1	沱江	0.05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0.096t	1.095t	无
		氨氮	连续排放	1	沱江	0.23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0.44t	10.95t	无
江安国润排水有限公司园区东片区净水厂	水污染物	COD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厂排口	15.26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30.857t/a	146t/a	无
		氨氮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厂排口	0.06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0.126t/a	10.995t/a	无
		总磷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厂排口	0.21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0.433t/a	1.825t/a	无

		总氮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厂排口	6.1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12.34t/a	54.75t/a	无
江安国润排水有限公司园区西片区净水厂	水污染物	COD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厂排口	16.63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一级	0.98t/a	8.12t/a	无
		氨氮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厂排口	0.5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一级	0.033t/a	0.908t/a	无
		总磷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厂排口	0.1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一级	0.01t/a	0.073t/a	无
		总氮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厂排口	5.9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一级	0.35t/a	/	无
江安国润排水有限公司-城片区净水厂	水污染物	COD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厂排口	12.63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中的一级 A 标	118.07t/a	547.5t/a	无
		氨氮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厂排口	0.22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中的一级 A 标	2.1t/a	54.75t/a	无
		总磷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厂排口	0.18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中的一级 A 标	1.68t/a	5.475t/a	无
		总氮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厂排口	9.89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中的一级 A 标	92.43t/a	164.25t/a	无
资中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连续排放	1	沱江	13.58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198.74t/a	438t/a	无
		总氮	连续排放	1	沱江	6.39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93.83t/a	146t/a	无
		总磷	连续排放	1	沱江	0.115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1.71t/a	4.38t/a	无
		氨氮	连续排放	1	沱江	0.312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4.58t/a	21.9t/a	无
自贡川水投污水处理有	废水	化学需氧量	间断排放	1	釜溪河	17.117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24.705t/a	65.7t/a	无
		总氮	间断排放	1	釜溪河	5.845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	8.436t/a	21.9t/a	无

限公司						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总磷	间断排放	1	釜溪河	0.126mg/l	《四川省岷江、 沱江流域水污染 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0.181t/a	0.657t/a	无	
	氨氮	间断排放	1	釜溪河	0.209mg/l	《四川省岷江、 沱江流域水污染 物排放标准》 DB51/2311-2016	0.302t/a	3.28t/a	无	
荣经县城市净水厂	废水	COD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总排口	7.79mg/l	《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8918- 2002)中的一级 A标	24.24t	98.14t/a	无
		氨氮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总排口	0.37mg/l	《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8918- 2002)中的一级 A标	1.09t	9.81 t/a	无
		TP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总排口	0.16mg/l	《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8918- 2002)中的一级 A标	0.52t	0.981 t/a	无
		TN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总排口	8.94mg/l	《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8918- 2002)中的一级 A标	27.27t	29.44 t/a	无
荣经县工业集中区新添净水厂	废水	COD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总排口	7.31mg/l	岷江、沱江流域 水污染物排放标 准(DB51/2311- 2016)中的工业 园区标准	3.66t	17.52 t/a	无
		氨氮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总排口	0.20mg/l	岷江、沱江流域 水污染物排放标 准(DB51/2311- 2016)中的工业 园区标准	0.10t	1.31 t/a	无
		TP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总排口	0.19mg/l	岷江、沱江流域 水污染物排放标 准(DB51/2311- 2016)中的工业 园区标准	0.11t	0.24637 5 t/a	无
		TN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总排口	8.03mg/l	岷江、沱江流域 水污染物排放标 准(DB51/2311- 2016)中的工业 园区标准	4.46t	7.39125 t/a	无
荣经县工业集中区烈太	废水	COD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总排口	5.50mg/l	岷江、沱江流域 水污染物排放标 准(DB51/2311- 2016)中的工业 园区标准	4.27t	13.84 t/a	无

净水厂		氨氮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0.16mg/lmg/l	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的工业园区标准	0.10t	1.04 t/a	无
		TP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0.10mg/l	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的工业园区标准	0.08t	0.37449 t/a	无
		TN	连续排放	1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6.27mg/l	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的工业园区标准	4.88t	11.2347 t/a	无
遂宁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废水	氨氮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5（8）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	3.365t	36.5t/a	无
		总氮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1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	25.358t	109.5t/a	无
		总磷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	0.650t	3.65t/a	无
		COD	间断排放	1	按环评要求排入受纳水体	50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	52.995t	365t/a	无
冕宁弘润排水有限公司（城区净水厂）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7.78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	17.73T	109.50t/a	无
		氨氮	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0.7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	1.715T	10.95t/a	无
		总氮	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6.4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	14.63T	32.85t/a	无
		总磷	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0.1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	0.2659T	1.10t/a	无
冕宁弘润排水有限公司（泸沽镇净水厂）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14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	1.42T	47.45t/a	无
		氨氮	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0.07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	0.37T	4.75 t/a	无
		总氮	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7.36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	3.70T	14.24 t/a	无
		总磷	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0.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	0.047T	0.47 t/a	无
冕宁弘润排水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8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	2.58T	25.55 t/a	无

有限公司 (复兴镇 净水厂)		氨氮	连续排 放	1	集中排放	0.592mg/L	《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一级 A 标	0.11T	2.56t/a	无
		总氮	连续排 放	1	集中排放	5.5mg/L	《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一级 A 标	0.6T	7.67t/a	无
		总磷	连续排 放	1	集中排放	0.03mg/L	《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一级 A 标	0.144T	0.26t/a	无
贵阳弘润 排水有限 公司	污水	COD、 氨氮、 总磷、 总氮	直接进 入江 河、湖 库等水 环境	1	按环评要求 排入受纳水 体	COD: 30mg/l 氨氮: 1.5mg/l 总磷: 0.3mg/l 总氮: 15mg/l	COD\氨氮\总 磷:《地表水环 境质量标准》 (GB3838- 2002) IV 类水质 标准; 总氮:《城镇污 水处理厂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18918- 2002) 一级 A 标 准	COD:1.6 29 吨/年 氨氮: 0.037 吨/ 年 总磷: 0.007 吨/ 年 总氮: 0.787 吨/ 年	COD:21 9 吨/年 氨氮: 10.95 吨 /年 总磷: 2.19 吨/ 年 总氮 109.5 吨 /年	无
	大气	甲烷、 硫化 氢、氨 气、臭 气浓度	有组 织、无 组织连 续排放	2	1、粗格栅 废气排放口 2、工艺段 废气排放口	硫化氢 0.06mg/N m ³ 氨气: 1.5mg/Nm ³ 臭气浓度 20	贵州省环境污 染物排放标 准 DB52/864--2013	无排放总 量	1、粗格 栅废气 排放口 甲烷: 3 硫化 氢: 0.18 氨气: 4.5 臭气浓 度/ 2、工艺 段废气 排放口 甲烷: 40 硫化 氢: 2.4 氨气: 60 臭气浓 度:/	无
兴文 国润排 水有限 公司	基本 控制 项目	COD	间歇性	1	盐店河	16.4mg/l	GB18918-2002 《城镇污水处 理厂污染物排 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102.2t	365t/a	无
	基本 控制 项目	氨氮	间歇性	1	盐店河	0.302mg/l	GB18918-2002 《城镇污水处 理厂污染物排 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1.8842t	36.5t/a	无
	基本 控制 项目	总氮	间歇性	1	盐店河	6.743mg/l	GB18918-2002 《城镇污水处 理厂污染物排 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42.02t	109.5t/a	无

	基本控制项目	总磷	间歇性	1	盐店河	0.164mg/l	GB18918-200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1.021t	3.65t/a	无
内江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废水	COD	连续	1	污水处理厂排口（沱江）	14.2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29.91mg/l	28.5mg/l	无
	废水	氨氮	连续	1	污水处理厂排口（沱江）	0.246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0.33mg/l	0.29mg/l	无
	废水	总磷	连续	1	污水处理厂排口（沱江）	0.145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0.21mg/l	0.2mg/l	无
	废水	总氮	连续	1	污水处理厂排口（沱江）	7.599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13.02mg/l	11.88mg/l	无
南充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污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化学需氧量： 14.21mg/L 氨氮： 0.53mg/L 总磷： 0.14mg/L 总氮： 6.67mg/L	GB18918-200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COD604.2 吨/年； 氨氮 199.8375 吨/年； 总磷 5.13 吨/年； 总氮 254.6 吨/年	COD1998.375 吨/年； 氨氮 127.75 吨/年； 总磷 19.98 吨/年； 总氮 599.51 吨/年	无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有限公司松岗水质净化厂（二期）	废气	甲烷	无组织排放	/	大气	0.01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0	0	无
		臭气浓度	无组织排放	/	大气	20 无量纲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0	0	无
		硫化氢	无组织排放	/	大气	0.06mg/Nm 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0	0	无
		氨（氨气）	无组织排放	/	大气	1.5mg/Nm 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0	0	无
	废水	化学需氧量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30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569.65t	1642.5t/a	无
		总氮（以 N 计）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1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225t	547.5t/a	无
		氨氮（NH ₃ -N）	直接进入江河、湖	1	茅洲河	1.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	5.19t	82.1t/a	无

	库等水环境				标准 GB3838-2002			
总磷 (以 P 计)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0.3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3.33t	16.425t/a	无
悬浮物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10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91.93t	/	无
五日生化需氧量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6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56.39t	/	无
pH 值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6月9日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粪大肠菌群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1000 个/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总汞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0.001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总镉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0.0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总铬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0.1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总砷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0.1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总铅	直接进入江河、湖	1	茅洲河	0.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	/	/	无

		库等水环境				标准 GB3838-2002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0.3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烷基汞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六价铬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0.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石油类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动植物油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1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深圳市深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上下村污水处理站	废气	硫化氢	无组织排放	/	大气	0.02mg/Nm ³	天津市地方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氨(氨气)	无组织排放	/	大气	0.2mg/Nm ³	天津市地方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臭气浓度	无组织排放	/	大气	20 无量纲	天津市地方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甲烷	无组织排放	/	大气	0.01	天津市地方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废水	化学需氧量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30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114.58t	328.5t/a	无
		氨氮(NH ₃ -N)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1.5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0.73t	16.425t/a	无
		总磷(以P计)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0.3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0.63t	3.285t/a	无
		悬浮物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10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五日生化需氧量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6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0.3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粪大肠菌群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茅洲河	1000 个/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深圳市深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机场南	废气	硫化氢	无组织排放	/	大气	0.06mg/Nm 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氨(氨气)	无组织排放	/	大气	1.5mg/Nm 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臭气浓度	无组织排放	/	大气	20 无量纲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污水 应急 处理 站		甲烷	无组织 排放	/	大气	0.01	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废水	化学需 氧量	直接进 入江 河、湖 库等水 环境	1	机场外排渠	30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 标准 GB3838- 2002	315.3181t	1095t/a	无
		氨氮 (NH ₃ - N)	直接进 入江 河、湖 库等水 环境	1	机场外排渠	1.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 标准 GB3838- 2002	16.1068t	54.75t/a	无
		总磷 (以 P 计)	直接进 入江 河、湖 库等水 环境	1	机场外排渠	0.3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 标准 GB3838- 2002	2.5821t	10.95t/a	无
		五日生 化需氧 量	直接进 入江 河、湖 库等水 环境	1	机场外排渠	6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 标准 GB3838- 2002	/	/	无
		悬浮物	直接进 入江 河、湖 库等水 环境	1	机场外排渠	10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 标准 GB3838- 2002	/	/	无
深圳市深 水环境 科技有 限公司 观澜河 口调蓄 池提标 改造工 程	废气	硫化氢	无组织 排放	/	大气	0.06mg/N m ³	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氨(氨 气)	无组织 排放	/	大气	1.5mg/Nm ³	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臭气浓 度	无组织 排放	/	大气	20 无量纲	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废水	化学需 氧量	直接进 入江 河、湖 库等水 环境	1	观澜河	旱季: 29 mg/L; 雨 季: 39 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 标准 GB3838- 2002,城镇污水处 理厂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 18918- 2002	328.054t	2743.35t /a	无
		氨氮 (NH ₃ - N)	直接进 入江 河、湖 库等水 环境	1	观澜河	旱季: 1.5 mg/L; 雨 季: 2.0 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 标准 GB3838- 2002,城镇污水处 理厂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 18918- 2002	16.278t	140.975t /a	无
		总磷 (以 P 计)	直接进 入江 河、湖 库等水 环境	1	观澜河	旱季: 0.3 mg/L; 雨 季: 0.4 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 标准 GB3838- 2002,城镇污水处 理厂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 18918- 2002	/	/	无

		悬浮物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观澜河	9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五日生化需氧量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观澜河	旱季: 6 mg/L; 雨季: 10 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粪大肠菌群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观澜河	1000 个/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	/	无
深圳市深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丁山河河口应急水质提升项目	废水	化学需氧量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龙岗河	30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氨氮 (NH ₃ -N)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龙岗河	1.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总磷 (以 P 计)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龙岗河	0.3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五日生化需氧量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龙岗河	6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悬浮物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龙岗河	10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粪大肠菌群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龙岗河	1000 个/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石油类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	龙岗河	1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	/	无
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砷	集中排放	6	1、精炼炉渣破碎排放口 2、炭精破碎排放口 3、制砖排放口 4、干燥炉尾气排放口 5、熔炼炉尾气排放口 6、精炼炉烟气排放口	0.00574mg/Nm ³	执行标准 (GB31574-2015 和 GB18484-2020) 两者取严	0.003889t	0.005850t/a	无
		铅	集中排放	6	1、精炼炉渣破碎排放口 2、炭精破碎排放口 3、制砖排放口 4、干燥炉尾气排放口 5、熔炼炉尾气排放口 6、精炼炉烟气排放口	0.029145mg/Nm ³	执行标准 (GB31574-2015 和 GB18484-2020) 两者取严	0.008177t	0.034340t/a	无
		镉	集中排放	6	1、精炼炉渣破碎排放口 2、炭精破碎排放口 3、制砖排放口 4、干燥炉尾气排放口 5、熔炼炉尾气排放口 6、精炼炉烟气排放口	0.001997mg/Nm ³	执行标准 (GB31574-2015 和 GB18484-2020) 两者取严	0.001782t	1.200000t/a	无

	锡	集中排放	6	1、精炼炉渣破碎排放口 2、炭精破碎排放口 3、制砖排放口 4、干燥炉尾气排放口 5、熔炼炉尾气排放口 6、精炼炉烟气排放口	0.005995 mg/Nm ³	执行标准 (GB31574-2015 和 GB18484- 2020) 两者取严	0.003278t	0.39810 0t/a	无
	镉	集中排放	6	1、精炼炉渣破碎排放口 2、炭精破碎排放口 3、制砖排放口 4、干燥炉尾气排放口 5、熔炼炉尾气排放口 6、精炼炉烟气排放口	0.007013 mg/Nm ³	执行标准 (GB31574-2015 和 GB18484- 2020) 两者取严	0.000845t	0.00720 0t/a	无
	铬	集中排放	6	1、精炼炉渣破碎排放口 2、炭精破碎排放口 3、制砖排放口 4、干燥炉尾气排放口 5、熔炼炉尾气排放口 6、精炼炉烟气排放口	0.007233 mg/Nm ³	执行标准 (GB31574-2015 和 GB18484- 2020) 两者取严	0.004116t	0.00610 0t/a	无
	颗粒物	集中排放	6	1、精炼炉渣破碎排放口 2、炭精破碎排放口 3、制砖排放口 4、干燥炉尾气排放口 5、熔炼炉尾气排放口 6、精炼炉烟气排放口	5.28556m g/Nm ³	执行标准 (GB31574-2015 和 GB18484- 2020) 两者取严	6.306490t	13.0100 00t/a	无

		S02	集中排放	6	1、精炼炉渣破碎排放口 2、炭精破碎排放口 3、制砖排放口 4、干燥炉尾气排放口 5、熔炼炉尾气排放口 6、精炼炉烟气排放口	20.3276mg/Nm ³	执行标准 (GB31574-2015和GB18484-2020) 两者取严	13.591152t	88.460000t/a	无
		NOX	集中排放	6	1、精炼炉渣破碎排放口 2、炭精破碎排放口 3、制砖排放口 4、干燥炉尾气排放口 5、熔炼炉尾气排放口 6、精炼炉烟气排放口	32.139177mg/Nm ³	执行标准 (GB31574-2015和GB18484-2020) 两者取严	28.711976t	100.430000t/a	无
新疆金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	颗粒物	有组织连续排放	4	集中排放	30mg/m ³	GB18484-2020, GB16297-1996	0.33t	14t	否
	大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连续排放	4	集中排放	100mg/m ³	GB18484-2020, GB16297-1996	0.66t	30t	否
	大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连续排放	4	集中排放	300mg/m ³	GB18484-2020, GB16297-1996	3.9t	37.3t	否
新疆金派固体废物治理有限公司	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120mg/N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	无
		硫化氢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	无
		氨气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	无
		臭气浓度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	无
		颗粒物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120mg/N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	/	无

						(GB16297-1996)				
		颗粒物	无组织	/	大气	1mg/N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	无
		硫化氢	无组织	/	大气	0.06mg/N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	/	无
		氨气	无组织	/	大气	1.5mg/N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	/	无
		臭气浓度	无组织	/	大气	20mg/N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	/	无
	噪声	噪声(昼间)	厂界	/	大气	6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	无
		噪声(夜间)	厂界	/	大气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	无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连续排放	5	集中排放	颗粒物: 12.6mg/m ³	GB9078-1996,GB-16297-1996, GB-14554-93	1.34 吨(全年)	24.029 (t/a)	无
		SO ₂	有组织连续排放	5	集中排放	排放物中未检出	GB9078-1996,GB-16297-1996, GB-14554-93	排放物中未检出	101.655 (t/a)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连续排放	5	集中排放	82mg/m ³	GB9078-1996,GB-16297-1996, GB-14554-93	6.435 吨(全年)	10.194 (t/a)	无
		酚类	有组织连续排放	1	集中排放	5.2mg/m ³	GB9078-1996,GB-16297-1996, GB-14554-93	0.015696 吨	/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报告期内，下属重点排污企业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进行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废水、废气、固废、噪声等各项污染物排放严格按照标准进行，未出现超标排放。

(1) 废水治理方面，通过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和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等系统的建设，结合废水特征，合理优化废水处理工艺，实现分类分质回用或按照排放标准排入市政管网；

(2) 废气治理方面，通过加强工艺废气的收集和处理，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其中，焚烧烟气处理系统采用“脱销(SNCR)+急冷+干法脱酸+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活性焦吸附+湿法脱酸+烟气加热”工艺，净化烟气符合排放标准，并经过烟囱高空排放；停炉期间和日常储存产生的有机废气和恶臭气体经过负压手机系统收集，采用“碱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达标排放。

(3) 固废治理方面，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分类收集、储存、运输及处置。储存场所设置防雨、防渗、防晒、防流失等措施，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4) 噪声治理方面，主要采取噪声源合理布局，在设备选型上优先选用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吸声等措施，同时加强机械设备日常维护，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下属企业根据其生产装置及行业特性，对所排放的污染物因子采取自动（在线监测）+手动的方式进行监测，于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并信息公开，均制定了严格的监测方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下属企业根据其生产装置及所处行业特性，相应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所在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环境保护“三同时”要求，确保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日常生产过程严格控制各项废气、废水、固废、噪音等排放指标，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在线监测设施均按照国家、行业最新法规和标准要求持续维护和更新，环保投入到位，实现稳定达标排放。各应缴纳环保税企业按时足额缴纳环境保护税，无欠缴情况。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社会责任情况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 (ESG) 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1、2022 年夏，兴文县域范围内出现持续极端高温，晴热少雨天气，持续的高温干旱天气对农业生产、人畜饮水造成了极大困难。清新环境子公司国润水务兴文供水公司组织党员突击队、巾帼突击队向周边缺水村组送水到户，保质保量把纯净的生活饮用水送到缺水老百姓家中。公司组织并配合相关部门向周边乡镇累计取送水车次达 500 余车，取送水 5,000 余吨，惠及县城周边古宋镇、樊王山镇两个乡镇，4 个行政村，一万余人。有效解决高温缺水群众的生活饮用水问题，得到老百姓高度认可和由衷感谢。抗旱保供水工作也得以申报兴文县集体“三等功”。此外，兴文公司秉持“扶贫济困、助人为乐”的优良传统，号召公司广大干部职工积极捐款，截止 2022 年，开展栋梁工程扶贫助学“栋梁一日捐”公益活动，共捐款达 10 万余元。

2、清新环境子公司深水咨询开展“践行企业担当，共助扶贫事业”公益活动，获评广东河源市和平县大坝镇人民政府颁发的“乡村振兴帮镇扶村爱心企业”荣誉称号。

3、2022 年 9 月，四川省甘孜州泸定县发生 6.8 级地震，该县城区及部分乡镇供水系统受损，其中震中磨西镇供水系统遭到严重破坏，影响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用水安全。国润水务第一时间安排供排水专家靳杰奔赴震中磨西镇，配合四川省住建厅开展灾后调研、供水保障方案编制、供水管网探漏补漏等工作，星夜奋战，协助完成供水保障方案编制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四川发展	收购公司控制权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若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承诺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上市公司。</p> <p>2、本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原则，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实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时，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利益。</p> <p>3、本公司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承诺人或任何第三方从事或参与与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p> <p>4、上述承诺于承诺人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若因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权益受到损害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19年04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方面的承诺	<p>1、本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若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承诺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上市公司。</p> <p>2、本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原则，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实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时，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利益。</p> <p>3、本公司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本公司或任何第三方从事或参与与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p> <p>4、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若因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19年04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世纪地和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清新环境 2019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清新环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且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为准，如发生前述重大变化的，应以剔除该重大变化对净利润的影响部分为准，前述‘净利润’如无特别约定，均为相同口径）上市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 4.5 亿元人民币；上市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由不低于 4.5 亿元人民币调增至不低于 4.95</p>	2021年04月27日	二年	严格遵守承诺

			亿元人民币。世纪地和承诺，如清新环境在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的，世纪地和应将该年度实际净利润和承诺净利润的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给川发环境。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限售承诺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承诺：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一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后18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011年04月22日		严格遵守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措施的承诺	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一）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二）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三）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四）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五）本人承诺接受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若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在本人职权范围内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七）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他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所做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作出承诺。作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措施。	2020年08月12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填补措施的承诺	（一）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二）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单位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单位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三）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他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单位所做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本单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作出承诺。	2020年08月12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同业竞争。2、在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本公司将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与发行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3、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从任何第三	2021年04月12日		严格遵守承诺

			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承诺将该等商业机会优先让渡于发行人。4、本公司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5、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发行人及其他中小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p>1、在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或避免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严格遵守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不损害公司利益。</p> <p>3、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2021年04月12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独立性的承诺	<p>（一）关于保证发行人人员独立</p> <p>1、保证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发行人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p> <p>2、保证发行人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p> <p>（二）关于保证发行人财务独立</p> <p>1、保证发行人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p> <p>2、保证发行人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3、保证发行人依法独立纳税。</p> <p>4、保证发行人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其资金使用。</p> <p>5、保证发行人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双重任职。</p> <p>（三）关于发行人机构独立</p> <p>保证发行人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四）关于发行人资产独立</p> <p>1、保证发行人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p> <p>2、保证不违规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五）关于发行人业务独立</p> <p>保证发行人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发行人章程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p>	2021年04月12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首次公开	四川省生态环保	股份限售承诺	通过本次认购取得的清新环境的股票，自该部分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	2020年08月12日	三十六个	严格遵守

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经营或由清新环境回购（依据法律法规需进行回购的除外），锁定期满以后股份转让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月	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措施的承诺	<p>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p> <p>（一）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二）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三）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四）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五）本人承诺接受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六）若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在本人职权范围内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七）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所做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作出承诺。作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措施。</p>	2022年06月10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填补措施的承诺	<p>（一）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二）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单位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单位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三）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单位所做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本单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作出承诺。</p>	2022年06月10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6 个余热发电项目	2021 年 01 月 0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218	8,047.65	不适用（累计已实现业绩承诺）	2021 年 04 月 07 日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资产及股权签订补充协议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01 月 0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000	8,273.16	不适用	2021 年 04 月 22 日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增资并收购其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08 月 0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500	23,166.59	不适用	2023 年 08 月 03 日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项目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0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000	11,628.35	不适用	2022 年 05 月 13 日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7%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01 月 0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800	2,892.41	不适用	2022 年 04 月 13 日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参股公司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16 个余热发电项目于 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净利润均不低于 8,218 万元。

2.深圳市深水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在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三年期间，公司的净利润总和不低于 24,000 万元。

3.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8-12 月、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分别不低于 7,000 万元、22,500 万元、28,200 万元。

4.本集团收购宣城富旺股权时，宣城富旺原股东承诺：宣城富旺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为业绩考核期，业绩考核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累计(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10,000.00 万元、10,000.00 万元。

5.本公司收购四川天晟源股权时，四川天晟源原股东承诺：四川天晟源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不低于 2,700.00 万元；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不低于 2,800.00 万元；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不低于 2,900.00 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无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及第十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相关内容。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5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梁志刚、李宇恒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梁志刚第2年、李宇恒第1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期限为 1 年，费用为 9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的诉讼、仲裁事项汇总（原告、申请人）	56,288.01	否	截至报告期末未结案	无重大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未结案		

未达到重大的诉讼、仲裁事项汇总（被告、被申请人）	7,121.52	计提预计负债 23.07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未结案	无重大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未结案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水咨询	其他	作为北线引水工程安全隐患整改（含龙茜供水改造工程）的监理单位，在监理过程中未能采取措施对施工单位不按设计文件施工行为予以制止、报告，导致发生漏水事件。	其他	违反了《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条第一款规定，处以罚款 2.1 万元。		
赤峰博元	其他	赤峰博元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擅自在克什克腾旗达日罕乌拉苏木巴彦都呼木嘎查建设了中心化验楼、PSA 提氢厂房等建筑物和其他设施。	其他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第一款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规定要求其限期改正，消除对规划实施的影响；处以工程造价 5% 的罚款 135.85 万元。		
雅安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	前进镇污水处理站项目属于四川省污水三年推进重点督办的民生工程，为保障项目当地企业及群众正常生产生活，加快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雅安弘润排水有限公司未经批准占用位于雅安市名山区前进镇双龙村 2 组的集体土地修建前进镇污水处理站。	其他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修正案）第四十四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修正案）第七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14 修订）第四十二条的规定，决定处罚：责令雅安弘润排水有限公司将非法占用的土地 2,184.5 平方米退还雅安市名山区前进镇双龙村集体；没收在非法占用的土地上修建的综合楼、一体化池、调节池等设施；对非法占用的土地 2,184.5 平方米处以 11 元/平方米的罚款，共计 2.40 万元。		
雅安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	车岭镇污水处理站项目属于四川省污水三年推进重点督办的民生工程，为保障项目当地企业及群众正常生产生活，加快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雅安弘润排水有限公司未经批准占用位于雅安市名山区车岭镇水月村三组的集体土地修建车岭镇污水处理站。	其他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修正案）第四十四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修正案）第七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14 修订）第四十二条的规定，决定处罚：责令雅安弘润排水有限公司将非法占用的土地 6,466 平方米退还雅安市名山区车岭镇水月村集体；没收在非法占用的土地上修建的综合楼、反硝化池、一体化池、配电室、调节池等设施；对非法占用的土地 6,466 平方米处以 11 元/平方米的罚款，共计 7.11 万元。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深水咨询已缴纳完毕罚款，并根据项目设计单位出具的修补方案完成整改工作，组织质监站和各参建单位对整改部分进行检查并召开了专题验收会议。

2、赤峰博元已缴纳完毕罚款，并积极开展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工作。

3、雅安弘润排水有限公司已缴纳完毕罚款，并积极完善相关手续，雅安市名山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出具说明同意雅安弘润排水有限公司继续使用相关土地及房屋建筑物，后续协助办理相关权属证书。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2018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18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以自身的固定资产作为租赁物，采取售后回租形式向融资租赁公司或银行申请融资，拟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实施的融资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五年（含五年）。

公司以徐州分公司脱硫资产与招商局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报告期内，该事项已经履行完毕。

2、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9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以自身的固定资产作为租赁物，采取售后回租形式向融资租赁公司或银行申请融资，拟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实施的融资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五年（含五年）。

公司以武乡分公司脱硫脱硝资产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3、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0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以自身的固定资产作为租赁物，采取售后回租形式向融资租赁公司或银行申请融资，拟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实施的融资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五年（含五年）。

公司控股公司赤峰博元将其部分生产设备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公司以石柱分公司脱硫资产与航天科工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报告期内，该事项已经履行完毕。

公司以托克托分公司 11#-12#机组脱硫资产与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公司以托克托分公司 7#-8#机组脱硫资产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公司以丰润分公司脱硫资产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公司全资子公司清新节能将其部分余热发电资产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公司全资孙公司重庆渝琥将其余热发电资产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4、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21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以自身的固定资产作为租赁物，采取售后回租形式向融资租赁公司或银行申请融资，拟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实施的融资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五年（含五年）。

公司以托克托分公司 1#-6#机组脱硫资产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公司以用大同分公司脱硫脱硝环保资产和神木分公司脱硫资产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公司以河南神火发电厂 1X600MW 机组的脱硫脱硝除尘设备为租赁物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5、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相关资产作为租赁物，采取售后回租、直租、联合承租等形式向融资租赁公司申请融资，拟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实施的融资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

公司以徐州分公司脱硫资产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公司以子公司新疆金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电炉、焚烧窑、煅烧窑、蒸发器等固废处理设备及相关附属设备，采用联合承租的方式与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公司以本钢 360 项目为租赁物，采取直租方式与工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公司以节能平阴分公司余热发电及配套环保设备为租赁物，与清新节能采用联合承租的方式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公司子公司赤峰博元以其部分生产设备为租赁物，与公司采用联合承租的方式与交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1,000 万元。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公司下属公司绵阳市新永供水有限公司以其机器设备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7,600 万元。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为本次融资事项出具了差额补足承诺，绵阳市新永供水有限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为本次融资事项按照其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公司下属公司江安国润排水有限公司以其机器设备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为本次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公司下属公司南部县国润排水有限公司机器设备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3,500 万元。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为本次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内，该事项正在履行。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四川省生态环保	2021 年 07 月 10	48,423.53	2021 年 07 月	0	连带责任		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提供回	17 年	是	是

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日		28日		保证		售现金流支持、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差额支付义务。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48,423.53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8月27日	30,000	2020年09月22日	5,268.66	连带责任保证		赤峰博元向清新环境提供土地地质押反担保	3年	否	否
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08日	5,000	2022年01月28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5日	20,000	2021年05月2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14日	50,000	2021年05月06日	36,422.36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重庆天壕渝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14日	2,000	2021年04月28日	1,454.22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盐城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08日	8,000	2022年01月04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5年	否	否
雅安清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13日	36,000	2022年06月07日	14,544.46	连带责任保证		雅安市名山区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10%的雅安清新股权质押	1年	否	否
达州清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3日	7,000	2022年06月26日	1,074.12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08日	20,000	2022年09月27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19日	20,100	2022年07月20日	20,100	连带责任保证			7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63,1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47,518.5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98,1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90,663.8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南部县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01日	4,000	2022年11月14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江安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01日	4,000	2022年11月14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江安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01日	4,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荣经县国润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3月31日	12,000	2022年07月29日	11,59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荣经县国润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3月31日	16,000	2022年04月25日	15,47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米易国润清源排水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3日	5,900	2022年12月28日	5,900	连带责任保证			30年	否	否
米易国润清源供水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3日	10,100		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绵阳市新永供水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13日	7,600	2022年01月14日	6,925.77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江安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4,500		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江安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16,700		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司										
深圳市深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1日	1,000	2021年12月0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1日	1,000	2021年12月0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84,8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47,385.7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86,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47,385.77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47,9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94,904.3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33,323.5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38,049.59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5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05,505.4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05,505.48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与广西建工集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弘光能源（东方）有限责任公司	弘光能源琼中加钗 100MW 农林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2022 年 02 月 21 日			无		市场价	64,800	否	无	执行中	2022 年 02 月 22 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

2022年11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更新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更新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更新稿）》等相关公告。

2022年12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年1月6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所有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23年2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年）》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年）》等相关公告。

2023年2月22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年）》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年2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更新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

2023年3月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2023年3月1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审核问询问题，出具了《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对问询函的落实和募集说明书的修改情况逐条书面回复，并提交深交所审核。

2023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通知的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二十条并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公司申请中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程序，待相关事项落实完毕和申请文件更新完善后及时申请恢复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24,555,691	23.12%	30,765,000			3,375	30,768,375	355,324,066	24.7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22,448,979	22.97%						322,448,979	22.48%
3、其他内资持股	2,106,712	0.15%	30,765,000			3,375	30,768,375	32,875,087	2.29%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06,712	0.15%	30,765,000			3,375	30,768,375	32,875,087	2.29%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79,165,388	76.88%				-3,375	-3,375	1,079,162,013	75.23%
1、人民币普通股	1,079,165,388	76.88%				-3,375	-3,375	1,079,162,013	75.2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03,721,079	100.00%	30,765,000			0	30,765,000	1,434,486,07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有限售条件股份-发行新股变动原因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 27,885,000 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 2,880,000 股，合计 30,765,000 股，发行新股增加 30,765,000 股；

2、有限售条件股份-其他变动原因为公司本报告期离任高管王月淼女士通过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根据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董监高股份管理的规定锁定了 3,375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人员名单〉的议案》。

2、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核查〈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的议案》。公司针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数量、拟授予股份数量及授出权益分配、首次授予权益的股份支付费用及摊销情况进行了修订，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权激励事宜获得四川省国资委备案同意的公告》，公司已收到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对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备案有关事项的复函》（川国资函〔2022〕73 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同日，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4、2022 年 4 月 30 日至 2022 年 5 月 9 日在公司内网 OA 系统公示了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示的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5、2022年5月16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

6、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1年7月23日至2022年1月24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详见公司2022年5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7、2022年5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核查意见。

8、2022年7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2022年8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为180人，实际申请办理首次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788.50万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2年8月31日。

10、2022年10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核查意见。

11、2022年11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激励计划预留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为17人，实际申请办理预留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88.00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2022年11月21日。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30,765,000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434,486,079 股，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相应摊薄，但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增加。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邹艾艾	0	680,000	0	680,000	股权激励限售 680,000 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李其林	106,725	680,000	0	786,725	高管锁定 106,725 股；股权激励限售 680,000 股。	高管锁定股根据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董监高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股权激励限售股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贾双燕	386,850	260,000	0	646,850	高管锁定 386,850 股；股权激励限售 260,000 股。	高管锁定股根据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董监高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股权激励限售股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蔡晓芳	358,050	520,000	0	878,050	高管锁定 358,050 股；股权激励限售 520,000 股。	高管锁定股根据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董监高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股权激励限售股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王斯淳	0	520,000	0	520,000	股权激励限售 520,000 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秦坤	0	520,000	0	520,000	股权激励限售 520,000 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核心骨干 (191 人)	0	27,585,000	0	27,585,000	股权激励限售 27,585,000 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王月淼	147,675	3,375	0	151,050	高管锁定 151,050 股。	根据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董监高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
合计	999,300	30,768,375	0	31,767,67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限制性股票	2022年05月18日	3.35	27,885,000	2022年08月31日	27,885,0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8月26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2年08月26日
限制性股票	2022年10月20日	2.82	2,880,000	2022年11月21日	2,880,0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1月17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2年11月17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股份的登记，共向19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0,765,000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股份的登记，共向19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0,765,000股，公司总股本由1,403,721,079股增加至1,434,486,079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6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5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	--------	---------------------	--------	---------------------	---	-------------------------------------	---

				有) (参见注 8)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1.56%	596,118,979	0	322,448,979	273,670,000	质押	298,059,489	
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8%	214,883,770	-308,000	0	214,883,770			
新疆中能华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6%	33,889,100	0	0	33,889,100			
王瑜珍	境内自然人	2.25%	32,230,000	0	0	32,23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清新环境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0%	14,332,790	0	0	14,332,790			
郑欣	境内自然人	0.32%	4,646,692	1,846,000	0	4,646,69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0.31%	4,496,500	4,496,500	0	4,496,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5%	3,630,074	-2,040,385	0	3,630,07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鑫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0.24%	3,388,436	3,388,436	0	3,388,436			
杨六明	境内自然人	0.21%	3,011,400	11,400	0	3,011,4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的控股股东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	无								

况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3,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3,670,000
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214,883,770	人民币普通股	214,883,770
新疆中能华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8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89,100
王瑜珍	32,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23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清新环境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332,790	人民币普通股	14,332,790
郑欣	4,646,692	人民币普通股	4,646,69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496,500	人民币普通股	4,496,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630,074	人民币普通股	3,630,07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鑫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388,436	人民币普通股	3,388,436
杨六明	3,011,4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1,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的控股股东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股份数量为 1,317,800 股，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的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 2、公司股东新疆中能华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180,000 股股份，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 19,709,100 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3,889,100 股股份； 3、公司股东王瑜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2,980,000 股股份，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 9,250,000 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2,230,000 股股份； 4、公司股东郑欣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4,646,692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许娟	2013年12月17日	9151010008666937X5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市政设施管理；合同能源管理；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园区管理服务；生态资源监测；节能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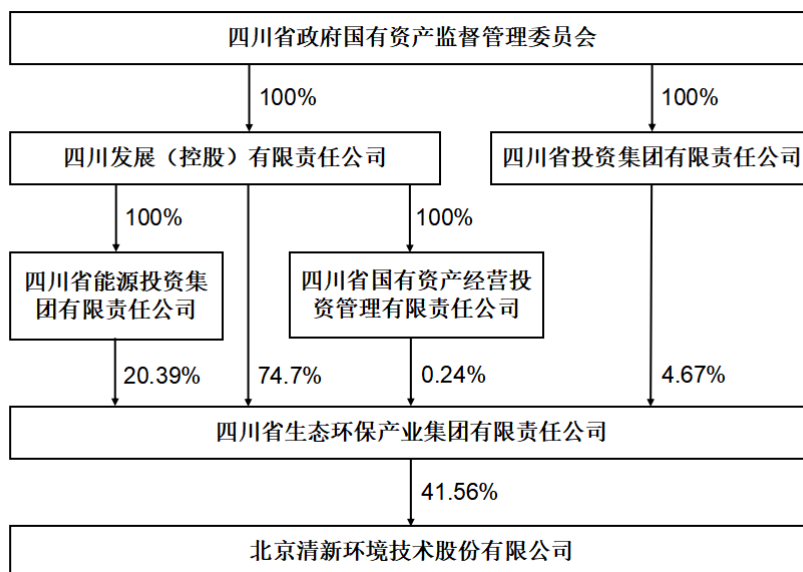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冯文生	2019年05月07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四川路桥，77.54%；四川成渝，37.86%；新华文轩，55.40%；川能动力，51.00%；新筑股份，29.50%；川发龙蟒，28.20%；四川能投发展，46.23%；蜀道装备，29.95%等。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张峥	2001 年 08 月 17 日	5000 万人民币	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清新 G1	149060	2020 年 03 月 12 日	2020 年 03 月 13 日	2023 年 03 月 13 日	800,000,000.00	3.79%	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进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适用的交易机制	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 36 号	不适用	李佳佳、张彦玲	010-59833001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不适用	孙啸林	010-57061526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7 号投资广场 A 座 20 层	不适用	匡柯颖	010-88005445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不适用	李杰	010-85679696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天府二街 151 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 B 座 28 层	不适用	梁潇	028-83177962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三角路水岸国际 1 号楼 12 楼	不适用	夏金	027-88077353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王勇、胡春燕	胡春燕	010-59675588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0.00	正常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了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0]273 号），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信用评级机构

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进行一次跟踪评级。2022 年度，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了跟踪评级，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 清新 G1”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16	1.21	-4.13%
资产负债率	67.80%	68.05%	-0.25%
速动比率	0.96	1.06	-9.4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0,734.96	50,016.7	-18.5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2.19%	12.57%	-0.38%
利息保障倍数	2.33	2.95	-21.0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51	2.50	40.4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15	5.05	-17.8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3BJAA5B0242
注册会计师姓名	梁志刚, 李宇恒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XYZH/2023BJAA5B0242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新环境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清新环境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清新环境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工程承包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2022 年度，清新环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80.32 亿元，较上年增加 16.75%。由于收入是清新环境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评估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 选取合同样本，识别与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及条件，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及验收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并对收入确认进行测算，检查与账面记录是否一致；</p> <p>(4) 针对满足在一定时段内确认收入的销售合同，检查经客户确认的阶段报告，将阶段报告中项目的进展情况及项目的进度，与公司管理层按成本法计算确定的履约进度进行对比分析；</p> <p>(5) 选取客户样本函证合同金额、应收账款余额、是否完工等信息；</p> <p>(6) 选取项目样本结合存货盘点、访谈等方式了解工程是否已完工，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了解实际情况与账面记录是否存在重大差异，评估账面记录的合理性；</p> <p>(7) 对收入执行细节测试，针对销售合同，抽查公司主要业务合同、收款凭证、验收单等凭证，选取样本检查验收时间与入账时间是否一致；</p> <p>(8) 复核财务报表中有关披露的充分性。</p>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及减值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七、4 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清新环境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40.98 亿元，占总资产的 17.31%，坏账准备 4.21 亿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10.28%。清新环境公司以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判断基础，分别按照单项金额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评估可回收性，并确定坏账准备。管理层需要基于预计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由于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清新环境公司应收账款重大，其可回收性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p>	<p>(1) 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可回收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 对于按照单项金额评估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历史还款记录等对减值进行评估的依据。我们将管理层的评估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取得的其他证据相验证，包括客户的背景资料信息、以往的交易历史和回款情况等；</p> <p>(3)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组合账龄的合理性，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账龄，并测试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p> <p>(4) 对应收账款年末余额进行函证，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的准确性及权属；</p> <p>(5) 选取样本检查期后回款情况；</p>

影响，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及减值准备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6) 复核财务报表中有关披露的充分性。
商誉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由于本年商誉增加金额较大，且管理层在测试时需要对未来现金流量和折现率等关键假设做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p>(1) 将管理层在上年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估计与本年实际情况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预测结果的历史准确性；</p> <p>(2) 评价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p> <p>(3) 分析管理层对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参数、方法以及判断，检查相关假设、参数、方法以及判断的合理性；</p> <p>(4) 获取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报告，并对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及胜任能力进行评估；</p> <p>(5) 复核外部评估机构对资产组的估值方法及出具的评估报告，验算商誉减值测试的测算过程及结果；</p> <p>(6) 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的列报和披露。</p>

• 其他信息

清新环境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清新环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清新环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清新环境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清新环境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清新环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清新环境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就清新环境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梁志刚（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宇恒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9,941,734.27	1,596,648,403.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38,178.88	125,319,392.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718,400.00	42,714,272.88
应收账款	3,676,608,217.06	4,421,062,452.92
应收款项融资	84,261,344.09	129,818,558.51
预付款项	796,056,520.17	627,379,477.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22,576,260.27	492,750,639.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30,749.41	17,990,170.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15,371,475.93	1,207,145,658.29
合同资产	1,350,422,938.44	444,109,376.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6,116,434.51	99,665,283.68
其他流动资产	237,046,699.39	234,594,292.79
流动资产合计	10,098,858,203.01	9,421,207,807.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67,264,446.75	734,062,426.60
长期股权投资	739,622,176.98	831,494,524.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168,114.00	18,936,11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2,992,280.74	77,079,285.71
固定资产	4,549,144,580.74	4,592,981,711.21
在建工程	1,361,371,198.70	351,738,131.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0,520,495.11	123,555,015.16
无形资产	4,602,710,030.91	4,668,523,673.27
开发支出	44,275,042.66	12,199,571.29
商誉	678,998,856.87	328,261,405.79
长期待摊费用	55,856,609.09	73,873,773.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559,236.32	167,516,846.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8,052,939.56	185,318,606.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74,536,008.43	12,165,541,085.06
资产总计	23,673,394,211.44	21,586,748,892.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91,286,475.55	1,960,233,815.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094.14	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6,783,863.97	325,311,145.80
应付账款	2,160,757,005.92	2,272,629,136.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14,097,946.59	961,363,936.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2,064,099.54	161,205,839.79
应交税费	253,034,329.48	369,554,885.07
其他应付款	538,549,260.72	510,212,942.89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95,025,559.28	66,876,867.1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2,772,287.84	1,118,955,632.19
其他流动负债	114,421,118.82	104,241,437.02
流动负债合计	8,733,785,482.57	7,783,708,771.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287,669,489.81	4,575,231,579.51
应付债券		984,137,260.8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2,203,471.34	101,128,824.87
长期应付款	165,675,355.77	599,938,344.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106,693,038.56	77,608,482.93
递延收益	549,354,328.19	539,412,248.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409,777.33	29,278,807.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17,005,461.00	6,906,735,549.19
负债合计	16,050,790,943.57	14,690,444,320.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4,486,079.00	1,403,721,0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83,031,996.32	1,397,136,273.12
减：库存股	101,536,35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41,044,323.54	-37,157,629.46
专项储备	4,130,124.88	0.00
盈余公积	402,341,533.69	386,124,435.43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3,229,188,223.78	2,939,347,483.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10,597,284.13	6,089,171,641.20
少数股东权益	1,212,005,983.74	807,132,930.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22,603,267.87	6,896,304,572.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673,394,211.44	21,586,748,892.50

法定代表人：邹艾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斯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0,290,674.11	1,030,557,716.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938,400.00	21,423,296.88
应收账款	2,471,516,269.85	3,557,900,145.70

应收款项融资	48,388,146.50	102,006,195.98
预付款项	600,782,717.56	442,850,737.79
其他应收款	2,180,462,466.72	1,769,431,360.22
其中：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4,230,749.41	17,990,170.75
存货	1,123,271,887.04	882,336,519.03
合同资产	363,860,001.38	143,872,950.9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455,410.04	38,947,177.29
流动资产合计	7,343,965,973.20	7,989,326,100.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23,271,750.93	4,272,320,178.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696,114.00	18,696,11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75,427,673.19	2,002,417,001.19
在建工程	334,644,241.47	24,065,300.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231,412.33	25,646,463.69
无形资产	261,767,692.05	304,004,869.17
开发支出	33,217,191.79	12,199,571.29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1,112,182.17	17,302,675.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031,084.74	95,691,299.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589,735.71	40,237,705.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41,989,078.38	6,812,581,179.23
资产总计	14,385,955,051.58	14,801,907,279.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13,514,643.92	1,449,781,523.5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500,254.67	325,311,145.80
应付账款	1,185,738,941.11	1,328,748,183.55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722,026,431.29	703,526,229.65
应付职工薪酬	42,569,714.96	37,367,909.36
应交税费	84,065,539.09	252,748,003.11

其他应付款	722,133,843.88	1,090,178,074.69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26,236,970.00	22,848,06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4,167,495.36	811,438,245.68
其他流动负债	93,225,508.35	72,309,963.92
流动负债合计	6,081,942,372.63	6,071,409,279.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90,340,298.28	2,143,437,241.90
应付债券	0.00	798,119,232.89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6,612,264.45	15,498,269.15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230,721.92	0.00
递延收益	13,750,104.15	17,170,824.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64,564.28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14,997,953.08	2,974,225,567.97
负债合计	8,596,940,325.71	9,045,634,847.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4,486,079.00	1,403,721,079.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1,673,920,840.28	1,588,184,127.15
减：库存股	101,536,35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41,768,891.50	-37,746,947.59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396,756,453.77	380,539,355.51
未分配利润	2,427,156,594.32	2,421,574,817.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89,014,725.87	5,756,272,432.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85,955,051.58	14,801,907,279.3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32,294,112.23	6,879,750,886.31
其中：营业收入	8,032,294,112.23	6,879,750,886.31
利息收入	0.00	0.00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7,496,338,932.17	6,316,952,458.68
其中：营业成本	6,189,219,799.34	5,324,938,408.42

利息支出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68,317,755.03	60,252,862.10
销售费用	74,198,578.13	63,536,167.99
管理费用	504,488,432.27	348,355,231.38
研发费用	179,648,319.24	168,905,294.58
财务费用	480,466,048.16	350,964,494.21
其中：利息费用	466,732,166.79	364,938,748.00
利息收入	19,442,206.58	15,836,144.78
加：其他收益	198,392,208.55	117,628,655.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981,980.89	87,037,319.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844,217.26	36,609,207.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8,352.51	862,350.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837,197.72	-52,017,604.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570,811.80	-7,083,775.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485.51	14,087,396.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9,613,226.98	723,312,771.10
加：营业外收入	13,511,168.16	2,818,179.40
减：营业外支出	21,187,848.72	13,282,773.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1,936,546.42	712,848,177.28
减：所得税费用	81,184,798.48	85,630,492.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751,747.94	627,217,685.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751,747.94	627,217,685.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6,429,946.83	568,217,585.68

2.少数股东损益	104,321,801.11	59,000,099.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86,694.08	-3,206,586.0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86,694.08	-3,206,586.0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86,694.08	-3,206,586.0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86,694.08	-3,206,586.06
7.其他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6,865,053.86	624,011,098.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2,543,252.75	565,010,999.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321,801.11	59,000,099.3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80	0.42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72	0.42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邹艾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斯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24,013,606.12	3,712,675,938.80
减：营业成本	2,018,020,738.05	3,139,262,098.95
税金及附加	18,124,297.54	23,219,686.75
销售费用	26,664,908.13	32,315,625.28
管理费用	105,121,551.61	90,027,428.74
研发费用	108,487,088.42	118,760,591.42
财务费用	226,825,455.97	119,704,080.45
其中：利息费用	244,589,929.04	166,535,640.26
利息收入	46,655,135.04	44,932,521.95
加：其他收益	69,122,153.15	59,912,471.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244,057.37	30,353,109.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170,878.86	30,884,497.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041,224.55	-75,234,314.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080,173.62	-2,336,194.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183.14	12,439,578.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940,195.61	214,521,077.76
加：营业外收入	1,044,518.23	696,194.11
减：营业外支出	9,127,532.08	10,785,808.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857,181.76	204,431,463.36
减：所得税费用	-27,313,800.79	11,628,115.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170,982.55	192,803,347.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170,982.55	192,803,347.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21,943.91	-3,181,074.6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21,943.91	-3,181,074.6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21,943.91	-3,181,074.69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8,149,038.64	189,622,273.1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47,538,996.27	4,740,381,038.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6,433,776.59	81,712,941.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709,623.24	470,554,37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93,682,396.10	5,292,648,357.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00,689,686.23	3,451,155,013.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9,313,702.74	837,651,960.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7,745,735.07	319,103,150.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2,005,439.28	395,042,66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39,754,563.32	5,002,952,78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927,832.78	289,695,570.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4,688,700.00	189,167,102.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539,376.27	13,406,513.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06,717.65	21,038,417.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63,078,1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67,377.22	366,538,104.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902,171.14	653,228,237.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5,998,059.93	539,717,151.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4,083,115.67	478,307,716.6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9,375,174.29	179,505,224.1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30,453.18	396,682,690.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5,186,803.07	1,594,212,782.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2,284,631.93	-940,984,544.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182,100.00	1,597,490,894.2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645,750.00	23,8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76,766,290.56	7,476,821,295.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13,948,390.56	9,074,312,189.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32,248,866.33	4,305,029,141.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6,776,860.63	651,446,257.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9,136,765.06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479,367.54	2,434,568,447.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1,505,094.50	7,391,043,84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443,296.06	1,683,268,341.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16,581.53	-227,514.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769,915.38	1,031,751,852.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7,763,786.44	346,011,934.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9,533,701.82	1,377,763,786.4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49,987,439.16	1,844,169,769.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664,543.69	56,952,287.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5,190,270.12	2,814,507,81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3,842,252.97	4,715,629,867.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0,832,631.45	1,620,201,627.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6,607,016.44	271,342,990.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268,904.88	153,907,186.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0,059,091.09	2,959,077,65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0,767,643.86	5,004,529,45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74,609.11	-288,899,589.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91,980,118.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239,737.85	488,493.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021.21	17,449,92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266,759.06	209,918,54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145,829.82	17,990,613.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6,232,633.22	3,390,923,587.6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095,227.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378,463.04	3,410,009,429.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11,703.98	-3,200,090,888.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536,350.00	1,573,610,894.2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41,846,648.19	5,906,278,703.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3,382,998.19	7,479,889,597.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93,816,995.87	2,930,805,756.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1,702,744.21	295,668,914.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972,878.13	34,165,834.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6,492,618.21	3,260,640,505.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109,620.02	4,219,249,092.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52,418.26	-362,489.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8,599,133.15	729,896,125.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9,736,653.75	109,840,528.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137,520.60	839,736,653.7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 余额	1,40 3,72 1,07 9.00	0.00	0.00	0.00	1,39 7,13 6,27 3.12	0.00	- 37,1 57,6 29.4 6	0.00	386, 124, 435. 43	0.00	2,93 9,34 7,48 3.11	0.00	6,08 9,17 1,64 1.20	807, 132, 930. 91	6,89 6,30 4,57 2.11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差 错更 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1,40 3,72 1,07 9.00	0.00	0.00	0.00	1,39 7,13 6,27 3.12	0.00	- 37,1 57,6 29.4 6	0.00	386, 124, 435. 43	0.00	2,93 9,34 7,48 3.11	0.00	6,08 9,17 1,64 1.20	807, 132, 930. 91	6,89 6,30 4,57 2.11	
三、本 期增 减	30,7 65,0 00.0	0.00	0.00	0.00	85,8 95,7 23.2	101, 536, 350.	- 3,88 6,69	4,13 0,12 4.88	16,2 17,0 98.2	0.00	289, 840, 740.	0.00	321, 425, 642.	404, 873, 052.	726, 298, 695.	

变动金额 (减少以 “-” 号填列)	0				0	00	4.08		6		67		93	83	76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3,88 6,69 4.08	0.00	0.00	0.00	446, 429, 946. 83	0.00	442, 543, 252. 75	104, 321, 801. 11	546, 865, 053. 86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30,7 65,0 00.0 0	0.00	0.00	0.00	85,7 50,6 15.9 2	101, 536, 350. 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9 79,2 65.9 2	376, 883, 233. 50	391, 862, 499. 42
1. 所有者 投入的 普通股	30,7 65,0 00.0 0	0.00	0.00	0.00	70,7 71,3 50.0 0	101, 536, 350. 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5,6 45,7 50.0 0	35,6 45,7 50.0 0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0.00	0.00	0.00	0.00	13,8 29,2 65.9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8 29,2 65.9 2	1,13 6,09 7.21	14,9 65,3 63.1 3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1,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5 0,00 0.00	340, 101, 386. 29	341, 251, 386. 29
(三) 利润 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2 17,0 98.2 6	0.00	- 156, 589, 206. 16	0.00	- 140, 372, 107. 90	- 79,4 01,6 64.1 0	- 219, 773, 772. 00
1. 提取 盈余 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2 17,0 98.2 6	0.00	- 16,2 17,0 98.2 6	0.00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0,372,107.90	0.00	-140,372,107.90	-79,401,664.10	-219,773,772.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130,124.88	0.00	0.00	0.00	0.00	4,130,124.88	3,069,682.32	7,199,807.2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349,158.69	0.00	0.00	0.00	0.00	4,349,158.69	3,221,800.60	7,570,959.29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9,033.81	0.00	0.00	0.00	0.00	219,033.81	152,118.28	371,152.09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145,107.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5,107.28	0.00	145,107.2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4,486,079.00	0.00	0.00	0.00	1,483,031,996.32	101,536,350.00	-41,044,323.54	4,130,124.88	402,341,533.69	0.00	3,229,188,223.78	0.00	6,410,597,284.13	1,212,005,983.74	7,622,603,267.8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1,272,100.00	0.00	0.00	0.00	2,396,878,465.11	0.00	-33,951,043.40	3,423,560.00	366,844,100.65	0.00	2,583,085,953.30	0.00	6,394,132,999.22	335,542,365.33	6,729,675,364.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2,303,613.19	0.00	-52,303,613.19	-9,413,132.64	-61,716,745.83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	1,081,272,100.00	0.00	0.00	0.00	2,396,878,465.11	0.00	-33,951,043.40	3,423,560.00	366,844,100.65	0.00	2,530,782,340.11	0.00	6,341,829,386.03	326,129,232.69	6,668,058,618.72	

本年期初余额	1,272,100.00				6,878,465.11		33,951,043.40	3.56	844,100.65		0,782,340.11		1,829,386.03	129,232.69	7,958,618.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2,448,979.00	0.00	0.00	0.00	-999,742,191.99	0.00	-3,206,586.06	-3,423.56	19,280,334.78	0.00	408,565,143.00	0.00	-252,657,744.83	481,003,698.22	228,345,953.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06,586.06	0.00	0.00	0.00	568,217,585.68	0.00	565,010,999.62	59,000,099.35	624,011,098.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2,448,979.00	0.00	0.00	0.00	-999,597,084.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77,148,105.71	428,594,258.50	-248,553,847.2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2,448,979.00	0.00	0.00	0.00	1,251,161,915.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73,610,894.29	23,880,000.00	1,597,490,894.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2,250,75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50,759,000.00	404,714,258.50	1,846,047,150.00
（三）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280,334.78	0.00	-159,000.00	0.00	-140,000.00	-6,580.00	-146,000.00

润分配									34.78		652,442.68		372,107.90	9,233.96	961,341.86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280,334.78	0.00	-19,280,334.78	0.00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0,372,107.90	0.00	-140,372,107.90	-6,589,233.96	-146,961,341.86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3,42 3.56	0.00	0.00	0.00	0.00	- 3,42 3.56	- 1,42 5.67	- 4,84 9.23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5 3,90 8.75	0.00	0.00	0.00	0.00	3,05 3,90 8.75	1,27 1,74 1.04	4,32 5,64 9.79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5 7,33 2.31	0.00	0.00	0.00	0.00	3,05 7,33 2.31	1,27 3,16 6.71	4,33 0,49 9.02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 145, 107. 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145, 107. 28	0.00	- 145, 107. 28
四、本期末余额	1,40 3,72 1,07 9.00	0.00	0.00	0.00	1,39 7,13 6,27 3.12	0.00	- 37,1 57,6 29.4 6	0.00	386, 124, 435. 43	0.00	2,93 9,34 7,48 3.11	0.00	6,08 9,17 1,64 1.20	807, 132, 930. 91	6,89 6,30 4,57 2.1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3,721,079.00	0.00	0.00	0.00	1,588,184,127.15	0.00	- 37,746,947.59	0.00	380,539,355.51	2,421,574,817.93		5,756,272,432.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3,721,079.00	0.00	0.00	0.00	1,588,184,127.15	0.00	-37,746,947.59	0.00	380,539,355.51	2,421,574,817.93		5,756,272,432.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765,000.00	0.00	0.00	0.00	85,736,713.13	101,536,350.00	-4,021,943.91	0.00	16,217,098.26	5,581,776.39		32,742,293.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21,943.91	0.00	0.00	162,170,982.55		158,149,038.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765,000.00	0.00	0.00	0.00	85,736,713.13	101,536,350.00	0.00	0.00	0.00	0.00		14,965,363.1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765,000.00	0.00	0.00	0.00	70,771,350.00	101,536,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14,965,363.13	0.00	0.00	0.00	0.00	0.00		14,965,363.13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217	-		-

）利润分配										,098.26	156,589,206.16		140,372,107.9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217,098.26	-16,217,098.26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0,372,107.90		-140,372,107.90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4,486,079.00	0.00	0.00	0.00	1,673,920,840.28	101,536,350.00	-41,768,891.50	0.00	396,756,453.77	2,427,156,594.32		5,789,014,725.8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1,272,100.00	0.00	0.00	0.00	842,498,449.18	0.00	-34,565,872.90	0.00	361,259,020.73	2,388,423,912.81		4,638,887,609.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1,272,100.00	0.00	0.00	0.00	842,498,449.18	0.00	-34,565,872.90	0.00	361,259,020.73	2,388,423,912.81		4,638,887,609.82
三、	322,448,979.	0.00	0.00	0.00	745,685,677.	0.00	-3,181,	0.00	19,280,334.7	33,150,905.1		1,117,384,82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				97		074.69		8	2		2.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3,181, 074.69	0.00	0.00	192,80 3,347. 80		189,62 2,273. 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2,44 8,979. 00	0.00	0.00	0.00	745,83 0,785. 25	0.00	0.00	0.00	0.00	0.00		1,068, 279,76 4.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2,44 8,979. 00	0.00	0.00	0.00	1,251, 161,91 5.29	0.00	0.00	0.00	0.00	0.00		1,573, 610,89 4.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 505,33 1,130. 04	0.00	0.00	0.00	0.00	0.00		- 505,33 1,130. 04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280 ,334.7 8	- 159,65 2,442. 68		- 140,37 2,107. 9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280 ,334.7 8	- 19,280 ,334.7 8		0.00
2. 对所有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140,37		- 140,37

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2,107. 90		2,107. 90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 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 余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 余公积弥 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 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 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 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 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 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 145,10 7.28	0.00	0.00	0.00	0.00	0.00		- 145,10 7.28
四、本期末余额	1,403, 721,07 9.00	0.00	0.00	0.00	1,588, 184,12 7.15	0.00	- 37,746 ,947.5 9	0.00	380,53 9,355. 51	2,421, 574,81 7.93		5,756, 272,43 2.00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在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的基础上，采用整体变更方式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25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取得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X003879117）。现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 69 号；法定代表人：邹艾艾，注册资本：140,372.1079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55 号文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800 万股，并于 2011 年 04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为 14,800 万股。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4,800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1,760 万股，占总股本的 79.46%；无限售条件股份 3,040 万股，占总股本的 20.54%。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 9 月 6 日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14,8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合计增加股本 14,800 万元，股权登记日为 2011 年 9 月 16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1 年 9 月 19 日。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23,6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合计 23,680 万元，股权登记日为股权登记日为 2013 年 6 月 5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3 年 6 月 6 日。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53,2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合计 53,280 万元，股权登记日为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5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5 年 5 月 27 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06,560 万元。

2015 年 1 月 14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第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本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权的授予日为 2015 年 1 月 14 日，同意向 8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52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于 2016

年、2017年、2018年分别行权的权益工具总额 758.61 万份、777 万份、31.6 万份，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08,127.21 万元。

2019 年 4 月 28 日，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地和”）与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四川发展国润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世纪地和依法将其所持本公司合计 273,670,000 股股份协议转让给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并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协议转让完成后，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持本公司 273,6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31%、世纪地和持 216,201,5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取得本公司实际控制权。

2020 年世纪地和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实施方式为借券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其持股数减少 3,000,000 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081,272,100 股，其中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持本公司 273,6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31%、世纪地和持 213,201,5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72%。

2020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2020 年 11 月 4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2020 年 12 月 2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2021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9 号），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2021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对象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发行了 322,448,979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21 年 3 月 12 日，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2021]京会兴验字第 79000004 号）验资，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1,579,999,997.1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6,389,102.81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573,610,894.29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40,372.1079 万股，其中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持有本公司 59,611.897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47%。

2022 年 7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向 180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788.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授予价格为 3.35 元/股。截至 2022 年 8 月 2 日，已收到 180 名激励对象认缴股款人民币 93,414,75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27,88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65,529,750.00 元。上述事项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8 月 4 日出具了报告文号为 XYZH/2022BJAA100709 的《验资报告》。

2022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 17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 29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授予价格为 2.82 元/股。截至 2022 年 11 月 3 日，已收到激励对象认缴股款人民币 8,121,6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2,88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5,241,600.00

元。上述事项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出具了报告文号为 XYZH/2022BJAA10B0005 的《验资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43,448.6079 万股，其中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持有本公司 59,611.897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56%。

本公司属环保行业。本公司经营范围：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证书）；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节能领域、资源综合利用领域的投资与资产管理、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环境污染治理工程设计；销售环境污染治理专用设备及材料、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生产环境污染治理专用设备（限天津分公司生产）。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燃煤电厂大气治理装置的建造和运营、城乡供水、水务市政设施运营、资源再生利用、低碳节能服务、生态修复等业务。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最终控制方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集团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北京清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等 29 家二级子公司、64 家三级子公司、1 家四级子公司。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简称	级次
1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博元科技	二级
2	北京新源天净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新源天净	二级
3	浙江清新天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清新	二级
4	北京康瑞新源净化技术有限公司	康瑞新源	二级
5	SPCEUROPE Sp. z o.	SPC 公司	二级
6	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节能技术	二级
6-1	河北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清新	三级
6-2	莒南清新热力有限公司	莒南热力	三级
6-3	宁夏节能茂焯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茂焯	三级
6-4	重庆天壕渝琥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渝琥	三级
6-5	北京众合天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众合天睿	三级
6-6	山西省孝义市清泰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清泰节能	三级
7	盐城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盐城清新	二级
8	山东清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清新	二级
9	山西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山西清新	二级

10	北京清新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智慧环境	二级
11	北京博惠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博惠通	二级
12	天津新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新源环保	二级
13	天津新清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新清源	二级
14	贵州清新万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清新	二级
15	北京清新卡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清新卡本	二级
16	雄安清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雄安清新	二级
17	内蒙古源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源贞检测	二级
18	赤峰博元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赤峰资源	二级
19	北京清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技术	二级
19-1	北京清新祥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祥赢环保	三级
19-2	江苏清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机械制造	三级
19-3	河北清新朗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朗博环保	三级
19-4	四川恒哲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恒哲	三级
19-5	四川景天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景天图	三级
20	四川清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科技	二级
21	北京清新环境运营技术有限公司	运营技术	二级
22	北京清新环境资源利用技术有限公司	资源利用	二级
22-1	鼎业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鼎业再生	三级
23	北京清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清新环保	二级
23-1	雅安清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雅安清新	三级
23-2	新疆金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金派环保	三级
23-2-1	新疆金派固体废物治理有限公司	金派固体	四级
23-3	达州清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达州清新	三级
23-4	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宣城富旺	三级
24	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国润水务	二级
24-1	南充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南充排水	三级
24-2	南部县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南部排水	三级
24-3	仪陇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仪陇排水	三级
24-4	南充国润荆溪排水有限公司	荆溪排水	三级
24-5	自贡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自贡污水	三级
24-6	资中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资中排水	三级
24-7	兴文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兴文供水	三级
24-8	兴文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兴文排水	三级
24-9	江安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江安供水	三级
24-10	江安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江安排水	三级
24-11	富顺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富顺排水	三级
24-12	荣经县国润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荣经排水	三级

24-13	荣经县国润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荣经供水	三级
24-14	雅安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雅安供水	三级
24-15	雅安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雅安排水	三级
24-16	冕宁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冕宁供水	三级
24-17	冕宁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冕宁排水	三级
24-18	绵竹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绵竹供水	三级
24-19	绵竹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绵竹排水	三级
24-20	理县国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理县环境管理	三级
24-21	什邡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什邡供水	三级
24-22	什邡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什邡排水	三级
24-23	贵阳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弘润排水	三级
24-24	米易国润清源排水有限公司	米易排水	三级
24-25	米易国润清源供水有限公司	米易供水	三级
24-26	遂宁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遂宁排水	三级
24-27	内江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内江污水	三级
24-28	绵竹弘润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绵竹弘润	三级
24-29	什邡弘润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什邡弘润	三级
24-30	绵阳市新永供水有限公司	新永供水	三级
24-31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遂宁川美	三级
24-32	绵阳弘润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绵阳弘润	三级
24-33	个旧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个旧供水	三级
24-34	个旧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个旧排水	三级
25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深水水务	二级
25-1	深圳市深水松岗水务有限公司	松岗水务	三级
25-2	深圳市深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深水环境科技	三级
25-3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兆业工程	三级
25-4	深圳市博诚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博诚招标	三级
25-5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三级
25-6	江西省德馨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德馨水务	三级
25-7	川发（深圳）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城市运营	三级
25-8	深圳市深水坂雪岗水务有限公司	深水坂雪岗	三级
25-9	深圳市佳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佳耀生态	三级
25-10	中水君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水君信	三级
26	四川清润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清润合	二级
26-1	南充清润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南充清润合	三级
27	江苏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达环保	二级
28	深圳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环境技术	二级
29	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天晟源	二级

29-1	西藏晟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西藏晟源	三级
29-2	四川省天晟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晟源信息	三级
29-3	四川省昱洲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昱洲环保	三级

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新设增加 6 家三级子公司；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1 家二级子公司、7 家三级子公司。因公司注销，减少 3 家三级子公司。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分公司和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印度分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印度卢比、SPC 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接近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接近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

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

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其他流动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类别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2) 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类别
组合 1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类别
组合 1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票据

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类别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12、应收账款

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类别
组合 1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

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较大，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0.（6）金融资产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类别
组合 1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除石灰石实行实地盘存制外其他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除石灰石及特许经营备品备件采用加权平均法，其他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长期应收款主要是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根据与政府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确认的可行性缺口补助中年可用性服务费的本金的摊余成本。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长期应收款，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

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	3.23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5.00	31.67-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30	5.00	31.67-3.17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表中所示。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集团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等，将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依据是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6、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软件、特许经营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特许经营权等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研发支出

本集团的主要研究开发项目包括有关烟气污染治理的干法脱硫、湿法脱硫、脱硫除尘一体化以及烟气脱硝等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3) 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业务，项目公司从政府部门获取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项目公司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部门。

BOT 合同建设期间，本集团提供了实质性建造服务的，按照建造合同准则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本集团未提供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收入准则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项目公司在按照购建基础设施过程中支付的价款确认无形资产。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项目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的，项目公司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的规定处理。是否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以及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是否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达到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本集团及项目公司根据 BOT 合同的约定和实际经营情况综合判断。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 BOT 合同，该无形资产在从事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按照合同规定，本集团将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状态而预计将发生的支出，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集团采用移交经营移交方式（T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业务，参照 BOT 方式进行核算。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主要研究开发项目包括有关烟气污染治理的干法脱硫、湿法脱硫、脱硫除尘一体化以及烟气脱硝等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2、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融资费、催化剂等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无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产生，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补偿款，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5、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36、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签署的 BOT（TOT）项目按照合同规定，本集团有义务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针对该项义务，本集团根据合同约定和项目设施的具体情况，将预计很可能发生的经济利益流出并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确认预计负债。

37、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

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运营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建造合同收入：建造合同不满足时段确认的三个条件的，验收时确认收入；建造合同满足时段确认条件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2) 大气治理运营收入：具体按照如下公式进行确认：收入=运营电量×运营电价-本集团责任投运率低形成的运营电费处罚款，其中运营电量按照电厂实际运营上网电量计算，运营电价为本集团与电厂约定的本集团为之提供运营服务的单价。

(3) 水治理销售收入：根据统计的实际销售水量确认当月销售数量，以此销售数量乘以物价部门核定的执行单价(不含增值税、污水处理费、公用事业附加费等相关税费)确认收入；水处理服务费收入：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按照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双方确认的处理量确认收入。

(4) 能源化工收入：本集团能源化工收入主要为销售能源化工产品，客户自提时控制权转移确认收入。

(5) 余热发电收入：每月根据双方共同确认的抄取电表计量的供电量和协议约定价格确认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40、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详见本附注四、21.使用权资产以及附注四、26.租赁负债。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租赁业务主要为办公楼、仓库租赁等。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 2020 年施行财政部于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租赁确认政策如下：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安全生产费

2022 年 11 月 21 日，财政部、应急部联合下发了《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根据其有关规定，自该办法印发之日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同时废止，本集团根据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1）上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4.5% 提取；
- （2）上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25% 提取；
- （3）上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5% 提取；
- （4）上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 提取。

本集团下属危险品生产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

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解释第 15 号规定，①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②亏损合同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5%、6%、9%、1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9%、20%、25%、42.4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印度分公司	42.43%
川发（深圳）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市博诚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00%
兴文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20.00%
内蒙古源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00%
自贡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
北京清新祥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北京清新卡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江西省德馨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
江苏清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0%
河北清新朗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00%
西藏晟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00%
四川省天晟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
四川省昱洲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00%
深圳市深水坂雪岗水务有限公司	20.00%
深圳市佳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SPC EUROPE Sp.zo.o.	19.00%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5.00%
北京博惠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
盐城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5.00%
江安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15.00%
绵竹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15.00%
绵竹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15.00%
绵竹弘润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15.00%
冕宁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15.00%
南部县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15.00%

什邡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15.00%
什邡弘润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15.00%
仪陇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15.00%
荥经县国润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15.00%
资中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深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清水河分公司	15.00%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5.00%
新疆金派固体废物治理有限公司	15.00%
新疆金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
重庆天壕渝琥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
南充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15.00%
江安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15.00%
内江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00%
什邡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15.00%
遂宁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15.00%
雅安国润草坝排水有限公司	15.00%
雅安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15.00%
雅安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15.00%
荥经县国润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5.00%
富顺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15.00%
冕宁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15.00%
南充国润荆溪排水有限公司	15.00%
贵阳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5.00%
江苏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中水君信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15.00%
兴文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15.00%
绵阳市新永供水有限公司	15.00%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15.00%
个旧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15.00%
个旧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15.00%
其他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 可按照优惠目录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本集团资源综合利用业务享受此优惠政策。

2) 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运营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9 号)的规定, 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 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污水处理费有关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97 号, 污水处理费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供水节水和水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国发[2000]36 号)的规定, 对各级政府及主管部门委托自来水厂随水费收取的污水处理费, 免征增值税。本集团水处理相关业务享受此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 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相关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供暖期结束。本集团供暖业务享受此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14 号), 享有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0% 的税收优惠政策。本集团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务享受此优惠政策。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从事再生资源回收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收购的再生资源, 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依照 3% 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或适用一般计税方法计算缴纳增值税。本集团下属鼎业再生享受此优惠政策。

(2) 所得税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节能技术、深水水务及清水河分公司、深水环境科技、兆业咨询、博惠通、盐城清新、江苏安达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规定, 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 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 “项目的具体条件和范围由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商国务院有关部门制订, 报国务院批准后公布施行。” 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 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公共污水处理业务、供排水业务、工业烟气治理脱硫业务符合上述规定, 享受三免三减半政策。

本集团脱硫运营业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发布并经国务院批准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财税[2009]166 号）中“燃煤电厂烟气脱硫技术改造项目”的相关规定，享受三免三减半政策。

3)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下属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享受该优惠政策。

4)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所称减计收入，是指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本集团下属节能技术享受该优惠政策。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的规定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的鼓励类产业，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根据《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公告》（2019 年第 60 号），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 15% 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67 号)的相关规定，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饮水工程新建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下属国润水务享受该优惠政策。

6)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第一条、《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 年第 8 号）第一条、《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2022 年第 5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本集团下属小微企业享受此优惠政策。

7) 根据《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9 年第 60 号），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下属什邡排水享受此优惠政策。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38,544.61	545,353.95
银行存款	1,441,049,889.80	1,377,168,741.71
其他货币资金	128,553,299.86	218,934,307.35
合计	1,569,941,734.27	1,596,648,403.0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179,320.50	21,671,001.61

其他说明：

年末使用受限货币资金 130,408,032.45 元，主要为保函履约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738,178.88	125,319,392.00
其中：		
期货合同	8,165,820.00	0.00
结构性存款	0.00	125,319,392.00
点价交易形成的衍生金融工具	572,358.88	0.00
其中：		
合计	8,738,178.88	125,319,392.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000,000.00	18,99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1,718,400.00	23,724,272.88
合计	51,718,400.00	42,714,272.88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2,000,000.00	100.00%	281,600.00	0.54%	51,718,400.00	42,924,900.00	100.00%	210,627.12	0.49%	42,714,272.8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0,000,000.00	38.46%	0.00	0.00%	20,000,000.00	18,990,000.00	44.24%	0.00	0.00%	18,99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2,000,000.00	61.54%	281,600.00	0.88%	31,718,400.00	23,934,900.00	55.76%	210,627.12	0.88%	23,724,272.88
合计	52,000,000.00	100.00%	281,600.00	0.54%	51,718,400.00	42,924,900.00	100.00%	210,627.12	0.49%	42,714,272.8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7,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0,394,178.31	16.54%	62,173,421.83	9.14%	618,220,756.48	714,158,557.90	15.03%	50,759,155.21	7.11%	663,399,402.6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32,290,657.69	83.46%	373,903,197.11	10.89%	3,058,387,460.58	4,038,562,384.84	84.97%	280,899,334.61	6.96%	3,757,663,050.23
其中：										
账龄组合	3,432,290,657.69	83.46%	373,903,197.11	10.89%	3,058,387,460.58	4,038,562,384.84	84.97%	280,899,334.61	6.96%	3,757,663,050.23
合计	4,112,684,836.00	100.00%	436,076,618.94	10.60%	3,676,608,217.06	4,752,720,942.74	100.00%	331,658,489.82	6.98%	4,421,062,452.9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2,173,421.8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 公司	637,617,990.05	19,397,233.57	3.04%	债务人整体实力强，但付款延期
B 公司	7,745,761.75	7,745,761.75	100.00%	公司已申请破产重组
C 公司	7,315,999.99	7,315,999.99	100.00%	列入失信人或限高名单
D 公司	6,356,200.00	6,356,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E 公司	3,457,420.86	3,457,420.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公司	17,900,805.66	17,900,805.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80,394,178.31	62,173,421.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73,903,197.1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432,290,657.69	373,903,197.11	10.89%
合计	3,432,290,657.69	373,903,197.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28,094,875.11
1 至 2 年	1,102,074,743.08
2 至 3 年	258,543,480.95
3 年以上	423,971,736.86
3 至 4 年	214,123,739.59
4 至 5 年	128,710,039.35
5 年以上	81,137,957.92
合计	4,112,684,836.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759,155.21	11,754,760.10	340,493.48	0.00	0.00	62,173,421.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0,899,334.61	91,170,845.36	0.00	0.00	1,833,017.14	373,903,197.11
合计	331,658,489.82	102,925,605.46	340,493.48	0.00	1,833,017.14	436,076,618.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应收账款信用损失准备其他增加主要为本年本集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00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公司	637,617,990.05	15.50%	19,397,233.59
B 公司	169,817,697.33	4.13%	4,992,703.71
C 公司	166,292,704.08	4.04%	10,550,133.77
D 公司	128,391,000.00	3.12%	12,839,100.00
E 公司	126,930,645.42	3.09%	1,116,989.19
合计	1,229,050,036.88	29.88%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261,344.09	129,818,558.51
合计	84,261,344.09	129,818,558.5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处置方式为背书转让和到期承兑，具有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的双重目标，将其归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规定，本集团将所持的银行承兑汇票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相关金额为 0.00 元。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其他说明：

本年末，本集团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应收款项融资。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1,083,462.50	60.43%	544,926,501.30	86.86%
1 至 2 年	259,731,343.10	32.63%	46,423,680.73	7.40%
2 至 3 年	29,983,305.62	3.77%	20,450,735.78	3.26%
3 年以上	25,258,408.95	3.17%	15,578,559.28	2.48%
合计	796,056,520.17		627,379,477.0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集团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主要为建造合同采购形成，工程施工周期及竣工决算周期均超过 1 年，业务尚未完成，故暂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55,951,859.91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2.15%。

其他说明：

无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230,749.41	17,990,170.75
其他应收款	518,345,510.86	474,760,468.92
合计	522,576,260.27	492,750,639.67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7,990,170.75
北京清新诚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230,749.41	
合计	4,230,749.41	17,990,170.7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项	377,706,726.49	301,652,941.16
单位往来款	110,504,446.09	42,622,735.53
保证金	64,474,720.09	70,378,507.60
员工备用金	53,731,228.05	46,483,219.99
应退税金	29,425,137.86	19,957,652.20
过渡期补偿款	0.00	26,441,028.93
其他	12,447,955.66	20,673,781.00
合计	648,290,214.24	528,209,866.4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313,449.29	31,907,082.49	19,228,865.71	53,449,397.49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0.00	0.00
本期计提	-2,215,356.56	20,683,335.23	5,605,182.82	24,073,161.49
本期转回	0.00	0.00	892,048.63	892,048.63
本期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	642,382.13	50,232,757.48	2,439,053.42	53,314,193.03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40,474.86	102,823,175.20	26,381,053.32	129,944,703.3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其他变动系本年本集团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增加。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5,968,479.78
1 至 2 年	392,380,346.11
2 至 3 年	35,436,968.06
3 年以上	94,504,420.29
3 至 4 年	20,907,718.25
4 至 5 年	6,792,134.46
5 年以上	66,804,567.58
合计	648,290,214.2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228,865.71	5,605,182.82	892,048.63	0.00	2,439,053.42	26,381,053.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220,531.78	18,467,978.67	0.00	0.00	50,875,139.61	103,563,650.06
合计	53,449,397.49	24,073,161.49	892,048.63	0.00	53,314,193.03	129,944,703.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00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F公司	代垫款项	152,700,000.00	1-2年	23.55%	15,270,000.00
G公司	代垫款项	109,402,356.58	2年以内	16.88%	9,921,891.17
H公司	代垫款项	69,619,483.19	2年以内	10.74%	6,078,217.45
I公司	代垫款项	32,076,000.00	1-2年	4.95%	3,207,600.00
J公司	补偿款	17,747,745.58	1年以内	2.74%	101,162.15
合计		381,545,585.35		58.86%	34,578,870.7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5,976,043.04	3,698,129.69	312,277,913.35	224,664,552.97	771,750.00	223,892,802.97
库存商品	222,698,174.65	19,664,923.46	203,033,251.19	109,225,219.18	0.00	109,225,219.18
合同履约成本	1,223,213,178.62	30,151,470.37	1,193,061,708.25	880,673,438.09	9,680,876.68	870,992,561.41
其他	6,998,603.14	0.00	6,998,603.14	3,035,074.73	0.00	3,035,074.73
合计	1,768,885,999.45	53,514,523.52	1,715,371,475.93	1,217,598,284.97	10,452,626.68	1,207,145,658.2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71,750.00	2,926,379.69	35,704,355.11	35,704,355.11	0.00	3,698,129.69
产成品	0.00	19,664,923.46	3,185,363.80	3,185,363.80	0.00	19,664,923.46
合同履约成本	9,680,876.68	21,387,738.87	0.00	917,145.18	0.00	30,151,470.37
合计	10,452,626.68	43,979,042.02	38,889,718.91	39,806,864.09	0.00	53,514,523.52

存货跌价准备本年其他增加为合并宣城富旺所致。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和性能验收款	1,248,901,167.15	10,982,147.96	1,237,919,019.19	449,365,708.88	5,256,332.28	444,109,376.60
点价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	113,502,743.39	998,824.14	112,503,919.25			
合计	1,362,403,910.54	11,980,972.10	1,350,422,938.44	449,365,708.88	5,256,332.28	444,109,376.60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质保金和性能验收款	793,809,642.59	本年完工较多，质保金金额高于上年
期货合同、点价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	112,503,919.25	本年合并宣城富旺所致
合计	906,313,561.84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和性能验收款	5,725,815.68			——
点价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	998,824.14			宣城富旺合并增加
合计	6,724,639.82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5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86,116,434.51	49,665,283.68
合计	86,116,434.51	99,665,283.68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94,294,563.91	210,493,225.36
待认证进项税	27,646,419.19	13,903,714.67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450,756.92	4,659,209.02
债权投资年付利息	0.00	5,228,666.67
其他	654,959.37	309,477.07
合计	237,046,699.39	234,594,292.79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49,378,101.02		49,378,101.02	90,500,648.18		90,500,648.18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617,886,345.73		617,886,345.73	643,561,778.42		643,561,778.42	

合计	667,264,446.75		667,264,446.75	734,062,426.60		734,062,426.60	
----	----------------	--	----------------	----------------	--	----------------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无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清新诚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8,108,473.21			14,107,648.46			4,230,749.41			187,985,372.26	
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3,630,049.20			1,316,848.17					-154,946,897.37	0.00	
内蒙古新超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509,928.31			-957,598.66						552,329.65	
大连理工大学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322,645.48			504,069.11						30,826,714.59	
小计	363,571,096.20			14,970,967.08			4,230,749.41		-154,946,897.37	219,364,416.50	
二、联营企业											
重庆智慧思特环保大	2,941,356.09			390,216.47						3,331,572.56	

数据有限公司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418,612,291.32			32,313,764.42						450,926,055.74	
四川大润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6,369,780.88			5,690,124.32						52,059,905.20	
成都金昇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5,674,991.86		2,859,405.45						8,534,397.31	
成都瀚域城市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3,071,090.15		272,466.71						3,343,556.86	
深圳市芦苇生态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715,000.00		347,272.81						2,062,272.81	
小计	467,923,428.29	10,461,082.01		41,873,250.18						520,257,760.48	
合计	831,494,524.49	10,461,082.01		56,844,217.26			4,230,749.41		-154,946,897.37	743,852,926.39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宣城市振宣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00.00	0.00
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96,114.00	18,696,114.00
绵阳市泉洲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	240,000.00
合计	39,168,114.00	18,936,114.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宣城市振宣小	0.00	0.00	0.00	0.00	并表收购形成	

额贷款股份有 限公司						
北京必可测科 技股份有限公 司	0.00	0.00	-40,344,246.00	0.00	计划长期持有	
绵阳市泉洲供 水有限责任公 司	0.00	0.00	0.00	0.00	计划长期持有	

其他说明：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北京必可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新三板公司，交易不频繁，其公允价值不进行调整；宣城市振宣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为非上市公司该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宣城富旺所持有。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210,414.02			78,210,414.02
2.本期增加金额	9,980,950.00			9,980,950.00
(1) 外购				
(2) 存货\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 入				
(3) 企业合 并增加	9,980,950.00			9,980,950.00
3.本期减少金额	20,730,619.16			20,730,619.16
(1) 处置	20,730,619.16			20,730,619.16
(2) 其他转 出				
4.期末余额	67,460,744.86			67,460,744.8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 摊销				
1.期初余额	1,131,128.31			1,131,128.31
2.本期增加金额	4,563,647.80			4,563,647.80
(1) 计提或	4,563,647.80			4,563,647.80

摊销				
3.本期减少金额	1,226,311.99			1,226,311.99
(1) 处置	1,226,311.99			1,226,311.99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468,464.12			4,468,464.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992,280.74			62,992,280.74
2.期初账面价值	77,079,285.71			77,079,285.7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549,144,580.74	4,592,981,711.21
合计	4,549,144,580.74	4,592,981,711.2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47,650,219.32	5,441,890,940.39	52,924,748.25	60,710,731.67	6,703,176,639.63
2.本期增加	218,179,947.80	371,875,440.89	12,743,929.88	22,038,033.58	624,837,352.15

金额					
(1) 购置	11,460,235.71	97,287,724.60	10,207,374.51	12,237,431.57	131,192,766.39
(2) 在建工程转入	37,128,330.16	200,771,314.62	0.00	584,425.75	238,484,070.53
(3) 企业合并增加	152,068,618.48	73,612,127.66	2,536,555.37	6,910,125.50	235,127,427.01
(4) 其他-暂估调整	17,522,763.45	204,274.01	0.00	2,306,050.76	20,033,088.22
3.本期减少金额	59,844,030.25	165,194,530.38	1,122,642.00	2,161,413.94	228,322,616.57
(1) 处置或报废	0.00	7,369,109.93	1,122,642.00	2,149,009.20	10,640,761.13
(2) 暂估调整	8,185,783.30	41,862,806.59	0.00	10,145.19	50,058,735.08
(3) 其他减少	51,658,246.95	115,962,613.86	0.00	2,259.55	167,623,120.36
4.期末余额	1,305,986,136.87	5,648,571,850.90	64,546,036.13	80,587,351.31	7,099,691,375.2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33,531,510.61	1,798,157,076.98	27,045,738.43	42,749,963.63	2,101,484,289.65
2.本期增加金额	77,919,627.79	380,154,144.31	9,501,229.43	11,349,109.86	478,924,111.39
(1) 计提	77,919,627.79	380,154,144.31	9,501,229.43	11,343,728.58	478,918,730.11
(2) 其他增加	0.00	0.00	0.00	5,381.28	5,381.28
3.本期减少金额	7,906,581.46	27,788,542.88	1,066,509.90	1,810,611.10	38,572,245.34
(1) 处置或报废	0.00	2,583,277.00	1,066,509.90	1,809,697.10	5,459,484.00
(2) 其他减少	7,906,581.46	25,205,265.88	0.00	914.00	33,112,761.34
4.期末余额	303,544,556.94	2,150,522,678.41	35,480,457.96	52,288,462.39	2,541,836,155.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966,601.58	6,744,037.19	0.00	0.00	8,710,638.7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966,601.58	6,744,037.19	0.00	0.00	8,710,638.7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00,474,978.35	3,491,305,135.30	29,065,578.17	28,298,888.92	4,549,144,580.74

2.期初账面价值	912,152,107.13	3,636,989,826.22	25,879,009.82	17,960,768.04	4,592,981,711.21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本公司及下属分厂燃煤发电机组配套烟气脱硫脱硝及除尘装置所属房屋	161,492,085.07	电厂土地，无法办理房产证
节能技术下属余热发电机组配套所属房屋	45,524,586.41	电厂土地，无法办理房产证
博元科技所属房屋	17,073,910.50	正在办理
金派公司危废处置厂区新建厂房	3,805,865.75	新建厂区，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年末因借款抵押、质押等原因受限的固定资产金额为 2,159,001,857.83 元，详见本附注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5) 固定资产清理

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61,371,198.70	351,728,713.01
工程物资		9,418.61
合计	1,361,371,198.70	351,738,131.6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危险废物处置项目	422,039,929.16	0.00	422,039,929.16	98,980,472.29	0.00	98,980,472.29
脱硝项目二	280,603,717.73	0.00	280,603,717.73	0.00	0.00	0.00
干熄焦及发电项目	242,691,551.81	0.00	242,691,551.81	84,741,149.36	0.00	84,741,149.36

有机化工设备改造项目	181,363,164.67	0.00	181,363,164.67	25,525,181.38	0.00	25,525,181.38
节能余热发电项目	83,607,264.60	0.00	83,607,264.60	41,033,543.12	0.00	41,033,543.12
大气治理项目	79,448,223.09	0.00	79,448,223.09	75,265,338.38	0.00	75,265,338.38
脱硝项目三	47,347,341.17	0.00	47,347,341.17	6,213,592.84	0.00	6,213,592.84
深水污水、污泥处理站项目	10,219,275.81	0.00	10,219,275.81	203,783.60	0.00	203,783.60
国润排水、供水改扩建项目	5,227,639.17	455,573.89	4,772,065.28	572,273.89	455,573.89	116,700.00
脱硫项目三	4,247,065.52	0.00	4,247,065.52	146,284.24	0.00	146,284.24
供热项目	3,688,700.77	0.00	3,688,700.77	0.00	0.00	0.00
信息系统建设	357,609.79	0.00	357,609.79	0.00	0.00	0.00
降阻提效改造一	0.00	0.00	0.00	14,834,200.81	0.00	14,834,200.81
脱硫项目四	0.00	0.00	0.00	2,253,587.04	0.00	2,253,587.04
办公楼装修	0.00	0.00	0.00	1,359,855.79	0.00	1,359,855.79
其他	985,289.30	0.00	985,289.30	1,055,024.16	0.00	1,055,024.16
合计	1,361,826,772.59	455,573.89	1,361,371,198.70	352,184,286.90	455,573.89	351,728,713.0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万 元)	其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万 元)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危险废物 处置 项目	134,218.69	98,980,472.29	351,418,448.09	27,662,547.72	696,443.50	422,039,929.16	33.56%	33.56%	383.42	383.42	2.9%-10%	其他
脱硝项目二	58,945.57	0.00	291,787,154.97	11,183,437.24	0.00	280,603,717.73	49.50%	49.50%	0.00	0.00		其他
干熄焦及发电项目	37,700.00	84,741,149.36	157,950,402.45	0.00	0.00	242,691,551.81	64.37%	64.37%	0.00	0.00		其他
有机化工设备改造项目	20,106.46	25,525,181.38	162,448,113.66	0.00	6,610,130.37	181,363,164.67	93.49%	93.49%	0.00	0.00		其他
节能余热发电项目	24,697.28	41,033,543.12	119,135,206.84	76,116,586.85	444,898.51	83,607,264.60	64.85%	64.85%	0.00	0.00		其他
大气治理项目	9,400.00	75,265,338.38	4,182,884.71	0.00	0.00	79,448,223.09	84.52%	84.52%	0.00	0.00		其他

脱硝项目三	11,873.12	6,213,592.84	47,595,411.95	6,461,663.62	0.00	47,347,341.17	45.32%	45.32%	0.00	0.00		其他
深水污水、污泥处理站项目	2,351.60	203,783.60	11,705,526.95	0.00	1,690,034.74	10,219,275.81	50.64%	50.64%	0.00	0.00		其他
脱硫项目三	6,691.31	146,284.24	14,111,401.50	10,010,620.22	0.00	4,247,065.52	21.31%	21.31%	0.00	0.00		其他
供热项目	5,115.34	0.00	36,897,788.25	33,209,087.48	0.00	3,688,700.77	72.13%	72.13%	0.00	0.00		其他
降阻提效改造一	4,805.82	14,834,200.81	10,064,041.47	24,898,242.28	0.00	0.00	51.81%	100.00%	0.00	0.00		其他
焙烧炉烟气脱硝塔	2,099.00	0.00	13,317,401.38	13,317,401.38	0.00	0.00	63.45%	100.00%	0.00	0.00		其他
深圳清新BOT项目	2,884.96	0.00	28,849,557.52	28,849,557.52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其他
合计	320,889.15	346,943,546.02	1,249,463,339.74	231,709,144.31	9,441,507.12	1,355,256,234.33			383.42	383.4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9,418.61		9,418.61
合计				9,418.61		9,418.61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0,335,383.61	62,750,463.76	143,085,847.37
2.本期增加金额	90,800,497.09	8,666,536.36	99,467,033.45
(1) 租入	82,154,245.57	8,666,536.36	90,820,781.93
(2) 企业合并增加	8,646,251.52	0.00	8,646,251.52
3.本期减少金额	9,376,819.76	0.00	9,376,819.76
4.期末余额	161,759,060.94	71,417,000.12	233,176,061.0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803,081.89	3,727,750.32	19,530,832.21
2.本期增加金额	30,459,631.42	4,909,550.73	35,369,182.15
(1) 计提	30,459,631.42	4,909,550.73	35,369,182.15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244,448.41	0.00	2,244,448.41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4,018,264.90	8,637,301.05	52,655,565.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7,740,796.04	62,779,699.07	180,520,495.11
2.期初账面价值	64,532,301.72	59,022,713.44	123,555,015.16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1,938,947.19	499,979,827.54	55,462,069.39	14,800,116.72	4,710,639,763.45	5,402,820,724.29
2.本期增加金额	78,428,769.37	33,154,379.81	216,727.15	9,088,150.97	175,494,930.46	296,382,957.76
(1) 购置	59,178,189.37	48,543.70	12,389.37	8,663,105.58	172,254,461.85	240,156,689.87
(2) 内部研发	0.00	8,473,924.72	0.00	0.00	0.00	8,473,924.72
(3) 企业合并增加	19,250,580.00	24,631,911.39	204,337.78	425,045.39	3,240,468.61	47,752,343.17
3.本期减少金额	1,524,400.00	6,974,485.99	0.00	16,200.00	53,150,873.52	61,665,959.51
(1) 处置	0.00	11,885.00	0.00	16,200.00	4,696,232.17	4,724,317.17
(2)其他减少	1,524,400.00	6,962,600.99	0.00	0.00	48,454,641.35	56,941,642.34
4.期末余额	198,843,316.56	526,159,721.36	55,678,796.54	23,872,067.69	4,832,983,820.39	5,637,537,722.5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278,351.95	185,715,046.88	20,491,750.61	5,242,343.68	507,781,653.85	733,509,146.97
2.本期增加金额	3,345,449.18	51,601,300.40	6,710,867.21	1,918,227.62	232,345,389.81	295,921,234.22
(1) 计提	3,345,449.18	51,601,300.40	6,710,867.21	1,918,227.62	232,345,389.81	295,921,234.22
(2)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其他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207,487.56	4,195,737.40	0.00	16,200.00	118,028.38	4,537,453.34
(1) 处置	0.00	11,885.00	0.00	16,200.00	118,028.38	146,113.38
(2)其他减少	207,487.56	4,183,852.40	0.00	0.00	0.00	4,391,339.96
4.期末余额	17,416,313.57	233,120,609.88	27,202,617.82	7,144,371.30	740,009,015.28	1,024,892,927.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787,904.05	0.00	0.00	0.00	787,904.05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9,146,859.73	9,146,859.73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4.期末余额	0.00	787,904.05	0.00	0.00	9,146,859.73	9,934,763.7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1,427,002.99	292,251,207.43	28,476,178.72	16,727,696.39	4,083,827,945.38	4,602,710,030.91
2.期初账面价值	107,660,595.24	313,476,876.61	34,970,318.78	9,557,773.04	4,202,858,109.60	4,668,523,673.2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6.9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其他说明：

无形资产原值其他减少为特许经营权决算审核减少。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低温催化脱硫脱硝一体化	5,675,306.12	4,139,062.84			0.00	0.00	260,000.00	9,554,368.96
工业废水综合处理	2,794,565.90	6,568,540.09			0.00	0.00	0.00	9,363,105.99
活性焦集成净化技术在危废焚烧污染控制中的工业示范研究	0.00	5,739,030.09			0.00	0.00	0.00	5,739,030.09
固（危）废资源化利用	3,729,699.27	1,855,914.58			0.00	0.00	0.00	5,585,613.85
大唐云冈热电二期有色烟羽成分解析及控制项目	0.00	4,213,376.97			0.00	0.00	0.00	4,213,376.97
武乡西山	0.00	2,341,693.5			0.00	0.00	0.00	2,341,693.5

发电厂 1 号机组脱硝精准喷氨技术研究及应用		8						8
2019-管除深度开发及试验平台搭建(2019-2020)	0.00	2,159,032.44			0.00	0.00	0.00	2,159,032.44
燕山石化乙烯裂解炉 SNCR+SCR 脱硝系统	0.00	1,194,897.15			0.00	0.00	0.00	1,194,897.15
SCR 脱硝技术在油气混烧锅炉项目上工业化应用	0.00	1,145,039.91			0.00	0.00	0.00	1,145,039.91
电化学储能技术	0.00	8,473,924.72			8,473,924.72	0.00	0.00	0.00
其他	0.00	3,806,996.82			0.00	0.00	828,113.10	2,978,883.72
合计	12,199,571.29	41,637,509.19			8,473,924.72	0.00	1,088,113.10	44,275,042.66

其他说明：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187,130,673.87	0.00				187,130,673.87
北京博惠通科技有限公司	94,757,351.42	0.00				94,757,351.42
新疆金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6,373,380.50	0.00				46,373,380.50
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0.00	248,866,043.41				248,866,043.41
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0.00	101,871,407.67				101,871,407.67
合计	328,261,405.79	350,737,451.08				678,998,856.8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无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它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它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可收回金额。经测试，本年不存在减值。

资产组名称	评估机构及评估报告编号	评估价值类型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
深水水务资产组	中水致远评报字[2023]第 010066 号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9,334.86 万元	102,943.34 万元
博惠通资产组	中水致远评报字[2023]第 010065 号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12,336.39 万元	12,499.65 万元
金派环保资产组	中水致远评报字[2023]第 030016 号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8,866.34 万元	52,542.71 万元
宣城富旺资产组	银信评报字(2023)第 E00043 号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9,587.22 万元	82,609.00 万元
四川天晟源资产组	中水致远评报字[2023]第 010063 号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2,630.09 万元	22,710.38 万元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资产组名称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商誉减值金额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预测期利润率	稳定期间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折现率(%)
深水水务资产组	0.00	0.00	0.00%-31.73%	0.27%-21.75%	2027 年以后	0.00	6.33-12.65
博惠通资产组	0.00	0.00	3.16%-5.90%	12.74%-13.18%	2027 年以后	0.00	9.99
金派环保资产组	0.00	0.00	-30.43%-10.12%	5.86%-39.45%	2027 年以后、2042 年以后	0.00	9.88-11.60
宣城富旺资产组	0.00	0.00	3.00%	8.16%-8.18%	2027 年以后	0.00	13.84
天晟源资产组	0.00	0.00	13.15%-14.19%	3.89%-3.93%	2027 年以后	0.00	11.02

注 1：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相关商誉系本公司 2021 年收购形成。本公司对深水水务、深水环境科技、兆业工程、工程造价、深水坂雪岗、佳耀生态、中水君信的测试基于管理层批准的 5 年期预测，之后的现金流量按照第 5 年的现金流量水平进行预测，采用 6.33%-12.65%的税前折现率。本公司对松岗水务、德馨水务的预测，根据其 BOT 运营期限，采用有限期预测方法，松岗水务的预测期为 2022 年-2043 年，采用 7.46%的税前折现率；德馨水务预测期为 2022 年-2045 年，采用 7.89%的税前折现率。

本公司收购深水水务股权时，深水水务原股东深圳市深水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水投资”）承诺：深水水务在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三年期间，其净利润总和不低于 24,000.00 万元。在业绩承诺期间内任一会计年度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截至该年度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的，深水投资应按照协议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深水水务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其 2021-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累计为 17,677.42 万元，已实现累计业绩承诺 15,600.00 万元。

注 2：北京博惠通科技有限公司相关商誉系本公司 2017 年收购形成。本公司对于博惠通相关商誉测试基于管理层批准的 5 年期预测，之后的现金流量按照第 5 年的现金流量水平进行预测，并采用 9.99% 的税前折现率。

注 3：新疆金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相关商誉系本集团 2021 年收购形成。本集团对于金派环保、金派固体的测试基于管理层批准的 5 年期预测，之后的现金流量按照第 5 年的现金流量水平进行预测（金派环保 2027 年后为稳定预测期；子公司金派固体的处置中心业务于 2023 年开始运营，2023 年至 2042 年为波动预测期，2042 年及以后为稳定预测期），并采用 9.88%-11.60% 的税前折现率。

本集团收购金派环保股权时，金派环保原股东承诺：金派环保 2021 年 9-12 月、2022 年度、2023 年度为业绩考核期，业绩考核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累计(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不低于人民币 18,000.00 万元。

金派环保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其 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6,799.89 万元，其 2021 年 9-12 月及 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累计为 11,123.43 万元，已实现累计业绩承诺 11,000.00 万元。

注 4：宣城富旺相关商誉系本集团本年收购形成。本集团对于宣城富旺的测试基于管理层批准的 5 年期预测，之后的现金流量按照第 5 年的现金流量水平进行预测，并采用 13.84% 的税前折现率。

本集团收购宣城富旺股权时，宣城富旺原股东承诺：宣城富旺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为业绩考核期，业绩考核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累计(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10,000.00 万元、10,000.00 万元。

宣城富旺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其 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11,628.35 万元，已实现本年度业绩承诺 10,000.00 万元。

注 5：四川天晟源相关商誉系本公司本年收购形成。本公司对于四川天晟源的测试基于管理层批准的 5 年期预测，之后的现金流量按照第 5 年的现金流量水平进行预测，并采用 11.02% 的税前折现率。

本公司收购四川天晟源股权时，四川天晟源原股东承诺：四川天晟源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不低于 2,700.00 万元；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不低于 2,800.00 万元；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不低于 2,900.00 万元。

四川天晟源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其 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2,892.41 万元，已实现本年度业绩承诺 2,800.00 万元。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9,670,814.51	11,429,096.93	13,758,015.81		27,341,895.63
融资手续费	16,872,627.88	5,544,877.77	12,195,771.72		10,221,733.93
厂房技改款	7,904,360.19	1,918,678.10	1,962,867.41		7,860,170.88
催化剂	8,754,298.29	2,498,070.01	5,694,933.63		5,557,434.67
临建板房款	4,265,763.09		4,265,763.09		
其他	6,405,909.69	2,829,826.06	4,360,361.77		4,875,373.98
合计	73,873,773.65	24,220,548.87	42,237,713.43		55,856,609.09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12,419,527.37	99,716,764.71	400,241,698.52	63,990,855.5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4,719,373.07	18,707,905.96	105,683,557.73	15,852,533.69
可抵扣亏损	184,646,210.44	34,068,614.99	168,489,585.93	35,815,627.67
未完工项目根据税务口径按完工百分比已纳税所得	257,939,288.28	40,480,566.11	263,555,687.06	41,266,769.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344,246.00	6,051,636.90	40,344,246.00	6,051,636.90
未满足新收入准则下收入确认条件的已纳税所得	25,433,868.25	3,815,080.24	27,452,799.98	4,117,920.00
递延收益	4,958,333.33	1,239,583.33	0.00	0.00
其他	3,088,704.83	479,084.08	1,686,009.62	421,502.41
合计	1,253,549,551.57	204,559,236.32	1,007,453,584.84	167,516,846.0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3,860,727.61	45,276,515.09	137,679,178.75	29,278,807.92
资产折旧差异	49,719,984.22	9,720,286.5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51,902.79	412,975.70		
合计	245,232,614.62	55,409,777.33	137,679,178.75	29,278,807.9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559,236.32		167,516,846.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409,777.33		29,278,807.9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037,674.33	217,169,056.51
可抵扣亏损	113,846,115.87	93,067,939.24
资产减值准备	14,580,781.43	14,374,328.24
合计	176,464,571.63	324,611,323.9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0.00	21,289,788.31	
2023	16,979,149.33	16,709,650.00	
2024	2,859,567.84	2,860,196.56	
2025	24,148,867.54	25,380,931.61	
2026	15,670,982.58	18,144,315.37	
2027	54,187,548.58	8,683,057.39	
合计	113,846,115.87	93,067,939.24	

其他说明：

无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一年以上）	36,746,510.22		36,746,510.22	40,237,705.86		40,237,705.86
预付工程及房屋购置款	324,865,400.41		324,865,400.41	115,885,266.65		115,885,266.65
其他	26,441,028.93		26,441,028.93	29,195,633.74		29,195,633.74
合计	388,052,939.56		388,052,939.56	185,318,606.25		185,318,606.25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0.00	95,6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0.00
保证借款	275,685,805.53	150,000,000.00
信用借款	2,181,713,278.91	1,708,175,161.68
应付短期借款利息	3,887,391.11	6,458,653.42
合计	2,491,286,475.55	1,960,233,815.1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年末保证借款包含博元科技向中信银行赤峰分行借款 7,000 万元、节能技术公司向中国银行借款 800 万元、雅安清新向农业银行成都温江支行借款 14,544.46 万元及达州清新向工商银行达州通川支行借款 1,073.58 万元，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宣城富旺向宣城皖南农村商业银行借款 2,800 万、向邮储银行宣城市宣州支行借款 950 万，宣城市振宣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中水君信向兴业银行成都分行借款 400 万，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刘小娟及张洪军为其提供担保。

注 2：年末抵押借款系新疆金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工业用房及土地抵押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犁铧街（兵团）支行借款 3,000 万元。

注 3：人民币短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2.90%-5.05%，欧元短期借款利率为 1.00%-1.20%。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094.14	
其中：		
其中：		
合计	19,094.14	0.00

其他说明：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6,783,863.97	325,311,145.80
合计	96,783,863.97	325,311,145.8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29,448,561.50	1,617,433,315.78
1 年以上	631,308,444.42	655,195,821.07
合计	2,160,757,005.92	2,272,629,136.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其他说明：

本集团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均为建造合同采购及在建工程采购形成的应付工程款，工程施工周期及竣工决算周期均超过 1 年，业务尚未完成，故暂未结算。

37、预收款项

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730,704,726.47	706,612,443.40
货款	205,949,621.75	181,439,062.30
供暖费	59,311,832.99	58,698,177.23
危废处置费	17,959,768.21	14,459,818.66
石膏款	171,997.17	154,434.90
合计	1,014,097,946.59	961,363,936.49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工程设备款	24,092,283.07	未完工项目增加
货款	24,510,559.45	预收货款增加
合计	48,602,842.52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7,303,497.59	1,056,395,899.14	1,005,945,801.84	207,753,594.8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02,342.20	82,625,050.93	82,216,888.48	4,310,504.65
三、辞退福利		1,068,774.24	1,068,774.24	
合计	161,205,839.79	1,140,089,724.31	1,089,231,464.56	212,064,099.5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871,004.82	914,370,569.38	866,147,461.88	195,094,112.32
2、职工福利费	26,034.47	22,155,122.21	21,844,217.83	336,938.85
3、社会保险费	1,630,908.06	41,873,117.37	42,045,742.24	1,458,283.1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6,868.71	38,767,283.85	38,859,440.63	1,314,711.93
工伤保险费	203,433.11	2,334,464.54	2,416,147.48	121,750.17
生育保险费	20,606.24	771,368.98	770,154.13	21,821.09
4、住房公积金	259,950.19	52,747,157.70	52,651,752.17	355,355.7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22,600.43	14,664,484.40	12,830,747.90	10,256,336.93

其他	92,999.62	10,585,448.08	10,425,879.82	252,567.88
合计	157,303,497.59	1,056,395,899.14	1,005,945,801.84	207,753,594.8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99,060.96	79,662,417.25	79,267,123.12	2,294,355.09
2、失业保险费	74,886.59	2,581,954.99	2,569,086.67	87,754.91
3、企业年金缴费	1,928,394.65	380,678.69	380,678.69	1,928,394.65
合计	3,902,342.20	82,625,050.93	82,216,888.48	4,310,504.65

其他说明：

无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6,794,811.09	309,710,405.48
企业所得税	65,031,467.42	45,546,206.23
个人所得税	8,101,394.61	2,525,342.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91,688.28	3,463,655.91
土地增值税	5,681,899.55	0.00
消费税	4,093,499.35	0.00
资源税	3,497,814.30	2,701,060.8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2,826,532.72	2,613,836.55
土地使用税	755,497.33	1,083,028.52
其他	1,959,724.83	1,911,349.46
合计	253,034,329.48	369,554,885.07

其他说明：

本年缴纳消费税系博元科技焦油加氢生产线产成品所致。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95,025,559.28	66,876,867.19
其他应付款	443,523,701.44	443,336,075.70
合计	538,549,260.72	510,212,942.8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5,025,559.28	66,876,867.19
合计	95,025,559.28	66,876,867.1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本年末超过 1 年未支付的股利为 3,852.65 万元，主要原因系对方未催收。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151,678,419.88	10,016,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01,536,350.00	0.00
单位往来款及借款	88,594,009.09	343,335,333.42
保证金	49,340,506.60	65,774,002.56
代扣款项	32,583,974.65	11,067,592.81
所得税滞纳金	14,175,767.06	0.00
备用金及待付报销	4,828,518.56	7,955,124.24
其他	786,155.60	5,188,022.67
合计	443,523,701.44	443,336,075.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9,474,877.90	1,032,122,201.8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99,690,125.33	7,941,176.4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0,051,121.45	2,98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8,830,034.93	24,051,458.4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6,379,947.33	17,093,847.6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24,422,136.98	25,986,444.7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利息	3,924,043.92	8,780,503.04
合计	1,852,772,287.84	1,118,955,632.1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07,421,118.82	86,006,537.02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7,000,000.00	18,234,900.00
合计	114,421,118.82	104,241,437.0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140,432,850.77	3,880,926,427.67
抵押借款	243,916,639.04	
保证借款	320,845,000.00	177,302,500.00
信用借款	582,475,000.00	517,002,651.84
合计	6,287,669,489.81	4,575,231,579.5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年末抵押借款包括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借款。

注 2：年末保证借款系本公司向进出口银行四川分行借款 3 亿元，四川发展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雅安排水向雅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名山支行借款 2084.5 万元，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提供担保。

注 3：质押/抵押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 4：长期借款利率期间为 3.30%-6.2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 清新 G1”绿色债	0.00	798,119,232.89
绵竹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债	0.00	186,018,027.93
合计		984,137,260.8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20 清新 G1”绿色债	800,000,000.00	2020-3-13	3+2 年	800,000,000.00	798,119,232.89	0.00	30,320,000.00	1,570,892.44	0.00	799,690,125.33	0.00
绵竹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债	210,000,000.00	2019-9-27	18 年	210,000,000.00	186,018,027.93	0.00	10,826,080.26	0.00	186,018,027.93	0.00	0.00
合计				1,010,000,000.00	984,137,260.82	0.00	41,146,080.26	1,570,892.44	186,018,027.93	799,690,125.33	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36,872,201.26	157,007,439.67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45,838,694.99	-31,827,156.4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8,830,034.93	-24,051,458.40
合计	152,203,471.34	101,128,824.87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5,520,112.77	533,598,823.53
专项应付款	60,155,243.00	66,339,520.81
合计	165,675,355.77	599,938,344.34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94,000,112.77	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11,520,000.00	533,598,823.53
合计	105,520,112.77	533,598,823.53

其他说明：

无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27,053,651.00	7,104,100.00	1,121,100.00	33,036,651.00	用于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饮水安全管网延伸	20,180,000.00	0.00	3,000,000.00	17,180,000.00	用于饮水安全管网延伸

全域供水一体化	9,861,592.00	170,000.00	93,000.00	9,938,592.00	用于全域供水一体化
城乡供排水一体化整改修复	4,867,836.00	0.00	4,867,836.00	0.00	用于城乡供排水一体化整改修复
环保水务 PPP 项目	4,376,441.81	0.00	4,376,441.81	0.00	用于环保水务 PPP 项目
合计	66,339,520.81	7,274,100.00	13,458,377.81	60,155,243.00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30,721.92	0.00	—
预计更新改造费	88,362,916.66	77,608,482.93	注
弃置费	18,099,399.98		
合计	106,693,038.56	77,608,482.9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预计更新改造费系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对于为使有关基础设施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本集团根据预计的未来重置资产的成本，并结合重置时间以及货币的时间价值估计出折现率，对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折现至其净值。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22,241,424.77	36,669,778.40	23,306,979.13	535,604,224.04	—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融资租赁	17,170,824.03	0.00	3,420,719.88	13,750,104.15	售后回租
合计	539,412,248.80	36,669,778.40	26,727,699.01	549,354,328.1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供热管网建设配套费	354,513,596.61	5,265,500.59	0.00	16,127,002.19	0.00	0.00	343,652,095.01	与资产相关
政府拨付污水处理厂建设资金	99,873,930.60	8,947,836.00	0.00	4,934,103.52	0.00	0.00	103,887,663.08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	47,159,897.	0.00	0.00	1,913,351.2	0.00	0.00	45,246,546.	与资产相

厂提标升级改造工 程	56			8			28	关
生态环境 保护专项 资金	20,690,000. 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0,000. 00	与资产相 关
污染治理 和节能减 碳专项	0.00	12,000,000. 00	0.00	0.00	0.00	0.00	12,000,000. 00	与资产相 关
宣州区生 态环境焙 烧炉烟气 深度治理 减排项目	0.00	5,000,000.0 0	0.00	41,666.67	0.00	0.00	4,958,333.3 3	与资产相 关
河道水质 智能提升 与水生态 安全保障 技术研发 与应用项 目	0.00	1,080,000.0 0	0.00	0.00	0.00	0.00	1,080,000.0 0	与资产相 关
环保水务 PPP 项目	0.00	4,376,441.8 1	0.00	290,855.47	0.00	0.00	4,085,586.3 4	与资产相 关
其他	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	与资产相 关
合计	522,241,42 4.77	36,669,778. 40	0.00	23,306,979. 13	0.00	0.00	535,604,22 4.04	

其他说明：

注：供热管网建设配套费主要系莒南清新按照与莒南县人民政府签订的《开发山东临沂市莒南县县城供热服务的协议书》约定，收到的莒南县人民政府向开发商收取并按有关政策拨付给莒南清新的供热管网建设配套费。其他政府补助系国润水务收到的政府拨付污水处理厂建设资金、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改造工程款、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环保水务 PPP 项目以及清新环保收到的政府拨付的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资金、宣州区生态环境焙烧炉烟气深度治理减排项目补助等。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03,721,079.00	30,765,000.00				30,765,000.00	1,434,486,079.00

其他说明：

注 1：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向 180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788.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授予价格为 3.35 元/股。截至 2022 年 8 月 2 日，

已收到 180 名激励对象认缴股款人民币 93,414,75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27,88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65,529,750.00 元。上述事项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8 月 4 日出具了报告文号为 XYZH/2022BJAA100709 的《验资报告》。

注 2：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 17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 29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授予价格为 2.82 元/股。截至 2022 年 11 月 3 日，已收到激励对象认缴股款人民币 8,121,6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2,88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5,241,600.00 元。上述事项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出具了报告文号为 XYZH/2022BJAA10B0005 的《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65,495,977.24	70,771,350.00		1,436,267,327.24
其他资本公积	31,640,295.88	15,124,373.20		46,764,669.08
合计	1,397,136,273.12	85,895,723.20		1,483,031,996.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系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形成股本溢价 70,771,350.00 元。

注 2：本年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向合营企业增资形成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由此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45,107.28 元；本年少数股东股权变动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150,000.00 元；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等待期内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13,829,265.92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01,536,350.00		101,536,350.00
合计	0.00	101,536,350.00		101,536,35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库存股增加主要系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导致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 101,536,350.0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292,609.10							- 34,292,609.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292,609.10							- 34,292,609.1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65,020.36	-				-3,886,694.08		-6,751,714.4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65,020.36	3,886,694.08				-3,886,694.08		-6,751,714.4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7,157,629.46	3,886,694.08				-3,886,694.08		- 41,044,323.5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349,158.69	219,033.81	4,130,124.88
合计	0.00	4,349,158.69	219,033.81	4,130,124.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6,124,435.43	16,217,098.26		402,341,533.69
合计	386,124,435.43	16,217,098.26		402,341,533.6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39,347,483.11	2,583,085,953.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2,303,613.1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39,347,483.11	2,530,782,340.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6,429,946.83	568,217,585.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217,098.26	19,280,334.7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0,372,107.90	140,372,107.9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29,188,223.78	2,939,347,483.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42,848,662.47	5,921,248,949.71	6,293,965,754.28	4,835,675,107.16
其他业务	389,445,449.76	267,970,849.63	585,785,132.03	489,263,301.26
合计	8,032,294,112.23	6,189,219,799.34	6,879,750,886.31	5,324,938,408.4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大气治理	水治理	危废品处理	能源化工	余热发电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2,590,618,605.85	2,323,686,511.63	1,557,287,524.31	820,173,138.73	351,082,841.95	389,445,449.76	8,032,294,112.23
其中：									
境内			2,286,155,149.75	2,323,686,511.63	1,557,287,524.31	820,173,138.73	351,082,841.95	389,445,449.76	7,727,830,656.13
境外			304,463,456.10	0.00	0.00	0.00	0.00	0.00	304,463,456.10
市场或客									

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收入确认时点		2,590,618,605.85	2,323,686,551.63	1,557,287,524.31	820,173,138.73	351,082,841.95	389,445,449.76	8,032,294,112.23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2,550,287,757.17	1,654,147,272.13	1,557,287,524.31	820,173,138.73	351,082,841.95	273,392,429.85	7,206,370,964.14	
在某一时段确认		40,330,848.68	669,539,279.50	0.00	0.00	0.00	116,053,019.91	825,923,148.09	
合计		2,590,618,605.85	2,323,686,551.63	1,557,287,524.31	820,173,138.73	351,082,841.95	389,445,449.76	8,032,294,112.2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786,798,729.73 元, 其中, 3,188,218,887.26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782,376,333.03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4,592,093,025.89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及以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本年危废品处理业务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 主要原因系本年收购宣城富旺增加所致。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049,465.82	15,473,230.51
教育费附加	14,094,897.26	12,946,663.79
资源税	12,218,261.73	10,566,401.92

房产税	8,018,220.19	6,252,974.70
土地使用税	7,058,562.84	5,441,676.53
印花税	5,024,323.25	5,854,513.79
其他	4,854,023.94	3,717,400.86
合计	68,317,755.03	60,252,862.1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636,887.80	39,109,747.91
中介服务费	11,196,677.50	6,031,779.77
招待费	4,155,046.22	5,828,890.27
差旅费	3,484,549.49	4,655,669.96
广告宣传费	1,642,365.46	3,329,217.83
其他	7,083,051.66	4,580,862.25
合计	74,198,578.13	63,536,167.9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0,181,667.44	201,666,617.24
折旧及摊销	34,924,297.40	26,500,807.89
中介机构费用	28,918,952.74	35,314,176.0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7,061,068.93	12,167,272.30
股权激励成本	14,093,956.88	0.00
租赁费	13,483,874.65	7,889,635.76
招待费	12,641,355.47	10,824,430.52
汽车费用	12,263,048.73	7,560,151.40
办公费	10,828,395.47	7,497,010.64
差旅费	8,415,892.86	9,340,308.98
综合服务费	5,243,842.73	1,912,842.83
会议费	3,629,258.64	2,316,190.28
其他	42,802,820.33	25,365,787.52
合计	504,488,432.27	348,355,231.38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本年较上年大幅增加主要为：1、上年度并购深水、本年并购宣城富旺所致；2、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0,253,238.31	57,985,876.16
折旧及摊销	48,090,704.74	49,222,328.09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	43,612,390.16	50,741,476.26
技术服务费	1,103,795.91	4,824,288.13
差旅费	1,558,483.23	2,081,640.42
试验费	930,594.00	554,254.80
股权激励成本	871,406.25	0.00
其他	3,227,706.64	3,495,430.72
合计	179,648,319.24	168,905,294.5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66,732,166.79	364,938,748.00
减：利息收入	19,442,206.58	15,836,144.78
加：汇兑损失	15,732,900.76	-21,639,772.66
加：其他支出	17,443,187.19	23,501,663.65
合计	480,466,048.16	350,964,494.2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107,190,729.65	88,077,747.64
园区财政返还	35,706,800.00	0.00
供热管网建设配套费	16,127,002.19	15,710,400.26
增值税加计扣除	9,141,112.26	488,163.56
专项扶持资金	7,851,743.00	0.00
城市建设配套设施费	7,138,310.27	6,115,811.71
支持企业兼并重组专项补贴	5,000,000.00	0.00
稳岗补贴	2,083,459.21	277,866.93
个税返还	1,015,342.07	1,017,113.36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观澜河口调蓄池提标改造工程污泥高干脱水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0.00	1,732,257.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生物处报技术专攻高氨氮自养强化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0.00	1,500,000.00
资中县城区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 PPP 项目政府补助收益	0.00	1,117,597.24
其他	7,137,709.90	1,591,697.94
合计	198,392,208.55	117,628,655.64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844,217.26	36,609,207.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4,762.57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591,140.95	2,052,05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9,308.00	
PPP 项目利息	32,071,360.31	45,463,647.92
关联方借款利息收入	218,055.55	2,409,530.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02,883.70
点价模式下已点价部分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47,338.61	0.00
合计	88,981,980.89	87,037,319.56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2,350.90
套期保值业务	-411,600.00	
点价模式下未点价部分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99,952.51	
合计	788,352.51	862,350.9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25,837,197.72	-52,017,604.41
合计	-125,837,197.72	-52,017,604.4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3,979,042.02	-3,308,263.72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9,146,859.73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444,910.05	-3,775,511.45
合计	-58,570,811.80	-7,083,775.1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96,485.51	14,087,396.95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3,187.32	1,533,715.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5,968.20	1,533,715.19
使用权资产	7,219.12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19,672.83	12,553,681.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9,672.83	12,553,681.76
合计	-96,485.51	14,087,396.95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07,230.74	1,086,153.45	207,230.74
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9,432,926.65	0.00	9,432,926.65
债权核销回款	1,461,455.40	0.00	1,461,455.40

债务重组利得	814,115.64	0.00	814,115.64
无法支付的款项	443,687.22	8,517.48	443,687.22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53,868.68	51,515.67	353,868.68
其他	797,883.83	1,671,992.80	797,883.83
合计	13,511,168.16	2,818,179.40	13,511,168.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贴煤炭销售收入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71,266.29		与收益相关
培训区管企业线上培训补贴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16,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贴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53,85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2019年度创新创业政策奖励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5,964.45	41,303.45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无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金、违约金	9,843,843.39	1,260,233.96	9,843,843.39
诉讼赔款	5,872,012.42	7,446,590.79	5,872,012.42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4,878,518.28	3,988,416.00	4,878,518.28
其他	593,474.63	587,532.47	593,474.63
合计	21,187,848.72	13,282,773.22	21,187,848.7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92,153,639.20	65,102,063.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968,840.72	20,528,429.16
合计	81,184,798.48	85,630,492.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31,936,546.4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4,790,481.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117,503.7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132,015.6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208,829.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10,197.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455,591.84
减、免税的影响	-47,275,929.09
其他	-21,133,497.59
所得税费用	81,184,798.48

其他说明：

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第十节、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代收代付	493,503,625.88	55,174,518.33
收到退回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108,674,747.24	113,205,284.56
政府补助	103,290,482.32	123,096,042.70
个人备用金	64,953,151.86	41,432,067.59
利息收入	12,452,782.54	15,516,357.20
收到专项应付款	0.00	79,729,664.00
收到象山港隆商贸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0.00	32,778,200.00
增值税留抵退税	0.00	5,464,638.87
其他	6,834,833.40	4,157,604.54
合计	789,709,623.24	470,554,377.7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付款项	422,597,140.74	55,509,517.76
支付的管理费用	170,042,345.52	129,827,802.60
支付的保证金	86,736,609.14	122,973,062.65
支付的员工备用金	39,414,852.38	46,881,660.44
支付的研发费用	19,683,812.50	15,307,184.88
支付的销售费用	16,448,463.84	16,677,413.13
支付的手续费	3,181,514.24	3,709,921.25
其他	3,900,700.92	4,156,099.86
合计	762,005,439.28	395,042,662.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收购公司与原股东之间的资金归集与往来	15,708,822.32	355,330,903.5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到的现金净额	13,758,554.90	1,732,938.09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往来款	0.00	9,474,262.49
合计	29,467,377.22	366,538,104.1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收购公司与原股东之间的资金归集	75,730,453.18	395,587,462.66
投资手续费	0.00	1,095,227.70
合计	75,730,453.18	396,682,690.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生态环保借款	259,000,000.00	0.00
支付融资租赁款	67,411,348.03	140,632,077.71
支付租金	31,618,199.55	26,567,050.12
子公司减资分配给小股东款项	27,318,205.52	0.00
绿色债担保费	4,000,000.00	3,773,584.92
支付融资手续费	3,131,614.44	12,514,286.24
支付国润股权转让款	0.00	2,250,759,000.00
新股发行登记费	0.00	322,448.98
合计	392,479,367.54	2,434,568,447.9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0,751,747.94	627,217,685.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4,408,009.52	59,101,379.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3,482,377.91	442,344,648.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369,182.15	19,530,832.21
无形资产摊销	295,921,234.22	290,628,742.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237,713.43	36,240,067.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485.51	-14,087,396.9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24,649.60	3,936,900.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8,352.51	-862,350.9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9,672,962.15	362,869,881.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981,980.89	-87,037,319.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33,019.91	21,898,589.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855,275.76	-1,370,160.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5,235,056.39	-59,138,305.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8,296,172.51	-1,898,910,057.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4,522,102.86	487,332,433.93
其他	14,965,36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827,690.25	289,695,570.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39,533,701.82	1,377,763,786.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77,763,786.44	346,011,934.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769,915.38	1,031,751,852.20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76,810,946.20
其中：	
其中：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35,000,000.00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41,810,946.2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5,795,771.91
其中：	
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9,051,973.49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6,743,798.42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360,000.00
其中：	
绵阳市新永供水有限公司	8,36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59,375,174.29

其他说明：

本年收购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合计 13,758,554.90 元在现金流量表“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列示。详见本附注七、78.(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39,533,701.82	1,377,763,786.44
其中：库存现金	338,544.61	545,353.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37,868,882.65	1,377,168,741.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26,274.56	49,690.7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9,533,701.82	1,377,763,786.44

其他说明：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0,408,032.45	履约保证金、承兑保证金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2,159,001,857.83	承兑质押
无形资产	3,139,527,159.60	借款抵押、质押、融资租赁、轮候查封、诉讼
应收账款	1,039,067,744.43	借款质押、绿色债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3,754,154,073.27	借款抵押、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35,061,334.53	借款质押、绿色债质押
合计	10,277,220,202.11	

其他说明：

注 1：本公司将大同分公司、丰润分公司、神木分公司、托克托分公司、武乡分公司、徐州分公司、永城分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脱硫脱硝设施特许经营收费权，分别抵押和出质为本

公司取得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注 2：本公司下属节能技术，将重庆渝琥、平阴分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应收账款收益权、电费和蒸汽费收费权分别抵押和出质，分别为节能技术向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注 3：本公司下属国润水务，将荆溪排水、绵竹弘润、江安排水、江安供水、南充排水、自贡污水、内江污水、遂宁排水、资中排水、仪陇排水、富顺排水、雅安排水、雅安供水、贵阳排水、什邡排水、什邡供水、兴文供水、冕宁排水、南部排水、个旧供水、荆溪排水、米易排水、荣经供水的特许经营权，绵竹排水特许经营权协议项下全部收益权，绵竹弘润 100% 股权、什邡弘润 100% 股权分别抵押和出质为国润水务取得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内江市市中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个旧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借款提供担保。

注 4：本公司之子公司博元科技将资源综合利用设备出质，为其取得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注 5：本公司之子公司博元科技向赤峰亿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辰公司”）购买赤峰未来城 100 套房屋，未来城房屋于 2021 年转固。博元科技已支付购买款 1,320 万元。法院因亿辰公司与第三方诉讼纠纷将相应房屋轮候查封，本集团已提起诉讼，克什克旗循环经济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作为第三方担保人，本集团预计相应合同能够继续执行。

注 6：本公司将运营业务图木舒克项目、运营业务海勃湾项目、运营业务呼热项目等 29 个项目对电厂或业主的应收账款 3.32 亿元，以及持有的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17,650 万股、盐城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万股、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33,000 万股股权出质，为取得绿色债而接受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提供质押担保。

注 7：2021 年 7 月 9 日，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朔电厂”）与本公司就运营业务产生纠纷，导致相应特许经营权资产的使用权受限，具体详见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注 8：2021 年 8 月 18 日，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乘发电”）与本公司子公司贵州清新未就资产回购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双方产生纠纷，导致相应特许经营权资产的使用权受限，具体详见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注 9：2021 年 10 月 18 日，江苏江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江建”）与本公司就建设工程的工程量未达成一致意见，双方产生纠纷，导致公司 1,800 万元的资金被冻结，具体详见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注 10：本公司将公司持有的天晟源 60% 股权、国润水务 70%、国润水务 30% 及深水水务 55% 股权分别出质给平安银行成都分行、四川银行、招商银行成都分行及中信银行北京分行为取得相应并购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注 11：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清新环保将其持有宣城富旺 57%的股权出质，为取得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借款提供担保。

注 12：本公司之孙公司金派环保将房屋及建筑物（工业用房）及土地使用权分别抵押、出质，为取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注 13：本公司之子公司深水水务将持有的投资性房资产（8套办公楼）以及污水处理收费权，分别抵押和出质，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注 14：本公司之孙公司松岗水务将深水水务持有的 49%股权以及特许经营收费权，分别抵押和出质，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注 15：本公司之孙公司宁夏茂焯房屋将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应收账款收益权，分别抵押和出质，为本公司取得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098,653.67	6.9646	21,580,883.35
欧元	196,408.76	7.4229	1,457,922.58
港币			
-其他币种-卢比	127,273,307.26	0.083339	10,606,807.83
-其他币种-波兰兹罗提	9.76	1.5878	15.5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5,199,945.44	6.9646	105,861,540.01
欧元			
港币			
-其他币种-卢比	1,007,441,055.74	0.083339	83,958,959.89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合同资产			
其中：卢比	408,142,689.33	0.083339	34,014,134.61
应付账款			
其中：卢比	420,491,657.24	0.083339	35,043,283.16
其他应付款			
其中：卢比	790,952,008.79	0.083339	65,917,015.79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4,000,000.00	6.9646	97,504,400.00
欧元	34,000,000.00	7.4229	252,378,600.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属境外经营实体包括全资子公司 SPC EUROPE Sp.zo.o.及本公司之分公司 Beijing SPC Environment Protection TechCo.Ltd(Project Office in India)，其注册及主要经营地分别为波兰共和国及印度，经营范围包括境内外发电厂设计、建设、投资、运营等，记账本位币分别为美元及卢比。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无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供热管网建设配套费	16,127,002.19		16,127,002.19
政府拨付污水处理厂建设资金	4,934,103.52		4,934,103.52
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改造工程	1,913,351.28		1,913,351.28
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0.00		0.00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	0.00		0.00
宣州区生态环境焙烧炉烟气深度治理减排项目	41,666.67		41,666.67
河道水质智能提升与水生态安全保障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	0.00		0.00
环保水务 PPP 项目	290,855.47		290,855.47
其他	7,173,674.35		7,173,674.35
园区财政返还	35,706,800.00		35,706,800.00
专项扶持资金	7,851,743.00		7,851,743.00
支持企业兼并重组专项补贴	5,000,000.00		5,000,000.00
稳岗补贴	1,829,219.86		1,829,219.86
政府补贴煤炭销售收入	171,266.29		171,266.2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3日	484,500,000.00	5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2年05月13日	控制权转移	1,352,989,215.61	92,713,876.08
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04日	76,967,652.19	22.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2年07月04日	控制权转移	161,051,195.93	26,151,687.10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30日	41,810,946.2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2年06月30日	控制权转移	14,767,906.40	4,900,701.39
中水君信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31日	21,640,000.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2年10月31日	控制权转移	25,441,914.46	7,179,357.52
四川景天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7日	943,8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2年09月27日	控制权转移	0.00	-10,105.28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中水君信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景天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	335,000,000.00	76,967,652.19	41,810,946.20	11,000,000.00	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149,500,000.00	0.00	0.00	0.00	943,80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0.00	154,927,242.08	0.00	0.00	0.00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84,500,000.00	231,894,894.27	41,810,946.20	11,000,000.00	943,8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35,633,956.59	130,023,486.60	44,762,605.65	13,397,185.19	943,8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48,866,043.41	101,871,407.67	-2,951,659.45	-2,397,185.19	0.0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中水君信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651,474,656.55	596,449,256.98	248,249,380.73	229,209,930.81	103,085,418.46	98,244,365.90	101,580,352.07	97,432,520.99
货币资金	19,051,973.49	19,051,973.49	94,090,571.38	94,090,571.38	6,743,798.42	6,743,798.42	11,960,518.44	11,960,518.44
应收款项	145,365,690.19	145,365,690.19	82,547,323.86	82,547,323.86	6,345,982.35	6,345,982.35	34,807,679.40	34,807,679.40
存货	175,464,376.61	174,025,231.82	0.00	0.00	1,025,109.48	1,025,109.48	0.00	0.00
固定资产	133,388,076.00	82,403,448.09	19,112,224.35	14,944,783.13	81,566,878.66	76,725,826.10	1,060,248.00	427,264.35
无形资产	19,250,580.00	18,880,953.13	24,776,237.78	229,512.81	3,234,000.00	3,234,000.00	491,525.39	457,424.69
负债：	238,081,750.25	224,275,817.02	31,543,569.74	28,687,652.25	15,315,603.46	14,105,340.32	63,955,384.02	63,329,187.85

借款	44,566,111.11	44,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4,004,731.18	4,000,000.00
应付款项	87,873,381.63	87,873,381.63	18,175,343.93	18,175,343.93	5,234,089.74	5,234,089.74	42,011,520.60	42,011,520.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15,515.77	6,275,693.65	2,855,917.49	0.00	1,210,263.14	0.00	0.00	0.00
净资产	413,392,906.30	372,173,439.96	216,705,810.99	200,522,278.56	87,769,815.00	84,139,025.58	37,624,968.05	34,103,333.14
减：少数股东权益	177,758,949.71	160,034,579.18	86,682,324.39	80,208,911.42	43,007,209.35	41,228,122.53	24,227,782.86	21,924,555.32
取得的净资产	235,633,956.59	212,138,860.78	130,023,486.60	120,313,367.14	44,762,605.65	42,910,903.05	13,397,185.19	12,178,777.8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与上年相比，本年新设绵阳弘润、个旧供水、个旧排水、深水坂雪岗、佳耀生态、南充清润合 6 家 3 级子公司；另外，本年注注销 3 家 3 级子公司清新诚创、草坝排水、景观设计。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赤峰	赤峰	生产	70.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新源天净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清新天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象山县	象山县	火电脱硫服务特许经营	65.00%		投资设立
北京康瑞新源净化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SPCEUROPESp.zo.o.	波兰	波兰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余热利用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莒南清新热力有限公司	临沂	临沂	余热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宁夏节能茂焯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余热利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天壕渝琥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余热利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众合天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省孝义市清泰节能环保	山西	孝义	节能管理服务		91.56%	投资设立

科技有限公司						
盐城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盐城	盐城	污染、废物治理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清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污染、废物治理	60.00%		投资设立
山西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污染、废物治理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清新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博惠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新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新清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贵州清新万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技术服务/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清新卡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雄安清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保定	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源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赤峰博元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清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清新祥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销售		55.00%	投资设立
江苏清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设备制造/销售、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清新朗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	邢台	环保工程施工		55.00%	投资设立
四川恒哲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	成都	建筑工程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景天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	成都	建筑工程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清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工程建设、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清新环境运营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清新环境资源利用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污废治理、技术服务/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鼎业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河北	唐山	再生资源回收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清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咨询、技术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雅安清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技术服务/销售		90.00%	投资设立
新疆金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和利用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金派固体废物治理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环境治理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达州清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	达州	技术咨询、技术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宣城市富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	宣城	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和利用		5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	成都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充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南充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部县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南充	污水处理、中水回收利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仪陇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南充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9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充国润荆溪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南充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自贡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四川	自贡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资中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资中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兴文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四川	宜宾	自来水产、供、销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兴文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宜宾	污水收集、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安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四川	江安	自来水生产、供应		9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安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江安	污水处理、污水净化后的再利用		9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富顺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富顺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荥经县国润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	雅安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荥经县国润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	雅安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雅安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四川	雅安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雅安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雅安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冕宁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四川	凉山彝族自治州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9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冕宁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凉山彝族自治州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9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绵竹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四川	绵竹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绵竹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绵竹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理县国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	理县	污水处理、中水回收利用		9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什邡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四川	德阳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什邡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德阳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贵阳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贵州	贵阳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米易国润清源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攀枝花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米易国润清源供水有限公司	四川	攀枝花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遂宁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遂宁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江川水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四川	内江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绵竹弘润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绵竹	污水处理、中水回收利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什邡弘润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四川	什邡	污水处理、中水回收利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绵阳市新永供水有限公司	四川	绵阳	自来水生产、销售		56.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遂宁国润川美自来水有限公司	四川	遂宁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绵阳弘润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四川	绵阳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个旧国润供水有限公司	云南	个旧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70.00%	投资设立
个旧弘润排水有限公司	云南	个旧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7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程咨询、工程监理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深水松岗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深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环保、水务、市政公用工程的设计、施工及运营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工程技术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博诚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国际招标代理、工程招标代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	深圳	深圳	工程技术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限公司						
江西省德馨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	德兴	环保节能设施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川发（深圳）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深水坂雪岗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运营服务		56.70%	投资设立
深圳市佳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设施运营		51.00%	投资设立
中水君信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	成都	勘察设计		34.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清润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	成都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66.00%		投资设立
南充清润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	南充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60.00%	投资设立
江苏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盐城	环保及建材机械研发、安装、制造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大气污染治理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	成都	环境治理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藏晟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西藏	拉萨	环境治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省天晟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	成都	环保信息化和在线监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省昱洲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	成都	环境治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29.40%	-756,705.82	0.00	67,316,198.95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45.00%	38,994,088.02	0.00	253,155,118.3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166,351,966.73	906,390,843.18	1,072,742,809.91	688,060,664.72	86,472,410.12	774,533,074.84	211,344,279.59	958,997,074.52	1,170,341,354.11	805,645,053.80	64,206,642.16	869,851,695.96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892,721,302.24	476,047,633.09	1,368,768,935.33	584,832,362.75	183,592,265.32	768,424,628.07	764,621,850.72	575,660,684.47	1,340,282,535.19	628,459,283.07	191,063,169.92	819,522,452.9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829,129,360.96	-2,573,829.33	-2,573,829.33	-32,401,369.71	930,611,729.80	33,406,302.77	33,406,302.77	195,315,381.89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1,106,747,577.94	85,244,758.81	85,244,758.81	94,397,276.46	584,369,031.62	50,922,844.97	50,922,844.97	172,679,924.1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清新诚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50.78%	0.00%	权益法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大气污染治理	37.02%	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清新诚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清新诚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371,432,766.89	343,650,867.6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4,416.19	15,180,445.60
非流动资产	0.00	0.00
资产合计	371,432,766.89	343,650,867.60
流动负债	8,331,526.99	0.00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负债合计	8,331,526.99	0.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63,101,239.90	343,650,867.6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4,382,809.62	174,505,910.5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602,562.64	3,602,562.64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7,985,372.26	178,108,473.21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0.00
营业收入	0.00	0.00
财务费用	-132,220.32	-132,324.17
所得税费用	0.00	0.00
净利润	27,781,899.29	34,376,466.1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27,781,899.29	34,376,466.1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03,571,257.89	362,827,373.59
非流动资产	224,721,791.89	24,262,869.26
资产合计	1,809,638,267.32	1,675,639,745.90
流动负债	527,789,358.02	438,309,016.88
非流动负债	134,241,465.28	177,010,601.10
负债合计	662,030,823.30	615,319,617.98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47,607,444.02	1,060,320,127.9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24,844,275.78	392,530,511.3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6,081,779.96	26,081,779.9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50,926,055.74	418,612,291.3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0.00
营业收入	693,382,608.90	627,059,395.87
净利润	87,287,316.10	-15,093,372.9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87,287,316.10	-15,093,372.9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7,990,170.75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1,379,044.24	31,832,573.7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53,529.55	2,668,207.19
--其他综合收益		0.00
--综合收益总额	-453,529.55	2,668,207.19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9,331,704.74	49,311,136.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559,485.76	3,047,041.2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综合收益总额	9,559,485.76	3,047,041.20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及和卢比有关，除本集团境外分公司、全资子公司及集团总部的部分采购以美元结算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本附注“六、58.外币货币性项目”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欧元、卢比等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欧元、卢比等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余额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

2)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为借款和应付债券，其中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金额合计为 672,932.58 万元，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 312,742.41 万元；应付债券 79,969.01 万元。

(2)信用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主要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主要客户为大型电厂、新能源公司、城乡建设局及园区管委会，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外，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发行债券作为筹资的主要资金来源。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297,212.89 万元。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8,738,178.88			8,738,178.8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738,178.88			8,738,178.88
（3）衍生金融资产	8,738,178.88			8,738,178.8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168,114.00	39,168,114.0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9,094.14			19,094.14
衍生金融负债	19,094.14			19,094.14
（八）应收款项融资		84,261,344.09		84,261,344.0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衍生金融资产，以第一层级估值作为公允价值的计量依据。本公司计入衍生金融资产核算的为套期工具，该项目主要以期货交易所的期货结算单确认公允价值计量。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将持有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票据，持有意图为背书或贴现，且其剩余期间较短，账面价值等同于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公司期末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非上市公司权益投资，以其他反映市场参与者对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参数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	投资等	498,248.2528 万元	41.56%	41.56%
四川省人民政府	四川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土壤污染治理；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技术推广服务；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建材、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电气设备（不含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十节、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川发展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川发展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川发展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成都国泰弘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攀枝花普润达置地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兴文县博海天投资项目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德阳川发龙麟新材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川古尔沟神峰温泉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张开元	原实际控制人
孟君	原实际控制人配偶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2,156,748.09	0.00	否	3,750,224.95
成都国泰弘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及物业费	2,032,211.68	0.00	否	0.00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00	3,750,224.95	否	295,742.94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0.00	295,742.94	否	124,024.27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0.00	124,024.27	否	4,169,992.16
合计	—	194,188,959.77	4,169,992.1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5,771,831.28	3,284,538.61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	提供劳务	5,557,521.24	34,953,670.86

公司			
北川发展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164,097.61	310,653.97
北川发展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858,900.82	660,400.00
北川发展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754,885.08	174,992.92
北川发展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490,874.05	377,300.00
北川发展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471,698.12	471,700.00
攀枝花普润达置地开发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费	268,867.92	0.00
兴文县博海天投项目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101,131.46	0.00
德阳川发龙麟新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56,603.77	0.00
合计	—	17,868,606.91	40,233,256.3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重庆天壕渝琥新能源有限公司	14,542,195.83	2020年05月13日	2026年04月28日	否
盐城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01月05日	2023年06月20日	否
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364,223,593.42	2021年05月06日	2026年05月06日	否
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2年01月29日	2023年01月28日	否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09月27日	2023年09月26日	否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年12月20日	2023年09月26日	否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52,686,642.16	2020年09月22日	2023年09月22日	否
雅安清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5,444,600.06	2022年06月07日	2023年06月06日	否

达州清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735,809.52	2022年06月26日	2023年06月27日	否
北京清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1,000,000.00	2022年07月20日	2029年07月19日	否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12,585,000.00	2021年05月19日	2022年05月18日	是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13,785,000.00	2021年05月27日	2022年05月26日	是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21,100,000.00	2021年06月09日	2022年06月08日	是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1年06月30日	2022年06月29日	是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6,120,000.00	2021年07月16日	2022年07月15日	是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7,720,000.00	2021年08月12日	2022年08月11日	是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4,080,000.00	2021年08月19日	2022年08月18日	是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18,200,000.00	2021年08月26日	2022年08月25日	是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29,512,000.00	2021年09月29日	2022年09月28日	是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17,898,000.00	2021年10月28日	2022年10月14日	是
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年09月01日	2022年01月29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开元、孟君	52,838,800.00	2019年04月01日	2022年02月01日	是
张开元	87,000,000.00	2019年05月01日	2022年05月01日	是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20年02月01日	2022年02月01日	是
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20年03月01日	2025年03月01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21年01月29日	2022年12月28日	是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00	2018年09月07日	2030年06月21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7,200,000.00	2018年09月07日	2030年06月21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60,000.00	2020年02月26日	2030年02月24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40,000.00	2019年09月30日	2029年09月26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7年03月29日	2030年01月16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800,000.00	2018年12月26日	2028年12月20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400,000.00	2020年04月30日	2034年04月30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000,000.00	2020年08月21日	2034年08月21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800,000.00	2018年05月11日	2027年12月21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500,000.00	2019年06月28日	2034年06月10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00	2019年08月22日	2029年08月21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0年01月20日	2030年01月18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00.00	2019年09月20日	2030年07月11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4,000,000.00	2020年09月20日	2030年07月11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7,000,000.00	2020年09月16日	2032年10月22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1,500,000.00	2020年12月29日	2035年12月28日	否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0	2021年06月30日	2031年06月29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00	2021年12月06日	2022年01月05日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6,000,000.00	2021年12月10日	2022年01月05日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000,000.00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01月05日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0.00	2021年12月20日	2022年01月05日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5,058,823.53	2021年06月17日	2022年08月29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15,674,254.00	15,811,4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2021年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国润水务，收购国润水务前，国润水务资金管理执行其最终控制方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8月9日下发《关于印发〈资金集中管理办法（试

行)和《直接出资企业银行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资金集中管理办法(试行)》规定(以下简称“集团资金管理规定”),集团资金管理规定要求:资金归集方式原则上采取限额归集方式,除人工工资、奖金、差旅费、办公费、备用金、税费等日常开销外,直接出资企业其他可支配资金原则上应全部归集。2022年1月1日国润水务归集于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资金余额为211.15万元,2022年新增归集资金0.0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国润水务已无资金归集情况。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3,400,383.17	1,022,216.79	46,632,516.19	1,871,037.24
应收账款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66,394.11	88,664.91	3,481,610.93	30,638.18
应收账款	四川古尔沟神峰温泉有限公司	1,742,364.49	94,230.20	0.00	0.00
应收账款	北川发展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1,165,984.11	10,260.66	1,051,038.99	9,249.14
应收账款	北川发展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263,571.18	11,119.43	573,046.00	5,042.80
应收账款	北川发展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4,400.00	500,000.00	4,400.00
应收账款	攀枝花普润达置地开发有限公司	285,00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兴文县博海天投项目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0,233.29	970.05	0.00	0.00
应收账款	德阳川发龙麟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PrimarineGmbH	3,461,200.00	3,461,200.00	4,113,350.00	4,113,350.00
其他应收款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2,111,472.50	12,035.39
其他应收款	北川发展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199,901.01	1,139.44
其他应收款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98,574.77	561.88
其他应收款	北川发展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47,278.17	269.49
其他应收款	北川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23,639.09	134.74
应收股利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17,990,170.75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89,509,831.30	1,621,501.00
应付账款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00	1,469,598.94
应付账款	内蒙古开元生态铝业有限公司	0.00	1,222,875.00
合同负债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0.00	381,818.58
其他应付款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394,658.40	288,639,622.06

应付股利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586,878.57	25,429,701.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00	11,760,503.04
长期应付款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00	522,078,823.53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0,765,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行权价格：3.35 元/股；合同期限：11,154,000.00 股剩余期限为 20 个月，8,365,500.00 股剩余期限为 32 个月，8,365,500.00 股剩余期限为 44 个月； 2、行权价格：2.82 元/股；合同期限：1,152,000.00 股剩余期限为 22 个月，864,000.00 股剩余期限为 34 个月，864,000.00 股剩余期限为 46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其他说明：

（1）股权激励计划的总体情况

2022 年 7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788.50 万股，行权价格为 3.35 元/股，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 2,788.50 万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三期行权，分别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及 48 个月后可行权，可行权比例分别为 40%、30%、30%。

2022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96.00 万股，行权价格为 2.82 元/股，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 288.00 万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三期

行权，分别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及 48 个月后可行权，可行权比例分别为 40%、30%、3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公司以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与授予价格之间的差额作为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成本，并将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829,265.9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3,829,265.92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已签订但未支付的大额发包合同支出共计 111,996.8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预计投资期间
项目 1	27,030.00	3,773.14	23,256.86	2023 年
项目 2	37,700.00	20,820.33	16,879.67	2023 年

项目 3	9,742.41	1,000.00	8,742.41	2023 年
项目 4	15,657.79	7,482.96	8,174.83	2023 年
项目 5	10,852.44	4,855.27	5,997.17	2023 年
项目 6	5,679.73	500.00	5,179.73	2023 年
项目 7	29,836.49	24,857.02	4,979.47	2023 年
项目 8	9,140.30	5,767.07	3,373.23	2023 年
项目 9	3,495.63	659.34	2,836.29	2023 年
项目 10	3,052.38	427.53	2,624.85	2023 年
项目 11	3,870.74	1,342.19	2,528.55	2023 年
项目 12	16,640.66	14,117.40	2,523.26	2023 年
项目 13	2,750.00	1,299.30	1,450.70	2023 年
项目 14	4,621.47	3,180.91	1,440.56	2023 年
项目 15	10,165.08	8,725.73	1,439.35	2023 年
项目 16	1,936.94	678.57	1,258.37	2023 年
项目 17	2,203.97	1,000.09	1,203.88	2023 年
项目 18	1,839.82	671.35	1,168.47	2023 年
项目 19	3,600.00	2,520.00	1,080.00	2023 年
项目 20	1,524.52	462.56	1,061.96	2023 年
项目 21	1,800.31	803.73	996.58	2023 年
项目 22	1,648.00	670.18	977.82	2023 年
项目 23	6,286.49	5,440.06	846.43	2022 年
项目 24	1,198.00	359.40	838.60	2023 年
项目 25	3,989.07	3,191.26	797.81	2022 年
项目 26	7,349.80	6,614.82	734.98	2022 年
项目 27	1,273.60	569.95	703.65	2023 年
项目 28	1,077.87	408.75	669.12	2023 年
项目 29	7,190.82	6,527.23	663.59	2022 年
项目 30	1,315.10	662.21	652.89	2023 年
项目 31	19,288.38	18,644.70	643.68	2023 年
项目 32	11,918.89	11,304.86	614.03	2022 年
项目 33	1,025.42	421.70	603.72	2023 年
项目 34	1,056.03	482.19	573.84	2023 年
项目 35	3,518.03	2,944.46	573.57	2019 年
项目 36	1,440.00	988.25	451.75	2022 年
项目 37	1,520.00	1,069.00	451.00	2023 年
项目 38	26,371.63	25,980.49	391.14	2022 年
项目 39	6,721.25	6,349.61	371.64	2022 年
项目 40	2,290.34	1,946.79	343.55	2022 年

项目 41	7,708.00	7,367.60	340.40	2022 年
项目 42	1,599.94	1,274.26	325.68	2023 年
项目 43	1,305.29	1,042.55	262.74	2023 年
项目 44	1,131.86	901.33	230.53	2023 年
项目 45	1,210.36	1,011.59	198.77	2022 年
项目 46	1,109.00	913.74	195.26	2023 年
项目 47	1,520.36	1,392.00	128.36	2023 年
项目 48	1,146.93	1,032.24	114.69	2023 年
项目 49	10,443.86	10,342.44	101.42	2022 年
合计	336,795.00	224,798.15	111,996.85	—

2.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所述内容。

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无		
重要的对外投资	无		
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自然灾害	无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3,448,607.90
-----------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43,448,607.90
利润分配方案	经本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公司最新总股本 1,434,486,07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43,448,607.9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比例。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3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分别为：大气治理、能源化工、余热发电、水治理、危废品处理及其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大气治理	水治理	危废品处理	能源化工	余热发电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834,572,981.92	2,355,052,025.66	1,557,287,524.31	829,095,474.16	351,082,841.95	407,826,225.76	-302,622,961.53	8,032,294,112.23
其中：对外交易	2,590,618,605.85	2,323,686,551.63	1,557,287,524.31	820,173,138.73	351,082,841.95	389,445,449.76	0.00	8,032,294,112.23
分部间交易	243,954,376.07	31,365,474.03	0.00	8,922,335.43	0.00	18,380,776.00	-302,622,961.53	0.00
营业费用	2,690,474,313.19	1,999,815,707.27	1,403,732,554.99	827,891,375.85	298,615,429.02	309,741,641.62	-137,590,136.69	7,392,680,885.25
营业利润	144,098,668.73	355,236,318.39	153,554,969.32	1,204,098.31	52,467,412.93	98,084,584.14	-165,032,824.84	639,613,226.98
资产总额	16,729,831,537.10	8,030,244,803.62	2,234,897,897.80	1,072,742,809.91	1,177,663,088.62	1,349,515,678.13	-6,921,501,603.74	23,673,394,211.44
负债总额	9,781,892,106.72	5,288,739,379.48	1,660,204,781.88	774,533,074.84	1,022,230,965.44	907,357,051.13	-3,384,166,415.92	16,050,790,943.57
补充信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折旧和摊销费用	364,220,536.88	290,031,170.09	32,477,761.08	66,573,501.71	84,663,443.71	34,698,756.06	-15,654,661.82	857,010,507.7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公司与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一案

2015年6月26日，本公司与平朔电厂签订《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2×300MW机组烟气脱硫除尘超低排放改造(BOT模式)合同》(以下简称“BOT合同”)，BOT合同约定本公司投资建设并运营环保设施，特许经营期限为20年，运营期满后环保资产无偿移交给平朔电厂，并约定环保设施投资金额为8,303万元。

2021年6月1日，平朔电厂单方面发出《解除合同通知书》，本公司对此回函不予认可。

2021年8月24日，为维护本公司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向朔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要求平朔电厂继续履行合同，并支付欠付的运营服务费以及相应的违约金。2021年11月17日，本案开庭，平朔电厂当庭提起反诉。

2022年5月31日，本公司收到法院一审判决书，支持本公司要求支付2,709.54万元运营费的诉讼请求，驳回了平朔电厂的主要反诉请求，支持其要求本公司支付施工期间电费504.76万元的请求。随后双方上诉。

2022年12月12日，公司收到此案二审判决书。二审判决支持本公司部分上诉请求，将一审判决支持的施工期间电费由504.76万元改判为6.10万元，同时驳回了平朔电厂的上诉请求。

2022年12月20日，公司收到第一笔案款回款1,879.70万元。

2.贵州清新起诉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件

2019年12月27日，经公开挂牌交易，本公司子公司贵州清新与上乘发电签订了《资产交易合同》，上乘发电将2*350MW机组烟气污染物治理环保资产以19,871.59万元的价格出售给贵州清新。同日，双方签订了《兴义市上乘发电有限公司2*350MW机组烟气污染物治理(脱硫、脱硝、除尘)运营服务合同》。由贵州清新提供运营服务并收取运营服务费。

合同签订后，上乘发电违反合同约定，未及时足额支付运营服务费。

2021年8月18日，项目运营出现纠纷。

2021年9月29日，为维护自身的合法利益，贵州清新向贵州黔西南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上乘发电支付拖欠的运营服务费、资产回购款并赔偿上乘发电违约给贵州清新造成的损失，同时申请对上乘发电的资产进行保全。

截至目前本案已进行多次开庭审理，并进行了资产评估，但目前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3.公司与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案件

2018 年 7 月，本公司中标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蒙华”）2*200MW 机组超低排放 BOT 工程项目，并签订《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00MW 机组超低排放 BOT 工程（BOT 合同）》（以下简称“《BOT 合同》”），约定本公司承接环保设施改造项目的的设计、投资、建设并享有 38 个月运营期，在运营期间内环保资产由本公司享有所有权，并由本公司向被告提供运营服务，内蒙古蒙华向本公司按期支付运营费用，合同期满后本公司将资产移交至内蒙古蒙华。《BOT 合同》运营服务费总额为 10,857.23 万元。

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正式进入运营期。运营期内，本公司全面履行运营义务，由于内蒙古蒙华怠于履行付款义务，经多次催要后仍欠付运营费。截至 2022 年 2 月 18 日合同期满日止，内蒙古蒙华共计欠付本公司运营服务费 6,623.93 万元。

2022 年 6 月 16 日，本公司向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22 年 10 月 8 日，本公司收到本案一审判决书，法院支持本公司诉讼请求。

2023 年 1 月，本公司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目前法院已完成对内蒙古蒙华相应资产的查封工作。

4. 本公司委托江苏省江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建集团”）负责某项目的建安工程和保温工程，合同金额合计 4,100.00 万元，尚未支付金额 919.58 万元。2018 年 9 月 14 日，本公司发邮件给江建集团要求其进行尾工消缺，江建集团未予理睬，后业主另行委托第三方及自行完成尾工消缺，因业主与江建集团就方案变更发生的工程量增量部分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双方均不配合竣工结算，江建集团遂起诉至通辽中院，请求本公司给付工程款 1,546.00 万元，并赔偿利息损失，业主在该欠付工程款及利息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0 年 6 月 10 日，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内 05 民初 45 号之一民事裁定，冻结了本公司在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账户内存款 1,800.00 万元。

2023 年 1 月 3 日，本公司收到本案一审判决书，判决本公司支付工程款 23.07 万元及相应利息。法院同时支持本公司要求江建集团全额向本公司开具发票的诉讼请求。随后江建集团提起上诉，截至目前二审尚未判决。

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川发环境持有本公司 59,611.90 万股股份，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为 27,367.00 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9.08%；流通限售股为 32,244.90 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2.48%。川发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 29,805.95 万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 50.00%，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0.78%。

6. 除上述其他重要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2,874,802.28	24.21%	51,654,045.80	7.56%	631,220,756.48	751,934,253.79	19.70%	42,115,117.88	5.60%	709,819,135.9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37,803,605.72	75.79%	297,508,092.35	13.92%	1,840,295,513.37	3,064,622,805.42	80.30%	216,541,795.63	7.07%	2,848,081,009.79
其中：										
账龄组合	2,137,803,605.72	75.79%	297,508,092.35	13.92%	1,840,295,513.37	3,064,622,805.42	80.30%	216,541,795.63	7.07%	2,848,081,009.79
合计	2,820,678,408.00	100.00%	349,162,138.15	12.38%	2,471,516,269.85	3,816,557,059.21	100.00%	258,656,913.51	6.78%	3,557,900,145.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1,654,045.8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 公司	637,617,990.05	19,397,233.57	3.04%	债务人整体实力强，但付款延期
B 公司	13,000,000.00	0.00	0.00%	内部往来款
C 公司	7,745,761.75	7,745,761.75	100.00%	公司已申请破产重组
D 公司	7,315,999.99	7,315,999.99	100.00%	列入失信人或限高名单
E 公司	17,195,050.49	17,195,050.49	100.00%	偿付能力差
合计	682,874,802.28	51,654,045.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137,803,605.7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137,803,605.72	297,508,092.35	13.92%
合计	2,137,803,605.72	297,508,092.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40,050,112.46
1至2年	873,878,457.64
2至3年	242,394,464.06
3年以上	364,355,373.84
3至4年	195,679,621.63
4至5年	113,579,807.09
5年以上	55,095,945.12
合计	2,820,678,408.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115,117.88	9,858,527.92	319,600.00			51,654,045.8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541,795.63	80,966,296.72				297,508,092.35
合计	258,656,913.51	90,824,824.64	319,600.00			349,162,138.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河北大唐国际唐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19,600.00	银行回款
合计	319,600.00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A	637,617,990.05	22.61%	12,943,434.86
B	169,817,697.33	6.02%	4,992,703.71
C	166,222,200.00	5.89%	10,543,083.36
D	128,391,000.00	4.55%	6,453,798.73
E	126,930,645.42	4.50%	12,839,100.00
合计	1,228,979,532.80	43.57%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4,230,749.41	17,990,170.75
其他应收款	2,176,231,717.31	1,751,441,189.47
合计	2,180,462,466.72	1,769,431,360.2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7,990,170.75
北京清新诚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230,749.41	
合计	4,230,749.41	17,990,170.7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款	2,158,263,767.43	1,684,506,992.85
保证金	33,667,384.35	37,833,914.60
应退税金	20,713,004.81	17,692,324.22
员工备用金	14,634,441.16	24,481,502.30
其他	1,583,228.99	12,060,561.90
合计	2,228,861,826.74	1,776,575,295.8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99,083.57	17,918,241.16	5,816,781.67	25,134,106.4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139,946.87	26,204,229.90	2,431,720.00	27,496,003.03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9,136.70	44,122,471.06	8,248,501.67	52,630,109.4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35,902,230.92
1 至 2 年	258,339,152.39
2 至 3 年	9,610,123.92

3 年以上	25,010,319.51
3 至 4 年	8,996,794.84
4 至 5 年	5,125,534.88
5 年以上	10,887,989.79
合计	2,228,861,826.7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816,781.67	2,431,720.00				8,248,501.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317,324.73	25,064,283.03				44,381,607.76
合计	25,134,106.40	27,496,003.03				52,630,109.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盐城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416,591,352.78	1 年以内	18.69%	
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346,751,955.47	1 年以内	15.56%	
北京清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287,319,393.33	1 年以内	12.89%	
鼎业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82,236,990.57	1 年以内	8.18%	
F 公司	代垫款项	152,700,000.00	1-2 年	6.85%	15,270,000.00
合计		1,385,599,692.15		62.17%	15,27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03,683,418.72		3,803,683,418.72	3,540,725,078.41		3,540,725,078.4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23,819,081.62		623,819,081.62	731,595,100.13		731,595,100.13
合计	4,427,502,500.34		4,427,502,500.34	4,272,320,178.54		4,272,320,178.5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四川发展国润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745,427,869.96	2,059,155.00				1,747,487,024.96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440,000,000.00	1,577,812.50				441,577,812.50	
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0.00	232,226,478.31				232,226,478.31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226,500,000.00	293,906.25				226,793,906.25	
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220,055,182.43	1,325,156.25				221,380,338.68	
江苏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6,528,000.00	232,031.25				166,760,031.25	
北京博惠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61,875.00				128,061,875.00	
北京清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364,777.50				100,364,777.50	
四川清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70,156.25				100,170,156.25	
盐城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0.00				100,000,000.00	
北京清新环境资源利用技术有限公司	21,000,000.00	76,958,200.00				97,958,200.00	

司							
北京清新环境工程技术 有限公司	43,156,587.60	8,357,866.81				51,514,454.41	
天津新源环 保设备有限 公司	50,000,000.00	0.00				50,000,000.00	
贵州清新万 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49,665,048.35	61,875.00				49,726,923.35	
北京新源天 净环保技术 有限公司	29,990,000.00	0.00				29,990,000.00	
北京康瑞新 源净化技术 有限公司	21,000,000.00	0.00				21,000,000.00	
天津新清源 环保技术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SPCEUROP ESp.zo.o.	9,939,460.07	0.00				9,939,460.07	
山东清新环 保科技有限 公司	6,000,000.00	0.00				6,000,000.00	
赤峰博元资 源利用有限 公司	5,932,930.00	0.00				5,932,930.00	
四川清润合 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	0.00	2,772,000.00				2,772,000.00	
雄安清新智 慧科技有限 公司	500,000.00	1,100,664.22				1,600,664.22	
北京清新卡 本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1,530,000.00	0.00				1,530,000.00	
北京清新智 慧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0.00	0.00				500,000.00	
山西清新环 境技术有限 公司	0.00	200,000.00				200,000.00	
深圳清新环 境技术有限 公司	0.00	170,156.25				170,156.25	
浙江清新天 地环保技术 有限公司	65,000,000.00		64,973,77 0.28			26,229.72	
合计	3,540,725,078.41	327,932,110.59	64,973,77 0.28			3,803,683,418.7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	期初余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	减值准
-----	-----	--------	--	-----	-----

位	额（账面价值）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额（账面价值）	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Primari ne GmbH											
北京清新诚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8,108,473.21			14,107,648.46			4,230,749.41			187,985,372.26	
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3,630,049.20			1,316,848.17					-154,946,897.37		
内蒙古新超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509,928.31			-957,598.66						552,329.65	
小计	333,248,450.72			14,466,897.97			4,230,749.41		-154,946,897.37	188,537,701.91	
二、联营企业											
重庆智慧思特环保大数据有限公司	2,941,356.09			390,216.47						3,331,572.56	
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395,405,293.32			32,313,764.42						427,719,057.74	
小计	398,346,649.41			32,703,980.89						431,050,630.30	
合计	731,595,100.13			47,170,878.86					-154,946,897.37	619,588,332.21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04,406,175.91	1,999,096,151.85	3,256,860,523.27	2,771,263,909.96
其他业务	19,607,430.21	18,924,586.20	455,815,415.53	367,998,188.99
合计	2,524,013,606.12	2,018,020,738.05	3,712,675,938.80	3,139,262,098.95

收入相关信息：

无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151,597,297.64 元，其中，2,565,683,815.93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172,933,366.77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341,923,180.9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及以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1,229,567.1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170,878.86	30,884,497.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156,388.59	-1,019,881.1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88,493.15
合计	194,244,057.37	30,353,109.98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98,403.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140,775.3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229,044.9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	9,432,926.65	

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107,648.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9,518.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32,542.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92,156.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384,764.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2,006,808.57	
合计	39,080,323.5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3%	0.3180	0.31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1%	0.2902	0.289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

